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Corporation

(原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度
年 報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innolux.com>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刊 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林振輝

職稱：協理

電話：+886 37 586 000

電子郵件信箱：ir@innolux.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駱建郎

職稱：財務處長

電話：+886 37 586 000

電子郵件信箱：ir@innolux.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學路160號

電話：+886 37 586 000

樹谷分公司地址：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紫棟路21號B棟、堤塘港9號

電話：+886 6 588 9998

工廠地址：

T1 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學路160號

電話：+886 37 586 000

T2 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學路168號

電話：+886 37 586 000

T3 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中路12號

電話：+886 37 586 393

平鎮廠：桃園縣平鎮市鎮興里中興路平鎮段458號

電話：+886 37 586 000

觸控南科廠：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市善化區南科八路12號

電話：+886 6 505 1880

觸控南科二廠：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市新市區環西路一段3號

電話：+886 6 505 1880

A 廠：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園區奇業路1號

電話：+886 6 505 1881

B 廠：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園區環西路2段2號

電話：+886 6 505 1889

C 廠：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園區南科八路12號

電話：+886 6 505 1880

D 廠：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園區環西路1段3號

電話：+886 6 505 1888

F 廠：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高雄園區路科十路11號

電話：+886 7 627 8888

觸控模組廠：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市善化區南科八路12號

電話：+886 6 505 18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一段51號3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562-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蕭春駕會計師、吳漢期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www.pwcglobal.com.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

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https://www.bourse.lu>

六、公司網址：<http://www.innolux.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相互間為關係人之資訊	4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發行情形	5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七、併購辦理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概況	83
四、環保支出資訊	83
五、勞資關係	84
六、重要契約	86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8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10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07
二、財務績效	108
三、現金流量	10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9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0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5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2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2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本公司三合一合併綜效於102年度顯著展現，有效整合人力、產能、研發技術，在新產品開發上持續領先同業與產品差異化策略成功，因而確立本公司在全球面板產業的競爭優勢。本公司102年度全年合併營收達4,227億元，相較101年度4,836億元，減少12.6%，102年度營收金額之所以下降，主係本公司為更聚焦核心面板事業而終止系統組裝及觸控貼合業務。排除系統組裝及純觸控貼合業務營收，液晶面板及觸控面板合併營收較去年微幅減少2.7%。102年度全年大尺寸出貨量與101年度全年出貨量相比減少6.8%；中小尺寸方面102年度全年出貨量與101年度全年出貨量相比增加4.9%。102年度營業毛利為378億元，毛利率為8.9%，相較101年度營業毛利率1%，大幅改善。102年度營業淨利為153億元，營業淨利率為3.6%，相較於101年度的營業損失197億元或營業損失率4.1%，大幅改善。102年度全年稅後淨利為51億元，全年每股盈餘為新台幣0.57元。本公司102年度的表現超越多數台灣同業，展現公司努力經營的決心與扭轉局勢的成果。

102年度起歐洲歐債危機暫時舒緩，歐美地區景氣開始緩步回溫。美國方面，因歐巴馬政府積極面對、開展朝野協商、研擬財政解決方案，景氣開始逐步加溫。至於中國及新興國家市場方面，成長力度雖然未如以往年度強勁，但整體而言仍能維持正向成長局勢。

至於研究開發及市場區隔，本公司視技術持續的發展為公司營運關鍵，在超高解析度、超薄化、廣視角、窄邊框、低耗能、廣色域及LED背光等各方面產品，均受到市場肯定，獲致顯著成長。再者，本公司更充分發揮創新思維，推出39吋、50吋、58吋、65吋等全新液晶電視面板尺寸，以及4K2K超高解析度面板，獲得消費者的青睞，成功制定市場產品與規格，創造產品差異化，領先同業，獨占鰲頭。

揮別102年度，本公司將繼續努力、專注、與創新，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利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422,730,500仟元，與一〇一年度相較(一〇一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483,609,931仟

元)，減少約新台幣60,879,431仟元，衰退為12.6%。一〇二年度稅後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新台幣5,102,568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0.57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0.01	67.7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0.41	75.9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2.88	57.12
	速動比率(%)	54.77	39.92
	利息保障倍數(倍)	(3.09)	2.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77)	1.7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18)	2.79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4.96)	16.8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8.94)	6.20
	純益率(%)	(6.18)	1.21
	每股盈餘(元)	(4.00)	0.57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的顯示技術開發持續以協助客戶增加產品競爭力、符合市場需求、友善環境為主要訴求。開發方向包含環保材料、省電低功耗、高畫素、高彩度表現、輕薄、窄邊框、高動態表現、觸控、廣視角、全方位的系統服務整合等開發上已獲顯著的成果。這些技術開發的成果也逐步應用在電視、桌上型監視器、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手機、醫療用、工業用的顯示器產品上。另外，針對更進一步的觸控零件與面板整合的開發，先進的攜帶式裝置及穿戴式的應用，亦為本公司未來產品設計與開發之重點。

二、一〇三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展望103年度，本公司將更著力技術產品布局、強化市場客戶策略、產能建置與提升、以及品質管理，伴隨合併效益，更加顯現正面影響力，以結合高度垂直整合『一條龍』生產製造，提供客戶整體的需求解決方案，開創互利雙贏營運模式。

(一)技術產品佈局：

- 強化關鍵技術發展：IPS (廣視角) / IGZO (金屬氧化半導體) / AMOLED (主動式發光二極體) / 4K2K (超高解析度) / GOG / PA。
- 中小尺寸產品：擴大「高階」(高PPI (像素數) / 高色彩飽和度 / TOD (單片式觸控技術) 智慧手機成長動能。
- 大尺寸產品：加強產品差異化，各產品應用發展重點方向如下：
TV (電視)：4K2K (超高解析度)
MNT (顯示器)：AIO (一體成型)

(二)市場客戶策略：

- 強化並發展平板電腦應用產品Tablet Business。
- 以結合觸控感測器 (sensor glass) 與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 (TFT) 的方式，強化全方位觸控解決方案 (Touch total solution)，與終端品牌客戶合作。
- 優化中小尺寸產品之客戶分布，加強與重要客戶合作。

(三)產能建置與提升：

- 觸控、平板一條龍垂直整合生產線建置。
- 持續優化各工廠策略性產品組合，提升產能效應。

(四)後段模組生產自動化工程：

- 設備重新Upgrade (從手動到自動化) 的同時，全公司的WT (組裝工時)仍必須降低。
- 建構不易複製的生產模式，提升競爭優勢。

(五)品質管理：

- 加強成本 / 報廢 / 品質 改善作業。
- 提升中小產品良率為改善重點。

103年，本公司全體員工必將盡心投入、全力以赴，敬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我們支持與鼓勵。最後，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92年1月14日

二、公司沿革

- 92 年 1 月 公司設立登記
- 92 年 3 月 轉投資子公司Innolux Holding Ltd.
- 92 年 5 月 竹南 TFT 及Color Filter 廠破土典禮
- 92 年 8 月 竹南 TFT 及Color Filter 廠動工
- 93 年 3 月 與交銀等聯貸銀行簽訂7年期新台幣200億元聯貸合約
- 93 年 6 月 竹南 TFT 廠及Color Filter 廠開始裝機
- 93 年 9 月 首片 TFT-LCD 面板點亮
- 93 年10 月 轉投資大陸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94 年 1 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 94 年 2 月 轉投資美國 Innolux Corporation Ltd.
- 94 年 3 月 獲得 ISO 9001 之認證
榮獲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頒發94年度園區廠房綠美化優選獎
- 94 年 7 月 於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興櫃股票
獲得 ISO 14001 及OHSAS 18001 之認證
- 94 年 8 月 93年度出進口實績名列全國第51名
獲頒經濟部及國際貿易局出進口績優廠商獎狀
- 94 年11 月 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頒發為優良廢棄物處理示範觀摩廠
- 94 年12 月 榮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為安全衛生自護單位
- 95 年10 月 10月24日正式上市掛牌買賣
- 95 年11 月 11月21日董事會通過與建美電子(股)公司吸收合併案
- 96 年 3 月 完成與建美電子合併
- 96 年 6 月 轉投資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96 年 8 月 轉投資群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96 年11 月 11月7日全球存託憑證於倫敦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 97 年 6 月 本公司舉行六代廠上樑儀式
- 97 年 7 月 榮獲科管局頒發「廠房綠美化優選獎」
榮獲台灣科技100 TOP 10菁英企業
榮獲勤業眾信台灣高科技 FAST50 獲利成長第六名
- 97 年 9 月 與兆豐等20家聯貸銀行團簽定新台幣240億元及美金2億元5年期聯貸合約
榮獲經濟部水評核活動入選為全國產業組十二單位之一
- 97 年10 月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中衛發展中心頒發 QCC 全國團結圈銅塔獎
榮獲行政院環保署頒發97年度廢棄物資源減量回收再利用優等獎
- 97 年11 月 榮獲行政院勞委會頒發2008年全國級友善職場
- 97 年12 月 榮獲經濟部水利署頒發97年度節約用水績優
榮獲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頒發2008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銀獎

98 年 2 月	群創光電T1廠區通過並取得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驗證
98 年 4 月	群創光電T1廠區榮獲勞委會頒發「無災害工時紀錄績優獎」
98 年 5 月	群創光電T2廠區通過ISO 9001/ISO 14001/OHSAS 18001/QC 080000 4 in 1 管理系統認證
98 年 6 月	榮獲勞委會全國安全衛生群組2008年度績優人員
98 年 9 月	發行群創光電2008年永續性報告書 群創光電T0、T1、T2廠區通過TS16949品質系統認證
98 年10 月	群創光電宣布與統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榮獲經濟部能源局頒發「節能菁英卓越創新獎」
98 年11 月	群創光電宣布與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19家聯貸銀行團簽訂新台幣480億元聯合授信案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中衛發展中心頒發「全國團結圈銅塔獎」共計兩座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低碳減量績效優良廠商獎
98 年12 月	群創光電2008年永續性報告書榮獲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基金會頒發「2009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獎銅獎」 榮獲98年科學園區管理局「節約能源績優廠商選拔」優等 榮獲 Asiamoney 雜誌臺灣最佳管理公司 榮獲科管局頒發環保績效優良獎
99 年1 月	榮獲環保署頒發節能減碳行動標章
99 年2 月	榮獲行政院勞委會職場健康推進種子人員培訓與職場健康照護自主管理認證”優良”事業單位
99 年3 月	完成與奇美電子及統寶光電之合併 群創光電正式更名為奇美電子「Chimei Innolux」 榮獲行政院勞委會98年度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卓著績效
99 年5 月	榮獲行政院環保署「98年企業綠色採購績優獎」，為唯一獲獎面板廠 榮獲行政院勞委會推行「無災害工時優良單位之殊榮」
99 年6 月	18.5吋液晶面板通過「98年平面顯示器產業綠色品質評鑑」 「42吋120Hz+MEMC 整合最佳化之液晶面板」獲得「2010平面顯示器元件產品技術獎」之「第十三屆傑出光電產品獎」
99 年9 月	榮獲經濟部能源局「節能優良企業獎」
99 年10月	通過第三方獨立查證，以監視器產品應用的18.5吋液晶面板(M185B1-L02)取得供應鏈「水足跡」查證聲明，成為第一家獲此肯定的面板廠 榮獲科管局頒發環保績效優良獎
99 年11 月	榮獲環保署「99年事業廢棄物與再生資源清理及資源減量回收再利用績效優良獎」特優獎完成與奇美能源合併
99 年12 月	榮獲科管局頒發99年度節能績優廠商 榮獲科管局頒發低碳企業特優獎 榮獲科管局頒發2010綠美化優選獎
100 年1 月	取得全球第一台桌上型顯示器與液晶電視產品供應鏈「水足跡」查證聲明
100 年3 月	2.65、5.3吋Midis (Memory-In-Display，畫素記憶體技術)新節能面板榮獲日本第十七屆IDW (International Display Workshops，顯示器國際會議)最佳論文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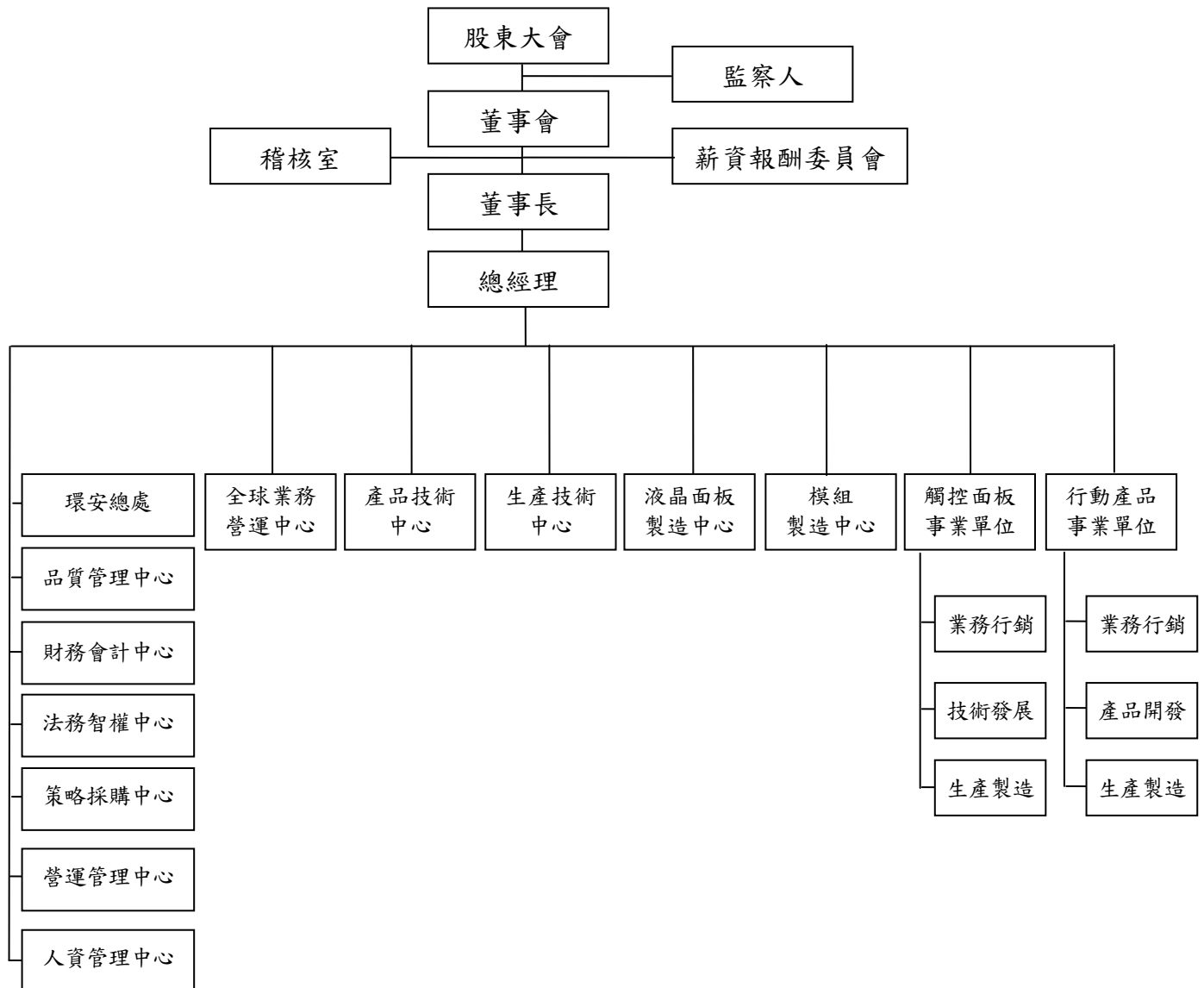
100 年4 月	超薄13.3吋HD筆電顯示器模組榮獲「台灣精品金質獎」
100 年5 月	日本神戶廠榮獲由日本神戶西勞動基準協會頒發之「最佳企業安全衛生獎」
100 年6 月	以21.5吋投射電容式觸控顯示器模組，榮獲第14屆(2011年)光電科技工業協進會主辦之「傑出光電產品獎」 榮獲經濟部、行政院勞委會頒發100年度第二回「創造就業貢獻獎」
100 年8 月	榮獲經濟部國貿局頒發九十九年度「出口成長率績優廠商」第三名
100 年9 月	榮獲行政院環保署「99年企業綠色採購績優獎」
100 年10月	南科分公司榮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金展獎」優良事蹟獎 榮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第五屆「國家工安獎」
101 年4 月	與銀行團簽訂「聯合協議清償合約」
101 年6 月	50吋3D直下式LED面板榮獲光電科技工業協進會第15屆「2012傑出光電產品獎」
101 年8 月	以23.6吋USB超節能液晶螢幕榮獲「台灣精品銀質獎」
101 年9 月	超額晉用身障人士獲績優單位表揚 榮獲行政院環保署「100年度綠色採購績優單位表揚」唯一連續四年獲獎面板廠，落實永續環保企業責任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k Limited 註銷
101 年12月	更名為「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為「Innolux Corporation」
102 年1 月	1月23日全球存託憑證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子公司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群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Eastern Vision Co., Ltd.解散清算
102 年3 月	Trading Limited解散清算 Dragon Flame Industrial Ltd.解散清算
102 年4 月	南海廠率先取得全球第一張MFCA物質流成本會計認證 本公司65吋4K2K電視模組獲第21屆「台灣精品金質獎」 本公司4.3吋主動有機發光顯示器（TRUEOLED）獲第21屆臺灣精品銀質獎 本公司50吋超高解析度(4K2K)薄型窄邊框液晶電視模組獲第21屆「臺灣精品獎」 本公司30吋六百萬畫數醫療用顯示器獲第21屆「臺灣精品獎」 本公司5吋Full HD液晶面板模組獲第21屆「臺灣精品獎」 本公司3.4吋主動有機發光顯示器獲第21屆「臺灣精品獎」
102 年6 月	本公司65吋超高解析度薄型窄邊框液晶電視模組 獲第十六屆「傑出光電產品獎」肯定獲環保署頒發第一屆「國家環境教育獎-民營企業組優等獎」 群康科技(嘉善)有限公司解散清算
102 年9 月	寧波奇美電子有限公司更名為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光電有限公司更名為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信電子有限公司更名為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物流有限公司更名為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102 年10月	本公司智働化團隊以觸控一條龍創新營運模式獲經濟部頒發產業創新

- 獎之「年度創新領航獎」
佛山吉美物流有限公司更名為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統寶光電(南京)有限公司更名為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 102 年11月 獲經濟部頒發2013年綠建築黃金標章
獲2013 Taiwan CSR Awards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特優」殊榮
Full Lucky Investment Limited解散清算
- 102 年12月 獲選經濟部水利署102年度節約用水績優單位
東莞奇信電子有限公司註銷
統寶光電顯示系統(上海)有限公司更名為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於倫敦證券交易所掛牌之全球存託憑證下市
- 103 年1 月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Ltd.註銷
群康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註銷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與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合併，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 103 年4 月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更名為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65吋超高解析3D TV面板獲「台灣精品獎銀質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總經理	秉承股東大會及董事會之決議與董事會之命令綜理本公司一切業務。
稽核室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規範健全與否之評估，查核內部控制是否持續有效運作，衡量各部門執行成果，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促進有效營運。
全球業務營運中心	依客戶類別成立相關業務暨支援單位，單一窗口充分滿足客戶需求。
產品技術中心	整合技術研發與產品研發、新技術與新產品的評估導入。
生產技術中心	負責製程技術、自動化技術、前段設備資材採購等。
液晶面板製造中心	負責 LCD 大尺寸面板產品之生產製造事宜。
模組製造中心	負責 LCD 模組產品之生產製造事宜。
觸控面板事業單位	負責觸控面板產品之業務行銷、技術發展、生產製造事宜。
行動產品事業單位	負責 LCD 無線通訊與視聽系統之業務行銷、產品開發、面板產品製造事宜。
業務行銷	負責市場之開發與推展以及客戶的服務。
技術發展	新技術及新製程之開發、改良、驗證與測試。
產品開發	新產品之開發與改良，產品的設計、發展、驗證與測試。
生產製造	產品的生產製造、包裝及維修等相關事宜。
環安總處	負責全公司環境保護、工業安全、損害防阻與廠房風險管控、員工健康管理與環境改善、溫室氣體減量等議題，以及公司環安衛政策落實管理。
品質管理中心	負責公司品質管理業務，提供最佳且最有效率之品質管理（包括品質管制、產品品質保證、品質系統與文件管制），並推動全員品管之理念。
財務會計中心	統籌公司資金運作體系，提供財務會計資訊，管理投資計劃及風險規避，以及綜理財務、投資、會計和稅務相關事宜。
法務智權中心	綜理各項合約擬訂，審核及提供與業務有關之法務諮詢服務。 統籌本公司國內外智慧財產權相關業務。
策略採購中心	負責公司整體採購策略，關鍵零組件策略規劃佈局，各項產品導入備料及成本標準化管理。
營運管理中心	統籌公司經營管理、工業工程、資訊體系。負責成本會計損益、經營策略諮詢、流程效率改善、產能擴建規劃、生產效率提昇、軟硬體基礎設施及資訊系統建構。
人資管理中心	負責公司整體人力資源政策，推展人才之選、育、用、留、員工溝通、總務行政以及企業社會責任等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年4月21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註1)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 總經理	段行建	102.06.19	3 年	91.11.21	17,166,567	0.19	16,196,567	0.18	—	—	—	—	群創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暨執行長美國史丹福大學 電機博士 友達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聯友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註2	—	—	—
法人董事	鴻揚創業投資 (股)公司	102.06.19	3 年	91.11.21	163,989,223	1.8	163,989,223	1.8	—	—	—	—	—	—	—	—	—
代表人	莊宏仁	102.06.19	3 年	101.6.29	不適用	—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群創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註3	—	—	—
法人董事	嘉聯投資(股)公 司	102.06.19	3 年	101.06.29	9,926,773	0.11	9,926,773	0.11	—	—	—	—	—	—	—	—	—
代表人	王志超	102.06.19	3 年	101.6.29	不適用	—	544,888	0.01	607	—	—	—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工程研 究所碩士 奇菱科技(股)公司副總經 理 聯友光電(股)公司副廠長 工研院材料所副研究員	註4	—	—	—
獨立董事	嚴玉麟	102.06.19	3 年	99.6.29	—	—	—	—	—	—	—	—	中學畢業	註5	—	—	—
獨立董事	謝其嘉	102.06.19	3 年	101.06.29	—	—	—	—	—	—	—	—	美國聖塔卡羅大學電機博 士	註6	—	—	—
監察人	林仁光	102.06.19	3 年	101.06.29	—	—	—	—	—	—	—	—	東吳大學法學士 美國波士頓大學國際銀行 法法學碩士 美國杜克大學法學碩士 美國杜克大學法學博士	臺灣大 學法律 學院教 授	—	—	—

職 稱	姓 名 (註 1)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陳一芳	102.06.19	3 年	101.06.29	—	—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學碩士 東吳大學會計學講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前 副所長	註 7	—	—	—
監察人	怡誠投資有限 公司	102.06.19	3 年	93.05.19	25,611,545	0.28	25,611,545	0.28	—	—	—	—	—	—	—	—	—
代表人	黃德才	102.06.19	—	99.07.01	不適用	—	197,760	—	—	—	—	—	交通大學畢 台灣飛利浦(股)公司經理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 司財務長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財 務長	註 8	—	—	—

註1：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任董事及監察人。

註2：兼任董事長：Innolux Holding Ltd.、Rockets Holding Ltd.、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Nets Trading Ltd.、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Asiaward Investment Ltd.、Lakers Trading Ltd.、Magic Sun Ltd.、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註3：兼任董事長：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富鉅科技(股)公司、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日銓投資(股)公司、鉅維(股)公司、聯巨投資(股)公司、宏瀚投資(股)公司、永男投資(股)公司、億鈺投資(股)公司

兼任董事：原瑞電池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註4：兼任董事長：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Leadtek Global Group Ltd.、TPO Displays Germany GmbH、TPO Displays Europe B.V.、TPO Displays USA Inc.、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兼任董事：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TPO Displays Japan K.K.、群怡投資(股)公司

註5：时捷集團有限公司創辦人主席兼董事總理、香港特區政府太平紳士、香港電子業商會副會長、香港貿易服務業協會永遠名譽會長、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會員、荃灣區撲滅罪行委員會主席、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委員、仁濟醫院顧問局永遠顧問、上海市政協委員會委員、雲浮市政協委員會委員

註6：兼任董事長：台揚科技(股)公司、高平磊晶(股)公司

兼任獨立董事：康舒科技(股)公司、佰鴻工業(股)公司

兼任董事：臺灣水泥(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能元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7：一方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台灣華可貴(股)公司監察人、彥臣生技藥品(股)公司監察人

註8：兼任董事長：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兼任董事：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鴻橋國際投資(股)公司、富瑞國際投資(股)公司、深圳市富迅通貿易有限公司

兼任監察人：鴻景國際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利億國際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人)、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廣宇科技(股)公司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 年 4 月 2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97.5%)、黃秋連(0.25%)、游象富(0.25%)、郭台銘(1.5%)、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5%)
嘉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 Super Venture Investments Limited(100%)
怡誠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康寧發展有限公司 (100%)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 年 4 月 2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	郭台銘(12.35%)、花旗託管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存託憑證專戶(2.16%)、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2.01%)、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77%)、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54%)、摩根大通銀行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1.34%)、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ABP 退休基金專戶(1.16%)、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13%)、渣打託管富達清教信託：富達低價位股基金(1.07%)、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0.84%)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薩摩亞商 Super Venture Investments Limited	Diamond Luck Enterprises Ltd (100%)
薩摩亞商康寧發展有限公司	Perfect Impulse Investments Limited (100%)

註:資料來源為該公司 103 年 4 月 27 日停止過戶資料。

3.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 官 、 檢 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段行建	—	—	V	—	—	V	V	V	V	V	V	V	V	—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莊宏仁	—	—	V	—	—	V	V	V	V	V	V	V	—	—	
嘉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志超	—	—	V	—	—	V	V	V	V	V	V	V	—	—	
嚴玉麟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	
謝其嘉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林仁光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	
陳一芳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	
怡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德才	—	—	V	V	—	V	V	V	V	V	V	V	V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4月21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註 1)	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段行建	92/1/14	16,196,567	0.18	—	—	—	—	群創光電(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 美國史丹福大學電機博士 友達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聯友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註 2	—	—	—
總經理	王志超	99/3/18	544,888	0.01	607	—	—	—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工程研究所碩士 奇菱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聯友光電(股)公司副廠長 工研院材料所副研究員	註 3	—	—	—
副總經理	薩文志	99/3/18	753,963	0.01	9,543	—	—	—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奇菱科技(股)公司資深顧問	—	—	—	—
副總經理	丁景隆	99/3/18	1,256,995	0.01	—	—	—	—	國立台灣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聯友光電(股)公司經理	註 4	—	—	—
副總經理	陳耀童	99/3/18	1,959,840	0.02	15,275	—	—	—	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 日立電子(股)公司經理	—	—	—	—
副總經理	蕭志弘 (註 5)	92/1/14	3,227,936	0.04	—	—	—	—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學士 友達光電(股)公司廠長 聯友光電(股)公司副廠長 工研院量測中心課長	註 5	—	—	—
協理	羅鎮華	95/2/6	568,153	0.01	—	—	—	—	美國加州大學電腦工程碩士 明基電通(股)公司行銷業務部協理 西門子吉梯電信研發軟體工程師 美國蘋果電腦研發助理工程師	註 6	—	—	—
協理	林振輝	96/3/1	1,394,131	0.02	—	—	—	—	明新工專機械科 冠捷科技(股)公司採購處長 國豐興業(股)公司採購協理	註 7	—	—	—
協理	楊弘文	96/6/1	556,923	0.01	54,880	—	—	—	成功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和鑫光電(股)公司廠長 友達光電(股)公司副廠長 聯友光電(股)公司經理	—	—	—	—

職 稱	姓 名 (註 1)	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楊柱祥	99/3/18	615,048	0.01	7,398	—	—	—	中央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中華映管(股)公司副課長	奇菱光電(股)公 司董事	—	—	—
協理	郭國祥	99/3/18	346,095	—	295,540	—	—	—	日本早稻田大學機械工程學士	註8	—	—	—
協理	高克毅	99/3/18	246,934	—	—	—	—	—	美國佛羅里達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聯友光電(股)公司副理	奇晶光電(股)公 司董事	—	—	—
協理	韋忠光	99/3/18	628,903	0.01	—	—	—	—	國立交通大學光電研究所博士 工研院電子所	—	—	—	—
協理	潘泰吉	99/3/18	644,457	0.01	54,579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所畢 聯友光電(股)公司副理	—	—	—	—
協理	陳志明	99/3/18	518,000	0.01	863	—	—	—	國立成功大學礦冶及材料科學研究所畢 協勝發鋼鐵(股)公司工程師 聯友光電(股)公司高級工程師	奇晶光電(股)公 司董事長	—	—	—
協理	彭家鵬	99/11/8	1,956,109	0.02	—	—	—	—	日本東京大學/電子工學所/博士 友達光電(股)公司TFT製造副廠長	—	—	—	—
協理	許耿榮	102/9/23	132,000	—	—	—	—	—	國立成功大學礦冶及材料科學研究所碩士 旺宏(股)公司電子工程師 協勝發鋼鐵(股)公司工程師 紐新企業(股)公司研究員	—	—	—	—
協理	鄭乃監	102/9/23	91,000	—	—	—	—	—	西南路易斯安納大學工業工程管理碩士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 統寶光電南京有限公司總經理 飛旭电子(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Sollectron Co.營運長	註 9	—	—	—
協理	郭正夏	102/9/23	206,000	—	—	—	—	—	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學士 啟耀光電(股)公司BU負責人 奇美電子(股)公司經理 中華映管(股)公司工程師 英群(股)公司工程師	Ampower Holding Ltd. 董 事	—	—	—
協理	林添仁	102/9/23	457,201	—	289,342	—	—	—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研究所碩士 東貝光電(股)公司總經理室顧問 奇美電子(股)公司產品開發總處總處長	—	—	—	—

職 稱	姓 名 (註 1)	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務主管	邱建銘	98/1/9	563,853	0.01	518	—	—	—	美國田納西州立大學企研所碩士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公司財務助理處長 光寶電子(股)公司風險管理部經理	註 10	—	—	—
會計主管	張錦源	98/1/9	363,853	—	40,000	—	—	—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廈門華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副總 明基電通(股)公司資訊產品事業群財務長	註 11	—	—	—

註1：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任經理人。

註2：兼任董事長：Innolux Holding Ltd.、Rockets Holding Ltd.、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Nets Trading Ltd.、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Asiaward Investment Ltd.、Lakers Trading Ltd.、Magic Sun Ltd.、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註3：兼任董事長：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Leadtek Global Group Ltd.、TPO Displays Germany GmbH、TPO Displays Europe B.V.、TPO Displays USA Inc.、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兼任董事：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TPO Displays Japan K.K.、群怡投資(股)公司

註4：兼任董事長：啟耀光電(股)公司

兼任董事：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東亞光電(股)公司

註5：102年5月9日升任副總經理

兼任董事長：Suns Holding Ltd.、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群怡投資(股)公司

兼任董事：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註6：兼任董事長：Innolux Corporation、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註7：兼任董事：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群怡投資(股)公司、元奇投資有限公司、國鈺電子(北海)有限公司、Ampower Holding Ltd.、震永科技(股)公司、國璉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註8：兼任董事長：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兼任董事：奇美食品(股)公司

兼任監察人：奇菱科技(股)公司

註9：兼任董事長：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南京翔寶光電有限公司、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註10：兼任董事：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兼任監察人：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註11：兼任董事長：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兼任董事：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南京翔寶光電有限公司、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兼任監察人：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TPO Displays Japan K.K.、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奇晶光電(股)公司、群怡投資(股)公司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及 G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業 酬 金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 金(B)		盈餘分配 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 用(D)(註3)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4)		退職退休金 (F)(註5)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註6)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註8)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數額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段行建	6,300	6,300	—	—	60	60	230	230	0.13	013	11,191	11,191	—	—	3,618	—	3,618	—	1,200	1,200	200	200	0.42	0.42	—
法人董事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莊宏仁 (註8)																									
法人董事	嘉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王志超																									
獨立董事	嚴玉麟 (註8)																									
獨立董事	謝其嘉 (註8)																									

註1：係指民國102年度支付董事之報酬。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3：係指民國102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註4：係指民國102年度董事兼任員工之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註5：係指民國102年度提撥至政府機關之金額。

註6：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實際配發金額將俟股東常會通過後辦理。

註7：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8：102年7月1日就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莊宏仁、嘉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王志超、嚴玉麟、謝其嘉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莊宏仁、嘉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王志超、嚴玉麟、謝其嘉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莊宏仁、嘉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嚴玉麟、謝其嘉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莊宏仁、嘉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嚴玉麟、謝其嘉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段行建	段行建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段行建、王志超	段行建、王志超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7	7	7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註 1)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2)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仁光	2,700	2,700	30	30	230	230	0.06	0.06	—
監察人	陳一芳									
法人監察人	怡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德才									

註 1：係指民國 102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報酬。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實際配發金額將俟股東常會通過後辦理。

註 3：係指民國 102 年度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怡誠投資有限公司、 黃德才、林仁光、陳一芳	怡誠投資有限公司、 黃德才、林仁光、陳一芳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4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註5)		取得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事 業投資酬 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執行長	段行建	21,419	21,419	233	233	3,870 (註6)	3,870 (註6)	6,951	—	6,951	—	0.64	0.64	2,475	2,475	3,610	3,610	—
總經理	王志超																	
副總經理	薩文志																	
副總經理	陳耀童																	
副總經理	丁景隆																	
副總經理	蕭志弘 (註7)																	

註1：係指民國102年度支付之報酬。

註2：係民國102年度提撥至政府機關之金額。

註3：係指民國102年度員工之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註4：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實際配發金額將俟股東常會通過後辦理。

註5：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6：另提供二位經理座車各乙部，成本及油資共計460仟元。

註7：民國102年5月9日升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薩文志、丁景隆、陳耀童、蕭志弘	薩文志、丁景隆、陳耀童、蕭志弘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段行建、王志超	段行建、王志超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6	6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年4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註2)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段行建	-	18,142	18,142	0.36
	總經理	王志超				
	副總經理	薩文志				
	副總經理	丁景隆				
	副總經理	陳耀童				
	副總經理	蕭志弘				
	協理	羅鎮華				
	協理	林振輝				
	協理	楊弘文				
	協理	高克毅				
	協理	陳志明				
	協理	楊柱祥				
	協理	潘泰吉				
	協理	郭國祥				
	協理	韋忠光				
	協理	彭家鵬				
	協理	許耿榮				
	協理	鄭乃監				
	協理	郭正夏				
	協理	林添仁				
	經理人	邱建銘				
經理人	張錦源					

註 1：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任經理人。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實際配發金額將俟股東常會通過後辦理。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關連性

-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1 年度（註 1）		102 年度（註 2）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不適用	不適用	0.42	0.42
監察人	不適用	不適用	0.06	0.0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不適用	不適用	0.64	0.64

註 1：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無法估算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依照公司年度實際獲利情形與公司章程規定比率分派董監酬勞與員工紅利，對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考量其擔任職位、承擔責任、工作成果與對公司營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分別給予不同程度之酬金，酬金給付政策應屬合理。

- 2.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度及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勞皆按公司章程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給付。

公司年度決算有純益時，於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或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特別股息、分派員工紅利後，由董事會參酌產業環境與公司資金需求，擬具盈餘分派案含董監事酬勞，經股東會同意後發放。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的酬金包括薪資、獎金、特支費、員工紅利、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參酌其所擔任工作性質、責任及其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的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訂定。員工紅利金額經股東會決議後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本公司員工分紅辦法個別審議後，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後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2)董事會開會 8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段行建	8	0	100	102.07.01 續任
董事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莊宏仁	5	0	50	102.07.01 新任
董事	嘉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志超	5	0	50	102.07.01 新任
獨立董事	嚴玉麟	5	0	100	102.07.01 新任
獨立董事	謝其嘉	7	1	70	102.07.01 新任
董事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志超	3	0	37.5	102.06.19 解任
董事	嘉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文	3	0	37.5	102.06.19 解任
獨立董事	魏啟林	2	1	25	102.06.19 解任
獨立董事	王渤渤	2	0	25	102.06.19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段行建董事 王志超董事	審查本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受理持有 1%以上股份之股東提名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案	段行建董事及王志超董事為名單候選人之一，與本案討論議案有利害關係，故依公司法第 178 條自行迴避	未參與表決
段行建董事 王志超董事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固定月薪資調整案	段行建董事兼任本公司總經理，王志超董事兼任本公司之分公司總經理，與本案討論議案有利害關係，故依公司法第 178 條自行迴避	未參與表決
謝其嘉董事	103 年薪酬委員會酬金建議案	謝其嘉董事兼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與本案討論議案有利害關係，故依公司法第 178 條自行迴避	未參與表決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8 月 25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29 頁。

(2)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選任董事 5 人，含獨立董事 2 人及監察人 3 人，以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公司治理。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2)董事會開會 8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林仁光	8	100	102.07.01 續任
監察人	陳一芳	8	100	102.07.01 續任
監察人	怡誠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德才	5	62.50	102.07.01 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隨時與員工及股東直接連絡對談。

(2)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A.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月提交稽核報告予監察人，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B.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做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C.監察人定期與會計師以書面或面對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 公司可掌握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輸入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開揭露。 (三) 本公司人員及財產管理權責與其他集團企業均明確劃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形。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本公司董事五席，其中獨立董事二席。 (二) 本公司選任信譽卓著之會計師簽證，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得隨時以電話、書信、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絡。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各項財務業務資訊。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已落實發言人制度。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100年8月25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董事及外部專家擔任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29頁。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暫無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秉持「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陸續修訂（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員工行為準則」及「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董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規章，實務運作均融入公司治理之精神。	
七、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情形 員工是企業營運最重要的夥伴與資產。擁有適當且足夠之人才，公司方能持續發展與進步，本公司為此致力打造一個完善的職場工作環境。提供同仁具競爭力的薪酬、多元化的教育訓練制度、多樣性的員工福利以及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希望藉此達到提昇團隊士氣、提高工作品質，期許每一位同仁樂在工作、無後顧之憂。 1.整體薪酬 為能吸引與留住最佳人才及不斷提高企業經營績效，本公司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及完善福利的優質工作環境，並透過定期的市場調查及薪酬政策檢討，以維持整體薪酬水準。在核薪標準上，本公司係依據每位員工之學歷背景、專業經歷及應徵職位等客觀因素，並考量市場行情標準及符合法令最低基本工資而定，不因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之差異有所不同，台灣及大陸廠區的男女基本薪資比例皆為1：1。 2.完善的保險計畫 本公司台灣廠區除依法為員工投保勞保及健保外，另提供員工免費團體保險，包含壽險、傷害險、醫療險及癌症險等，同仁亦可自費為本人及眷屬投保團體保險優惠方案。此外，針對出差、外派同仁及其隨行配偶子女，公司亦免費投保海外商務旅行保險，含傷害險、傷害醫療險及海外突發疾病險，以提供員工更高、更完善保障。另外，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與「勞工退休條例」另訂有「台灣廠區員工退休暨退休金提繳作業規範」，以提供員工完善退休福利。大陸地區亦除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醫療、養老、失業、工傷、生育、住房公積金等社會保險外，另提供醫療特需備用金之保險，供急難同仁度過難關，達妥善照顧員工之目標。 3.員工培育發展 本公司重視員工的教育訓練與人力發展，並投入充足的資源，設計嚴謹的培育制度以培訓員工，以強化人力素質，達成企業目標。 本公司依據每位員工於組織內的短、中、長期發展以及績效連結，建立了一套「員工發展時空概念圖」作為每年度訓練之主要依據。透過結合組織策略需求與高階主管訪談結果，年度訓練計畫不僅能因應組織之發展目標，也與員工本人之發展規劃相契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4.自由多元的社團 本公司鼓勵員工參與社團活動，社員除固定聚會活動以外，亦常代表公司參與外部比賽，屢獲佳績。公司補助員工籌組新社團及贊助社團代表公司參與比賽，每年更進行社團年度評鑑，對社團運作予以激勵與輔導。 5.溝通零距離 本公司強調勞資和諧，以開放的態度相互交流傳達意見，且架構全方位溝通管道，包括設置「溝通專線」、「員工溝通信箱」及各廠區之「意見箱」等，藉此協助員工問題即時獲得有效解決，員工可以選擇署名或匿名反應意見。 每季召開勞資會議與職福會，由高階管理階層所組成的資方代表與由基層同仁選出的勞方代表直接面對面進行雙向溝通。各廠區部門更透過月會、集體座談方式，收集各種不同的建議和聲音。另舉辦「主管有約」、「動員季會」讓全球各地的同仁都能了解公司最新的動態與未來經營方向。 6.「EAPs 員工協助方案」 員工是企業最重要的資產。本公司意識到員工所面臨的困難可能會影響個人的工作及生活。故透過系統化及制度化的服務方式，提供適當的專業資源，如『員工溝通』、『心理諮商』、『醫療保健』等服務，期能降低員工問題對生活及工作的影響，讓員工能以健康的身心投入工作，提升工作生產力。 (二)與投資者關係、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關係及互動 本公司依據不同屬性的利害關係人，建立多元且運作流暢的溝通管道，例如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服務、供應商專區、業務服務/產品諮詢、媒體聯繫等，以持續溝通反饋利害關係人的需求與期許。 1.投資者：本公司秉持公平公開原則對待所有股東，除每年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鼓勵股東積極參與股東會之提案及發問；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職務，妥善處理股東建議事項。另指定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相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資訊公告申報事宜。 2.客 戶：專職業務與客服單位即時回應客戶需求，建立客戶抱怨回饋系統，即時查看事件處理進度；客戶實地稽核與問卷回覆；客戶滿意度調查。 3.員 工：建立員工溝通專線、動員會議及總經理信箱、廠區內互動式會議(勞資會、員工福利委員會、主管有約、工安幹事...)；員工問卷調查(公司膳食、活動舉辦、教育訓練...等)、廠區員工意見蒐集信箱。 4.供應商：建立供應商採購與供應商管理互動平台及專職採購與供應商管理單位召開一般單位與供應商的機動性會議。 5.社 區：專職單位與人員負責社區居民之溝通，不定期拜訪附近里鄰長與居民，關懷社區居民並敦親睦鄰。 6.政府機關：積極參與主管機關舉辦之法規公聽會與研商座談會，與主管機關維持良好互動，配合主管機關辦理環境相關的保護行動。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7.非政府組織：參加非政府組織舉辦之專業研討會，聽取外界聲音，掌握產業脈動，作為 CSR 政策規劃參考，與非政府組織合作辦理扶持弱勢、提倡環境意識等多項專案。					
(三)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皆具有專業背景及實務經驗，公司每年度皆為董監事安排進修課程，最近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彙總如下：					
截至102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段行建	102.11.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董事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宏仁	102.11.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董事	嘉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志超	102.11.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獨立董事	謝其嘉	102.10.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我國公司治理之演進與挑戰	3
		102.11.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獨立董事	嚴玉麟	102.11.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監察人	林仁光	102.11.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監察人	陳一芳	102.09.2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我國審計委員會之實務運作	3
		102.11.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監察人	怡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德才	102.11.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3

(四)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強化企業營運持續管理，建置企業營運持續管理系統(BCM)

有鑒於公司面臨全球化競爭、資本密集的廠房與設備以及有限的庫存壓力，倘若遇緊急情況造成營運中斷，即可能造成企業價值的巨幅下滑；對於公司的關鍵功能與設施、電子商務或通訊系統的毀損若無法即時復原，此類軟、硬體設備意外停工即可能令企業癱瘓並面臨客戶大幅流失，也令競爭者有機可趁，最後甚至可能永久退出市場。所以本公司持續強化企業營運持續管理計劃(BCP)、建置企業營運持續管理系統(BCM)，以提升企業風險應變承受能力。

(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客戶滿意的服務

本公司秉持「最高品質」以落實企業責任及企業永續經營之宗旨，實踐公司品質政策，並將客戶服務視為公司的核心價值，不間斷的提升內部流程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改善計畫，從產品設計、生產製造、資訊系統、至後勤合作的品質概念，提供最具有競爭力的服務，以達成客戶最高滿意度，建立客戶、群創光電、供應商之良好客戶夥伴關係，追求三贏之最終目標。 2.客戶滿意度 本公司非常重視客戶的聲音，定期蒐集為服務的績效指標，檢視、分析並改善客戶之回饋，積極維持與客戶良好的互動。 (六)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不適用。		

(五)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謝其嘉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魏啟林	—	—	√	√	√	√	√	√	√	√	√	—	—
外部專家	王冠軍	√	—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7 月 1 日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最近年度（102）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謝其嘉	2	—	100	102.07.01 新任
委員	魏啟林	2	—	100	連任
委員	王冠軍	2	—	100	連任
委員	林文正	—	—	—	102.06.30 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	(一)維持公司治理、重視股東之權益，並堅信自律與健全的董事會才是公司治理之本。本公司擁有經驗豐富的專業經理人所組成的經營團隊及董事會。並於董事會之下設置稽核室，針對內部各項作業活動進行查核，以協助本公司經理人及董事會合理確保達成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法令之遵循等目標。並設置薪酬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監督、審議公司整體薪酬政策及計畫。本公司已制訂企業社會責任政策，除由最高管理者簽署且於公司內部公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告外，亦將相關政策與行為準則置入官方網站，向所有利害關係人宣告本公司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決心！ (二)公司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職部門統籌全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發展方向與目標的擬定。定期召開管理審查會議，邀集各事業處之高階主管、人力資源、環安處、綠色產品管理等單位，共同討論審視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推動績效與目標達成度，持續善盡本公司的社會責任。 (三)本公司為遵循法令，特訂立「員工行為準則」以提升全體員工行為素養與從業道德，以及「董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規範對象包括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規範內容有禁止利益衝突、訊息保密義務、公平交易、禁止賄賂等規定。在新進員工訓練中介紹「員工行為準則」內容並進行測驗。 本公司亦進行各項宣導，包括開機宣導、法務智權電子報、為新聘人員及在職高風險人員進行教育訓練，藉此提升全體員工守法意識及從業道德。針對任何違反「員工行為準則」之行為，將根據員工獎懲作業規範，依照情節輕重不同進行不同之懲戒。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一)本公司以「L.O.V.E.地球樂」為理念，推動綠生活(Green Living)、綠生產(Green Operations)、綠產鏈(Green Value Chain)及綠生態(Green Environment)，將綠色策略轉化為持續創造公司價值的能力，從照顧本公司同仁優質綠色生活開始，到落實綠色生產，推動最具綠色價值之液晶顯示器產業鏈，並發揮企業影響力，關懷整體地球環境永續議題。2013年重要成果如下： 1.節水成效：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2013年本公司台南六廠獲經濟部水利署頒發2013年節約用水績優單位，自2006年建廠初期起投資節水金額已超過31,369萬元；平均每年減少自來水用量約1,248萬噸，節省費用逾46,186萬元/年。群創光電秉持5R（Reuse、Reduce、Regeneration、Recycle、Recovery）理念，積極致力於單位面積用水量減少，成效顯著。除不斷進行節水新技術評估及應用之外，將針對缺水風險進行衝擊分析，明訂缺水應變流程機制、提升備援能力，大幅提升水資源回收效益，實施各項節水技術成效卓越，秉持水資源永續利用的精神。 2.包材設計與回收： 本公司產品之材料設計管理，主要考量3R(減量、再使用及再利用)設計及延伸產品壽命與可靠度。產品運送的過程中，在不影響對產品的緩衝保護效用下，良好的包材設計可增加產品的運送量以及堆疊量，增加貨櫃滿載率及降低燃油的消耗與減少二氧化碳排放的低碳運輸。2013年本公司包材之設計與回收所達成之減碳量卓越，減碳量為15,222公噸，約為39座大安森林公園每年的減碳量。 3.綠建築： 2013年本公司台南科學園區FAB3製程五代廠，以舊建築改善，榮獲經濟部綠建築EEWH-RN黃金級標章表揚。公司針對舊廠房的空調及照明等主要耗能項目，導入最佳化控制系統研發調整與改造，讓整體系統維持高效率運轉，減碳效益達18.6%。綠色工廠的取得，除廠房建築物必須取得內政部綠建築標章外，還要通過「平面顯示器面板產業清潔生產評估系統」審核，才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獲得綠色工廠標章，本公司同仁深入工廠，以創意與最少的經費，用巧思綠化工廠。 (二)為落實永續經營之理念，進一步全面提升環境品質，維護安全健康之生活環境，積極致力推行安環衛管理系統ISO14001、TOSHMS、OHSAS18001等管理制度為全面性發展之基礎，以促進綠色永續與安全文化逐步提升之良性循環。 (三)面對全球氣候變遷與溫室效應，每年持續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第三者驗證單位外部查證作業，並進行種子人員培訓及全體員工宣導，亦積極推動相關節能減碳措施。 本公司自2005年起皆依循ISO14064-1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與第三方外部查證。並於2012年自行開發溫室氣體資訊平台，透過系統平台管理溫室氣體排放資訊，有效縮短盤查暨查證時間及史盤查數據來源一致性，提升溫室氣體管理效能。 自2008年起，本公司每年參與碳揭露專案，積極揭露公司碳管理策略及成效，回應客戶、利害關係人、大眾及投資人的需求。2013年本公司揭露評比分數(Disclosure Score)維持89分。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	(一)遵守勞動人權原則 本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規，並且於「企業社會責任管理手冊」中規範遵守電子行業行為準則(EICC)之勞工人權相關規定，承諾員工免受騷擾和歧視，且不得因人種、膚色、年齡、性別、性傾向、種族、殘疾、懷孕、信仰、政治派別、社團成員或婚姻狀況等在僱用上有任何差異。群創光電亦透過法規鑑別、風險評估與內部稽核等管理方式確認是否符合勞工人權相關要求。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身障進用是本公司雇用無差別待遇之最佳事例。2011年本公司即已打破高科技廠身障任用不足額常態，且身障也能進無塵室，更為全國民營企業身障人士任用最多的公司，身障員工達264人次，勞委會實地參訪肯定，亦榮獲2011年勞委會晉用身心障礙者績優機關的「金展獎」。本公司至2013年12月身障進用率已達1.23%，2013年獲勞委會職訓局雲嘉南就業服務中心頒發「身障任用感謝狀」。 (二)員工健康安全的守護者 本公司致力於每位員工身、心、靈的守護及各項健康促進活動，並精進職業傷病之預防，進而促進現場作業環境改善，以求達成職業衛生管理之目標。建置「健康管理資訊系統(I-care)」管控員工健康風險狀況，執行年度健檢、健康促進專案，依每年度辦理之健康檢查結果，透過專業疾病個案管理，進行疾病治療與追蹤。本公司亦致力健康促進推展，如護眼健康操、戒菸班、減重班、捐血活動、職業病防治及各項癌症篩檢等多項健康促進活動於各廠區熱烈展開辦。 2013年本公司與多家公司共襄盛舉合辦第三屆之「勞工健康促進論壇」，論壇主題設定為「產官學合作推動職業衛生」，呼應2013年7月初通過的《職業安全衛生法》，其主要新增對企業職業衛生風險管理的要求，並強化企業保障勞工身心健康之責任。企業與學界、政府一起激盪在職業衛生合作，協助產業引入職業衛生最新的知識與技術，落實新法保護勞工身心健康的精神。 (三)本公司向來十分強調勞資和諧，以開放的態度，不禁止員工結社之自由，更鼓勵員工組織社團，相互交流傳達意見，且架構全方位溝通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道，包括設置「溝通專線」、「員工溝通信箱」、各廠區之「意見箱」，藉此協助員工問題即時獲得有效解決，員工可選擇署名或匿名反應各種意見。並每季召開勞資會議與職福會，由高階管理階層所組成的資方代表與由基層同仁選出的勞方代表直接面對面進行雙向溝通。有關終止勞動契約的預告期間規定，本公司遵循法規符合通知程序。 (四)重視消費者安全 本公司建立以顧客為導向的作業理念，透過電話、E-Mail與面對面的會議溝通，充分了解顧客的需求，並擬訂改善對策，迅速地回覆客戶。產品安全性更是消費者最重要的考量，在設計初期即推動安全產品設計及一系列的安規認證，而為保障消費者使用安全，群創光電液晶面板自願性的申請國際標準認證，確保消費者能快速辨認安全產品。 (五)協同供應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制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行為準則作業規範」，並要求供應商簽署廠商承諾書，共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自2010年起即每年進行供應商社會與環境責任之風險調查與稽核審查，督促供應商持續進行改善。 (六)社會關懷 本公司在公益服務與社區參與方面，自2011年以來，本公司每年年底舉辦公益馬拉松，表達對原鄉和偏鄉之關懷。2013年更融合綠色願景的理念，象徵群創人支持環境教育的行動，也串連起2014年關懷原鄉的公益活動，與行政院重建會合作，針對雲嘉南、高高屏及台東地區共計43處八八風災重建社區，遴選用途屬於照顧老人、學童、社區產銷與公共活動需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求單位，贈送70台電視給原鄉社區，期許公司的愛心擴及這七大縣市，除讓社區照顧關懷功能更完善外，也提供原住民自給自足能力建立的過程中，行銷農特產品所需要的多媒體設備。本公司更於2014年1月10日在屏東瑪家部落舉辦「關懷尾牙暨星光音樂會」，上百位高階主管與志工們，一同與行政院原民會主委、重建會執行長、各部落代表、當地百多位長者與重建區純真的小朋友們，共同享用尾牙餐點並細數這些年重建過程所領受的恩典。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自2008年起即每年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針對利害關係者之關切議題，包括公司治理、環境安全、綠色產品、員工關懷、社會貢獻等方面之完整揭露。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的企業行為準則，在於全體員工具備共同的信念和行為，在面對產業競爭的各種挑戰時，不能為了公司的獲利或成長，去進行不道德或違反法律的商業行為，以更高標準自我期許並創造更大的價值貢獻社會。 本公司定期利用廠內電腦開機畫面、海報與相關宣傳平台向員工宣導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與執行事項及員工行為準則。並於新人訓課程中，加入企業社會責任及員工行為準則的課程。除上述之現行教育訓練與宣導機制，公司亦規劃專針對董監事與高階經理人的行為準則課程。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每年定期公開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於報告書中的企業社會責任承諾、公司概况與治理、LOVE地球樂、員工關懷及社會貢獻等章節，完整揭露本公司利害關係人關切議題的對應相關策略、方針、措施與各項績效指標。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績效表現除以發行報告書形式，亦將相關CSR資訊公佈於公司網站(http://www.innolux.com/Pages/TW/CSR/Report_Download_TW.html)即時與利害關係人溝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2012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委託第三方查證單位英國標準協會（BSI）查證，符合GRI/G3.1 A ⁺ 等級與AA1000AS(Account Ability 1000 Assurance Standard)保證標準的精神。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本公司為遵循法令，就高階主管與員工分別訂有相關規範。「董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規範對象包括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規範內容包括禁止利益衝突、禁止賄賂等規定。「員工行為準則」規範對象為上述高階主管以外之員工適用，內容包括迴避利益衝突、禁止賄賂及餽贈與業務款待等諸項規定。此外，本公司也進一步要求供應商簽署「廠商承諾書」，以承諾遵守公司誠信廉潔之政策。 (二)本公司除訂立前開員工行為準則、董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外，並針對前開規範進行各項宣導，包括開機畫面宣導、法務智權電子報(一百零二年已發佈第27期~第32期)、在各廠區張貼海報、為新聘人員及在職高風險人員進行教育訓練，藉此提升全體員工守法意識及從業道德。 (三)董監經理人及員工如有從事任何不誠信行為，將依公司內規懲處；若假職務營私舞弊，收受賄賂或佣金、偷竊、挪用或侵占公款公物有事證，致使公司財物損失或名譽受損之情節重大者，則將予之解雇處分。如供應商違反誠信廉潔之承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諾，本公司將取消其供應商資格及 訂單。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本公司要求供應商簽署「廠商承諾書」，保證不得有任何向本公司人員要求、期約、進行任何賄賂或給付其它不正當利益，或有直接或間接圖利之行爲；亦不得向政黨或候選人提供賄賂利益；如有前開情事，供應商應立即向本公司提出檢舉。供應商如有不誠信行為，即視爲嚴重違反交易合約，本公司將立即終止或解除與該供應商簽訂之一切交易合約及或訂單、取消其供應商資格，不再與該供應商進行交易。 (二)本公司設稽核室直接隸屬於董事會，每季定期在董事會上進行稽核業務報告。 (三)為能防止不誠信行為，本公司提供多種檢舉管道，包括反貪腐舉報信箱(speak-up@innolux.com)及員工關愛信箱等。其中就反貪腐相關事件，除將上述反貪腐舉報信箱公佈於本公司官網以供任何人(包括供應商、客戶及員工)舉報違反誠信正直經營之貪腐行為外，並設置調查小組及廉潔委員會專責處理反貪腐相關事件，並由本公司高階主管組成之決議調查結果；另凡本公司對外申管道若接獲與反貪腐相關者，亦會交由調查小組及廉潔委員會處理。 (四)本公司稽核室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稽核計畫來執行以風險為考量之實地查核或書審，以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施行，包含對公司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相 符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立反貪腐舉報信箱（speak-up@innolux.com）及員工關愛信箱等管道，鼓勵員工、客戶或供應商檢具事證舉報，並設計保密機制保護檢舉人。如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等行為時，本公司將依據相關法令及工作規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訴追處理，並制定相關申訴制度，提供受懲處人救濟途徑。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已落實發言人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暫無制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惟秉持「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精神，陸續修訂「董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員工行為準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等相關規章，實務運作均融入誠信經營之精神。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誠信正直是本公司最重要的經營基石，鞏固本公司在面板產業中的領導角色，獲取客戶、股東、員工、供應商伙伴及社會的信任及尊重。本公司尊重並維護民主法治，遵守法律及產業共同議定之標準，並以更高標準來追求卓越經營。 本公司為遵循法令特訂立員工行為準則、董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並於一百零二年執行該等商業道德政策，包括在一百零二年新進員工訓練中介紹且進行測驗；要求新進員工簽署「誠信廉潔暨智慧財產權約定書」；進行每季定期開機宣導、每二個月定期發表法務智權電子報，分享如公司營業秘密風險管理之議題；且每年從事一次商業道德法規風險評估，透過內部控制制度檢視本公司之商業道德管理且為商業道德法規鑑別與更新。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如下：

- (1) 股東會議事規則。
- (2) 董事會議事規則。
- (3)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4)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5)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6)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7)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8) 董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 (9)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2. 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http://www.innolux.com>)「公司治理」項下查詢或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項下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則」可供查詢。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確規範公司內部重大訊息處理及揭露機制，作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應遵循準繩，相關辦法已提報董事會通過，並於公司內部公告及對全體員工進行教育訓練。

(十)內部控制制度應揭露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2月17日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2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段行建

總經理：段行建



簽章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民國 102 年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通過承認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通過承認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3)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修訂後程序執行。

(4)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修訂後程序執行。

(5)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修訂後程序執行。

(6)通過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或依市場狀況擇機辦理發行私募有價證券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會辦理籌資案，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發行。

(7)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案。

執行情形：投票選舉並公佈投票結果。

(8)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解除董事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及代表人:莊宏仁、董事嘉聯投資(股)公司及代表人:王志超、獨立董事:謝其嘉及獨立董事:嚴玉麟之競業限制。

2.民國 102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時間	重要決議
102年1月30日	訂定本公司更名換票基準日相關事宜 訂定本公司101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配發之發行價格、發行股數、核配名單 訂定本公司101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有償認購之發行價格、發行股數、核配名單
102年3月29日	提報本公司102年度營運計畫 提報本公司101年度營業報告書、決算表冊及虧損撥補案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會計師 擬辦理終止96年發行於倫敦交易所上市海外存託憑證（GDRs） 與金融機構簽訂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契約案 擬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授權董事長得就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案先行決行 提報本公司10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訂定本公司101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配發之發行價格、發行股數、核配名單 訂定本公司101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有償認購之發行價格、發行股數、核配名單 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及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訂定102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02年5月9日	審查本公司102年股東常會受理持有1%以上股份之股東提名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擬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董事會追認供營業使用機器設備取得案 擬增加對海外控股公司Innolux Holding Ltd.之投資，並透過其間接投資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案 擬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或依市場狀況擇機辦理發行私募有價證券 擬與金融機構簽訂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暨中期放款額度契約案 擬與金融機構簽訂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契約案 擬與票券金融公司簽訂短期發行商業本票額度契約案 本公司102年度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新增案
102年6月19日	選舉董事長案 委任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02年8月7日	擬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授權董事長得就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案先行決行 擬向子公司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取得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 擬向關係人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 擬註銷本公司102年第二季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會議時間	重要決議
102年11月12日	擬訂本公司103年度稽核計畫 擬更換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案 擬註銷本公司102年第三季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本公司擬發行101年度第3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固定月薪資調整案 103年薪酬委員會酬金建議案
102年12月3日	修正本公司發行101年度第3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02年12月17日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擬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
103年2月17日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提報本公司10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3年3月24日	本公司103年度營運計畫 本公司103年度預算案 造具本公司102年度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101年度虧損撥補表修正案 擬具本公司102年度盈餘分派案 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擬召集本公司103年股東常會案 擬與金融機構簽訂中短期授信融資額度契約案 擬與金融機構簽訂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契約案 擬註銷本公司102年第4季及103年第1季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擬向關係人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會計師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春鴛	吳漢期	102/01/01-102/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V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 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蕭春鴛	20,110		340			20,450	102/01/01 102/12/31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3 年 3 月 24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原簽證會計師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春駕會計師及吳漢期會計師，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自民國103 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吳漢期會計師及徐聖忠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二十條之二第二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漢期、徐聖忠
委任之日期	103 年 3 月 24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事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事

(三)前任會計師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 總經理	段行建	(912,082)	—	(750,000)	(5,000,000)	80,000	—
法人董事	鴻揚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10,100,745	—	—	—	—	—
代表人	莊宏仁(註2)	—	—	—	—	—	—
法人董事	嘉聯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611,429	—	—	—	—	—
代表人兼 總經理	王志超	(22,660)	—	(9,000)	—	160,000	—
獨立董事	嚴玉麟(註2)	—	—	—	—	—	—
獨立董事	謝其嘉(註2)	—	—	—	—	—	—
監察人	林仁光(註3)	—	—	—	—	—	—
監察人	陳一芳(註3)	—	—	—	—	—	—
法人 監察人	怡誠投資有限 公司	1,577,516	—	—	—	—	—
代表人	黃德才	15,506	—	(54,000)	—	—	—
副總經理	薩文志	416,403	—	210,000	—	30,000	—
副總經理	丁景隆	(196,171)	—	(145,000)	—	80,000	—
副總經理	陳耀童	285,138	—	420,000	—	40,000	—
副總經理	蕭志弘	452,408	(1,400,000)	120,000	—	100,000	—
協理	羅鎮華	262,462	—	(473,000)	—	70,000	—
協理	林振輝	564,305	—	420,000	—	70,000	—
協理	楊弘文	398,553	—	(509,000)	—	80,000	—
協理	高克毅	56,557	—	—	—	60,000	—
協理	陳志明	327,000	—	233,000	—	9,000	—
協理	楊柱祥	25,655	—	249,000	—	70,000	—
協理	潘泰吉	72,448	—	170,000	—	60,000	—
協理	郭國祥	73,926	—	—	—	60,000	—
協理	韋忠光	19,000	—	(53,000)	—	24,000	—
協理	彭家鵬	173,000	—	—	—	60,000	—
協理	許耿榮(註4)	—	—	—	—	(72,000)	—
協理	鄭乃監(註4)	—	—	—	—	(24,000)	—
協理	郭正夏(註4)	—	—	—	—	80,000	—
協理	林添仁(註4)	—	—	—	—	8,000	—
財務主管	邱建銘	240,853	—	280,000	—	30,000	—
會計主管	張錦源	40,853	—	280,000	—	30,000	—

註1：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任經理人。

註2：102年7月1日就任，故未計算其股權變動情形。

註3：101年6月29日就任，故未計算其股權變動情形。

註4：102年9月23日就任，故未計算其股權變動情形。

註5：持有股數增(減)數包含因辦理持股信託之轉入或轉出。

(二) 股權移轉資訊：

最近(10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並無發生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本公司關係人之情事。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最近(10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並無發生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本公司關係人之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70,929,561	6.27%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許春華	—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3,024,907	3.77%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蔡宏圖	—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郭台銘	226,914,812	2.49%	—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該公司之董事長	
匯豐銀行託管E F G銀行投資專戶	166,783,902	1.83%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3,989,223	1.80%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黃德才	197,760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54,532,724	1.70%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花旗亞洲企業投資群創光電存託憑證	264,673,450	2.91%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7,624,396	1.51%	—	—	—	—	郭台銘	該公司之董事長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之子公司	
							鴻準精密工業(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代表人：郭台銘	226,914,812	2.49%	—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該公司之董事長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4,877,335	1.48%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許勝雄	—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8,641,722	1.30%	—	—	—	—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代表人：林棟樑	—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2,577,810	1.24%	—	—	—	—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子公司	
代表人：呂旭東	—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日期：102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 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mpower Holding Ltd.	14,062,500	47%	-	-	14,062,500	47%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	-	77,830,001	100%	77,830,001	100%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	-	10,000,001	100%	10,000,001	100%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2,782,333	57%	-	-	2,782,333	57%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10,000	100%	-	-	10,000	100%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180	100%	-	-	180	100%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	-	250	100%	250	100%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80	100%	-	-	80	100%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	-	1,000	100%	1,000	100%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46,130,998	100%	-	-	46,130,998	100%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39,250	100%	-	-	39,250	100%
Innolux Corporation	-	-	2,000	100%	2,000	100%
Innolux Holding Ltd.	251,443,984	100%	-	-	251,443,984	100%
iZ3D, Inc.	4,333	35%	-	-	4,333	35%
Je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2,690,000	32%	-	-	2,690,000	32%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5,656,410	100%	-	-	5,656,410	100%
Lakers Trading Ltd.	-	-	1	100%	1	100%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693,100,000	100%	-	-	693,100,000	100%
Leadtek Global Group Ltd.	50,000,000	100%	-	-	50,000,000	100%
Magic Sun Ltd.	-	-	38,000,001	100%	38,000,001	100%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	-	139,623,801	100%	139,623,801	100%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	-	18,000,000	100%	18,000,000	100%
Nets Trading Ltd.	-	-	1	100%	1	100%
Rockets Holding Ltd.	-	-	230,785,400	100%	230,785,400	100%
Sonics Trading Ltd.	-	-	7,517,720	100%	7,517,720	100%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	-	164,000,000	100%	164,000,000	100%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	-	295,969,001	100%	295,969,001	100%
Suns Holding Ltd.	-	-	18,572,001	100%	18,572,001	100%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126,847,000	100%	-	-	126,847,000	100%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 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	-	126,817,000	100%	126,817,000	100%
TPO Displays Europe B.V.	-	-	375,810	100%	375,810	100%
TPO Displays Germany GmbH	-	-	100,000	100%	100,000	100%
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	-	-	162,897,802	100%	162,897,802	100%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	-	35,000,000	100%	35,000,000	100%
TPO Displays Japan K.K.	-	-	201	100%	201	100%
TPO Displays USA Inc.	-	-	1,000	100%	1,000	100%
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	1,158,844,000	100%	-	-	1,158,844,000	100%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	-	18,572,001	100%	18,572,001	100%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195,856	33%	19,673,402	8%	97,869,258	42%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758,053	16%	-	-	77,758,053	16%
奇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	12,740,000	49%	12,740,000	49%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55,500,000	97%	-	-	155,500,000	97%
東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58,007,000	40%	58,007,000	40%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009,330	13%	-	-	17,009,330	13%
東莞奇信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南京翔寶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3,521,501	24%	467,519	-	63,989,020	24%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816,638	100%	-	-	107,816,638	100%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群康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發行情形

(一) 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03 年 4 月 21 日 單位：股

103年4月2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已上市(註)	未上市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8,535,527,616	570,929,561	9,106,457,177	1,393,542,823	10,500,000,000	

2.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生效(核准) 日期、文號
92.01	-	120,000	1,200,000	35,000	350,000	發起設立	無	92.01.14 園商字第 0920001669 號
92.05	10	120,000	1,2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增資 65,000 仟股	無	92.05.30 園商字第 0920013164 號
92.10	10	1,000,000	10,000,000	300,000	3,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 仟股	無	92.11.07 園商字第 0920030835 號
93.04	10	1,000,000	10,000,000	900,000	9,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 仟股	無	93.05.24 園商字第 0930013914 號
93.09	12	2,500,000	25,000,000	1,500,000	15,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 仟股	無	93.10.26 園商字第 9300030355 號
94.06	14	2,500,000	25,000,000	2,100,000	21,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 仟股	無	94.07.22 園商字第 0940019992 號
95.01	-	2,500,000	25,000,000	2,106,624	21,066,24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6,624 仟股	無	95.02.13 園商字第 0950002674 號
95.04	-	2,500,000	25,000,000	2,111,856	21,118,56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5,232 仟股	無	95.05.09 園商字第 0950011150 號
95.09	-	2,500,000	25,000,000	2,112,129	21,121,29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73 仟股	無	95.10.16 園商字第 0950026853 號
95.10	41	3,300,000	33,000,000	2,312,129	23,121,290	現金增資 200,000 仟股	無	95.12.04 園商字第 0950032417 號
96.01	-	3,300,000	33,000,000	2,326,056	23,260,56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3,927 仟股	無	96.02.09 園商字第 0960003715 號
96.03	-	3,300,000	33,000,000	2,331,706	23,317,062	合併增資 5,650 仟股	無	96.05.30 園商字第 0960014540 號
96.04	-	3,300,000	33,000,000	2,331,761	23,317,612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55 仟股	無	96.05.31 園商字第 0960014605 號
96.08	-	3,300,000	33,000,000	2,340,765	23,407,652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9,004 仟股	無	96.08.30 園商字第 0960023196 號
96.09	-	3,300,000	33,000,000	2,442,155	24,421,550	盈餘轉增資 101,390 仟股	無	96.09.19 園商字第 0960025459 號
96.10	-	3,300,000	33,000,000	2,442,372	24,423,72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17 仟股	無	96.10.29 園商字第 0960029080 號
96.11	146	3,300,000	33,000,000	2,742,372	27,423,720	現金增資 300,000 仟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發行	無	96.12.10 園商字第 0960033616 號
97.02	-	3,300,000	33,000,000	2,751,026	27,510,26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8,654 仟股	無	97.02.12 園商字第 0970003364 號
97.05	-	3,300,000	33,000,000	2,757,583	27,575,83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6,557 仟股	無	97.05.14 園商字第 0970012623 號
97.08	-	3,300,000	33,000,000	2,770,270	27,702,70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2,687 仟股	無	97.08.21 園商字第 0970023231 號
97.09	-	4,500,000	45,000,000	3,112,297	31,122,970	盈餘轉增資 342,027 仟股	無	97.09.09 園商字第 0970025445 號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97.11	-	4,500,000	45,000,000	3,113,147	31,131,47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850 仟股	無
98.03	-	4,500,000	45,000,000	3,123,695	32,236,95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0,548 仟股	無
98.05	-	4,500,000	45,000,000	3,128,546	31,285,46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4,851 仟股	無
98.07	-	4,500,000	45,000,000	3,138,537	31,385,37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9,991 仟股	無
98.09	-	4,500,000	45,000,000	3,243,122	32,431,222	盈餘轉增資 104,585 仟股	無
98.11	-	4,500,000	45,000,000	3,244,596	32,445,96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474 仟股	無
99.02	-	4,500,000	45,000,000	3,254,841	32,548,41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0,245 仟股	無
99.03	-	10,500,000	105,000,000	8,032,930	80,329,300	合併增資普通股 4,778,089 仟股 募集特別股 731,707 仟股	無
99.04	-	10,500,000	105,000,000	8,040,837	80,408,37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7,907 仟股	無
99.08	-	10,500,000	105,000,000	8,043,497	80,434,97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660 仟股	無
99.11	-	10,500,000	105,000,000	7,311,789	73,117,890	募集特別股減資 731,707 仟股	無
100.01	-	10,500,000	105,000,000	7,311,809	73,118,09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0 仟股	無
100.03	-	10,500,000	105,000,000	7,312,674	73,126,74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865 仟股	無
100.05	-	10,500,000	105,000,000	7,312,804	73,128,04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30 仟股	無
100.07	-	10,500,000	105,000,000	7,312,904	73,129,040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00 仟股	無
100.11	-	10,500,000	105,000,000	7,312,970	73,129,708	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66 仟股	無
101.10	9	10,500,000	105,000,000	7,912,970	79,129,700	現金增資 600,000 仟股	無
102.02	12.98	10,500,000	105,000,000	9,037,970	90,379,700	現金增資 1,125,000 仟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發行	無
102.02	5/-	10,500,000	105,000,000	9,100,272	91,002,72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有償發行 31,151 仟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發行 31,151 仟股	無
102.04	5/-	10,500,000	105,000,000	9,101,960	91,019,6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有償發行 844 仟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發行 844 仟股	無
102.08		10,500,000	105,000,000	9,101,670	91,016,7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290 仟股	無
102.11	-	10,500,000	105,000,000	9,100,892	91,008,92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778 仟股	無
102.12	5/-	10,500,000	105,000,000	9,109,428	91,094,28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有償發行 4,268 仟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發行 4,268 仟股	無
103.04	-	10,500,000	105,000,000	9,106,457	91,064,57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2,970 仟股	無

3.總括申報制度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3 年 4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人)	7	118	511	362,001	944	363,581
持有股數(股)	11,215,276	544,805,615	2,301,970,646	3,660,226,618	2,588,239,022	9,106,457,177
持股比例(%)	0.12%	5.98%	25.29%	40.19%	28.42%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103 年 4 月 21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99,425	31,190,717	0.34%
1,000 至 5,000	163,015	384,676,997	4.22%
5,001 至 10,000	45,747	354,220,196	3.89%
10,001 至 15,000	15,886	196,298,840	2.16%
15,001 至 20,000	10,970	202,653,832	2.23%
20,001 至 30,000	9,934	252,215,055	2.77%
30,001 至 40,000	4,688	166,852,320	1.83%
40,001 至 50,000	3,296	153,656,493	1.69%
50,001 至 100,000	5,936	429,709,596	4.72%
100,001 至 200,000	2,451	350,869,070	3.85%
200,001 至 400,000	1,090	307,904,477	3.38%
400,001 至 600,000	361	179,423,759	1.97%
600,001 至 800,000	165	115,482,091	1.27%
800,001 至 1,000,000	117	106,269,770	1.17%
1,000,001 以上	500	5,875,033,964	64.51%
合 計	363,581	9,106,457,177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3 年 04 月 2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70,929,561	6.27%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3,024,907	3.77%
郭台銘	226,914,812	2.49%
匯豐銀行託管 EFG 銀行投資專戶	166,783,902	1.83%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3,989,223	1.80%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54,532,724	1.70%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7,624,396	1.51%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4,877,335	1.48%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8,641,722	1.30%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2,577,810	1.2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01 年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17.5	20.95	11.70
	最 低	8.48	9.75	10.70
	平 均	12.46	14.91	10.7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1.46 (註 1)	21.19	21.33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7,472,423	8,967,080	9,045,730
	每股盈餘(元) 追溯 調整前	(4.00) (註 1)	0.57	0.02
每股股利 (註 2)	現 金 股 利	—	0.15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無	無	無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採用調整。

註 2：本公司 102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因本公司屬成長迅速、資本密集之新興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配合公司未來之長期財務規劃、投資環境、及產業競爭狀況，股利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惟股東股利之分配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超過三分之二發放股票股利。

2.本次股東會擬配發股利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中擬議配發股東股利新台幣 90,496,032 元，每股配發 0.01 元，將俟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3.股利政策預期是否有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公司章程所載本公司年度決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彌補虧損

(2)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3)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特別股股息

(5)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6)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第二項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其中董監事酬勞為千分之一，餘為股東股利。

本公司屬成長迅速、資本密集之新興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配合公司未來之長期財務規劃、投資環境、及產業競爭狀況，股利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惟股東股利之分配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超過三分之二發放股票股利。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依會計師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祕字第 052 號解釋函之規定估列，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俟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告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年度費用。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中擬議配發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如下所示，前述將俟民國一〇三年六

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A.董監酬勞新台幣 90,587 元。

B.員工紅利新台幣 343,921,549 元

上述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總金額與一〇二年度原估列費用金額差異 167,791,294 元，將於股東常會通過後，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一〇三年度費用。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自民國 97 年起，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以費用化，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因本公司 102 年無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情形。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六)私募公司債資料：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發行（辦理）日期			102 年 1 月 23 日
項目			
發行日期			102 年 1 月 23
發行及交易地點			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發行總金額			453,701,250 美元
單位發行價格			4.481 美元
發行單位總數			101,250,000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普通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1,012,500,000 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1.表決權 2.股利分配、新股認購及其他權益
受託人			不適用
存託機構			花旗銀行
保管機構			第一銀行
未兌回餘額			截至 103 年 4 月 30 日未兌回餘額為 392,776 單位，約當普通股 3,927,760 股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發行費用：由發行公司分攤 存續期間相關費用：由發行公司分攤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存託機構代理存託憑證持有人行使權利義務，保管機構代為保管存託憑證表彰之普通股。
每單位市價	102 年度	最高	6.905
		最低	3.309
		平均	5.013
	103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	最高	3.87
		最低	3.35
		平均	3.5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3 年 4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繼受原統寶第四次第一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98 年發行	99 年發行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8.09.01	98.08.04	99.06.09
發行（辦理）日期	98.09.30	99.05.13	100.05.19
發行單位數	24,819,250	20,000,000	50,0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0.34%	0.64%	0.62%
認股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5 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100%	屆滿二年 30% 屆滿三年 60% 屆滿四年 100%	屆滿二年 30% 屆滿三年 60% 屆滿四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	—	—
已執行認股金額	—	—	—
未執行認股數量	24,819,250	20,000,000	50,00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33.93	34.46	23.82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7%	0.22%	0.55%
對股東權益影響	稀釋比例低， 故影響不大。	稀釋比例低， 故影響不大。	稀釋比例低， 故影響不大。

註：已發行股份總數係以該認股權憑證發行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繼受之認股權憑證係以合併後本公司普通股股本計算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3 年 4 月 30 日；單位：元、仟單位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註2)
總經理	段行建	5,534	0.06%	—	—	—	—	5,534	23.82 ~34.46	150,245	0.06%
總經理	王志超										
副總經理	薩文志										
副總經理	丁景隆										
副總經理	陳耀童										
副總經理	蕭志弘										
協理	羅鎮華										
協理	林振輝										
協理	楊弘文										
協理	高克毅										
協理	陳志明										
協理	楊柱祥										
協理	潘泰吉										
協理	郭國祥										
協理	韋忠光										
協理	彭家鵬										
協理	許耿榮										
協理	鄭乃監										
協理	郭正夏										
協理	林添仁										
經理人	邱建銘										
經理人	張錦源										
員工	賴建廷	1,750	0.02%	—	—	—	—	1,750	23.82 ~34.46	48,601	0.02%
員工	楊秋蓮										
員工	周政旭										
員工	黃崑峰										
員工	郭宗仁										
員工	劉浩錕										
員工	許書復										
員工	林陽豐										
員工	吳福壽										
員工	王敏政										

註1：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任經理人及員工。

註2：已發行股份總數為年報刊印日止向經濟部登記之已發行股數。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辦理情形

103 年 4 月 3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 1 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第 2 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第 3 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 報 生 效 日 期	101.12.13		
發 行 日 期 (註 2)	102.01.30	102.03.29	102.12.12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股 數	62,302,000 (註 1)	1,688,000 (註 2)	8,536,000 (註 3)
發 行 價 格	0.00/5.0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 率 (註 4)	0.68%	0.02%	0.09%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 條件	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同時歷年皆須符合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 B 或 G 等第以上，且善盡服務守則、未曾有違反公司服務約定書及誠信廉潔暨智慧財產權約定書、工作規則、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或本公司規定等情事，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屆滿一年：認購股數之 20% 屆滿二年：認購股數之 40% 屆滿三年：認購股數之 4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 制權利	(一)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二)無股東會表決權。 (三)無參加原股東配(認)股、配息之權利。 (四)自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它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解除限制之股票仍未享有表決權、盈餘分配權、配(認)股與配息權。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 情形	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 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獲配新股：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予以註銷。 認購新股：由本公司依各別期限屆滿日當日收盤價與原認購價格取其低者全數收買，並均予以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股數	3,952,000	279,600	56,000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11,636,800	278,400	—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46,713,200	1,130,000	8,480,000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1%	0.01	0.09%
對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稀釋比例低，故影響 不大	稀釋比例低，故影響 不大	稀釋比例低，故影響 不大

註 1：無償配發 31,151,000 股；有償認購 31,151,000 股。

註 2：無償配發 844,000 股；有償認購 844,000 股。

註 3：無償配發 4,268,000 股；有償認購 4,268,000 股。

註 4：已發行股份總數為年報刊印日止向經濟部登記之已發行股數。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3 年 4 月 30 日；單位：仟元、仟單位

職稱	姓名 (註 1)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註 2)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仟元)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認股金額 (仟元)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總經理	段行建	8,434	0.09%	1,630	0/5	4,075	0.02%	3,274	0/5	17,010	0.07%
總經理	王志超										
副總經理	薩文志										
副總經理	丁景隆										
副總經理	陳耀童										
副總經理	蕭志弘										
協理	羅鎮華										
協理	林振輝										
協理	楊弘文										
協理	高克毅										
協理	陳志明										
協理	楊柱祥										
協理	潘泰吉										
協理	郭國祥										
協理	韋忠光										
協理	彭家鵬										
協理	許耿榮										
協理	鄭乃監										
協理	郭正夏										
協理	林添仁										
經理人	邱建銘										
經理人	張錦源										
員工	洪茂盛	2,490	0.03%	498	0/5	249	—	1,992	0/5	4,980	0.02%
員工	蔡永裕										
員工	鍾朝鈞										
員工	周政旭										
員工	余俊毅										
員工	王東榮										
員工	郭雨水										
員工	陳贊仁										
員工	王敏政										
員工	魏聖能										

註 1：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任經理人及員工。

註 2：已發行股份總數為年報刊印日止向經濟部登記之已發行股數。

七、併購辦理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預計於103年第二季完成資金募集後，將依預計計畫進度於103年第二季用以充實營運資金，第三季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資金尚未募集完成，故尚無實際資金之執行進度。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合併營收主要來源為 TFT-LCD 平面顯示器，主要商品為大、中、小尺寸之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LCD”)相關產品，大尺寸產品應用於液晶電視、公共看板、桌上型監視器、筆記型電腦；中小尺寸應用於平板電腦、可攜式影音播放器、車用導航、航空及手機等需求，也可選擇性搭配各類型觸控面板；另針對特殊使用需求，也提供應用於醫療、工業用及教育用的產品。業務範圍遍及全球，面板尺寸完整，是全方位液晶顯示器提供者。

2.102 年度各項業務之合併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TFT-LCD	422,729,420	100%
其 他	1,080	—
合 計	422,730,500	1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TFT-LCD 液晶面板及觸控模組，產品線橫跨各大中小尺寸面板應用，主要應用於液晶電視、桌上型監視器、筆記型電腦、手機、可攜式影音播放器、車用產品、醫療、工業、航空及教育用產品等顯示器面板及觸控模組。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新商品仍以平面顯示器相關產品為主，持續深耕手機面板、中尺寸顯示器面板、電子書面板、筆記型電腦面板、桌上型監視器面板、大尺寸液晶電視面板為重點產品，且持續擴大電容式觸控面板之產品規模及產品應用開發。本公司也持續投入非消費型應用的領域，針對工業規格面板、醫療及公共顯示面板推出新的產品。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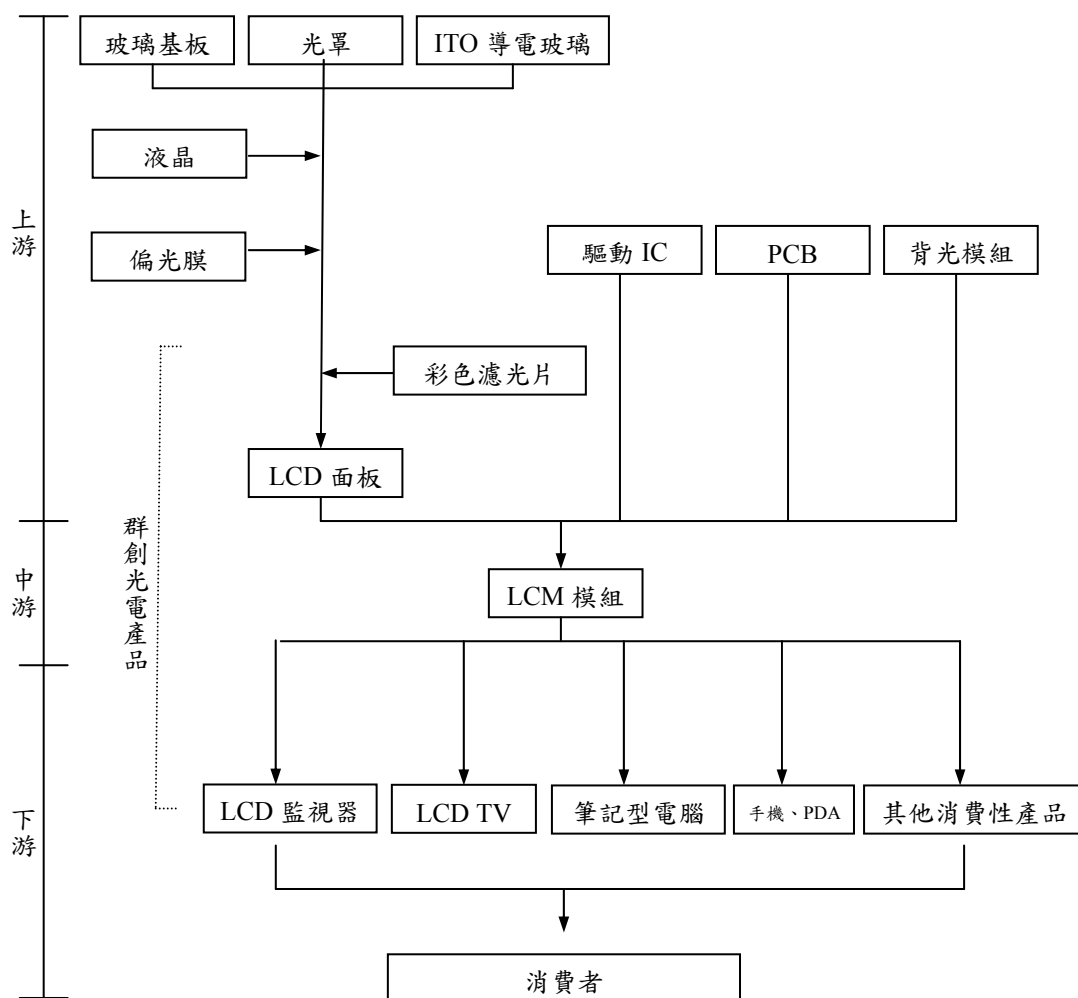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由於優異的產品特性及持續進步的成本與畫質，TFT-LCD 近年來已成為各項平面顯示器的主流，其應用範圍廣泛，其中，大尺寸產品應用於液晶電視、桌上型監視器、筆記型電腦；中小尺寸應用於平板電腦、可攜式影音播放器、車用導航及手機等需求。大尺寸 TFT-LCD 產品訴求將朝向節能、高畫質、窄邊框等，促使消費者對現有產品線進行升級。中小尺寸則因智慧型手機應用的蓬勃發展與觸控技術的日趨成熟，成為近年來產品最多樣化且成長最快速的產品類別。

本公司因應 TFT-LCD 產業發展，走向前後段整合之生產模式，完整佈局各世代前段玻璃與全尺寸後段模組、整合元件生產線；包含 3.5 代、4.5 代、5 代、5.5 代、6 代、7.5 代及 8.5 代 TFT-LCD 廠房，2.5 代、4.5 代及 5 代觸控感測器廠房與後段貼合生產線，導光板/背光模組、印刷電路板製造、組裝及機構沖壓成型塗裝等整合元件生產線與後段模組廠房；各生產線產能規模完整且具彈性，搭配 a-Si、p-Si、LTPS、OLED 等製程技術與 VA、AAS、TN 等廣視角技術，有效率生產全尺寸產品。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涵蓋上游 TFT-LCD 面板生產及下游系統組裝的整合元件廠商，茲將本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圖示如下：



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研院材料所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TFT-LCD 由於具備低耗電率、體積小、重量輕、低幅射等特色，且在日、韓及我國廠商多年來的積極投入下，生產技術已日臻成熟，目前廣泛地應用在各種平面顯示器上；其中筆記型電腦及桌上型顯示器上所搭載的幾乎全為 TFT-LCD，在家電市場中，則以示平面電視領域的主流，茲將上述各種產品的未來發展趨勢分述如下：

(1) 行動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

近年來由於平價化且運算效能大幅提升，行動電腦的銷

售快速成長，已成為個人電腦銷售規模最大的產品類別。隨著市場擴大，廠商持續針對不同需求的使用者推出差異化產品線，設計方向考量各類型消費者對移動性、文書處理需求的程度及對影音效能的注重來進行市場區隔。搭載的 LCD 面板也同樣有尺寸、解析度等規格上的差異。其中尺寸最小的為平板電腦(Tablet)，主要市場為對行動裝置的個人化及娛樂需求較為關注的消費者，強調體積小、輕薄易攜帶等特點，較不強調文字輸入的需求，省略實體鍵盤而改以較直覺的觸控操作，主要搭載 7 吋至 11 吋大小的液晶螢幕，且由於注重娛樂需求，因此多搭配具廣視角機能的面板。

這樣的產品設計由美國的蘋果公司在 2011 年開始強力推廣，由於可滿足基礎的運算需求且具有較一般個人電腦便利的可攜性，市場規模成長快速。吸引眾多原來專注於標準個人電腦或手機市場的軟體及硬體廠商加入，紛紛推出平板電腦的產品。

2013 年以來高階平板電腦除了不斷提升運算能力及軟體功能的完整性，同時也更著重高解析度畫面對消費者的視覺感受，具有 FHD 及更高解析度的產品紛紛推出，高階平板電腦面板的需求也因此有顯著的提升。

對於許多電腦的使用者而言，鍵盤還是主要的內容輸入裝置，搭載實體鍵盤的筆記型電腦仍具有相當大的市場。面對平板電腦的興起，個人電腦廠商也開始在筆記型電腦的設計上導入新的概念，例如可隨時切換平板電腦及筆記本電腦兩種不同使用模式的變形筆電，逐步成為 10 吋至 13 吋間筆記型電腦的主流設計，廣視角及觸控機能也成為重要的要素。至於針對文書需求高，移動要求較低的消費者，產品則以較大的螢幕並搭配 FHD 的解析度規格，以提供較佳的網頁瀏覽及視覺娛樂感受。13 吋至 16 吋的產品為目前的主流應用；至於強調視覺及影音享受，或用以取代桌上型電腦的產品，則配備較大的 16 吋以上面板為主。

在面板的規格上，由於近年來各面板廠次世代產線的開出以及作業系統對寬螢幕顯示的普遍支援，目前 16：9 的產品已是市場上的主流。另外，配合輕薄的風潮，運用薄化玻璃及薄型機構設計的面板已為產品必備要點。

(2)液晶監視器

液晶監視器主要搭配桌上型電腦使用，主要區分為辦公

文書使用及個人影音娛樂兩個主流市場。辦公文書用途的液晶監視器一般由品牌廠商搭配主機銷售，產品架構較簡單、成本適中，以符合企業及政府機關的預算需求，因沿用過去 CRT 顯示器的內容格式，原以 4：3 的規格為主，但由於近年作業系統已支援寬螢幕 16：10 及 16：9 的規格，目前主流已轉向寬螢幕格式。在個人影音娛樂型的產品上，寬螢幕已是標準規格，且因消費者著重於影音用途，近期配備廣視角技術的產品比重逐步提升，預計 2014 年比重有機會達 30%。同時因消費者對高畫質產品需求的上升，預期 4K2K 高解析度的產品陸續上市，搭配廣視角及窄邊框，將逐步成為高階市場的主流。

另因消費者對觸控操作的使用需求上升，在新版 Windows 架構的軟體平台逐漸廣泛且成熟後，預期具備觸控功能的產品比重預期也將逐步增加。

在尺寸方面，因生產效率及產品設計架構的效率提升，TFT-LCD 產品售價下降，促進市場需求往較大尺寸移轉。辦公文書使用型已逐步由 18.5 吋、19 吋機種轉往 20 吋、21.5 吋，而個人影音娛樂產品的平均尺寸較大，近期 23.6 吋、27 吋的比重逐步增加。且由於 LED 產品發光效率的進步，加上省電、環保等特性，2011 年起搭配 LED 背光源已成為液晶監視器的主流。根據市調機構 DisplaySearch 的調查，2013 年已有 85% 以上使用 LED 背光，2014 年更將超過 95%。

除了標準的液晶監視器，近年來市場上推出整合桌上型電腦主機與監視器整合一體化設計的 AIO 個人電腦 (All-In-One)，由於兼具功能性及不佔空間等優勢，獲得消費者青睞；另隨著 Windows 8 作業系統的滲透率逐步拉升，搭配觸控功能的 All-In-One 產品更增添娛樂性功能，為液晶監視器市場增添新風貌。

(3) 液晶電視

自 2005 年起，台、日、韓三國廠商的六代線開始量產，32 吋以上的 TFT-LCD 面板產出大幅增加，使液晶電視快速的攻佔客廳。近年隨著各廠商陸續開出 G7、G8 以上的產能，搭配各項生產技術的進步，液晶電視因而快速普及，除了成為消費者新購電視的首要選擇，也同時刺激替代傳統電視的換機需求。

在產品普及化的同時，大尺寸世代線的量產及技術進步

也使得更大尺寸面板之成本有效降低，各廠商陸續推出的 42、46、50、55、58 等更大的尺寸已被消費者大幅的接受，甚至 60、65 吋大尺寸及 75、85 吋超大尺寸產品的市場也逐步升溫。

除了尺寸的放大，面板廠也開始致力於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LED 背光源的導入使得 LCD 電視產品得以更輕薄、更美觀。此外配合 2011 年起 3D 影片、3D 電視頻道的推展，面板廠也提供支援 3D 顯示功能的面板，加速讓 3D 應用走入家庭。同時，隨著各項行動顯示裝置逐漸往高解析度的趨勢，為滿足消費者對高畫質電視的需求，2012 年下半年起陸續推出 4K2K 超高解析度的產品，2013 年起群創光電領先業界推展於各尺寸面板上，提供消費者全面視覺享受的提升，也提升面板產品的價值。隨著 4K 高畫質傳輸協定的標準在 2013 年底協議完成，預期 4K2K 產品這個趨勢將延伸至 2014 年，各廠商將陸續推出 4K2K 等級攝影裝備，並配合 4K2K 影片的推出與節目開播，後續 4K2K 將逐步成為大尺寸電視的必備規格。

(4) 中小尺寸面板

2008 年以前，無論技術能力或出貨量，日本的面板廠商一直是中小尺寸面板產業的龍頭；2009 年以後，台灣廠商的出貨量開始超越日本和韓國，取而代之成為中小尺寸面板產業的領導者。隨著產業競爭越趨劇烈，中小尺寸面板廠商紛紛開始使用更高世代的工廠生產，2011 年起，甚至有面板廠商開始以 G6 廠別量產手機用面板。然而中小尺寸面板的產業競爭不止於價格競爭，更高解析度和更高畫質面板的市場需求，使中小尺寸面板廠商必須在技術面力求精進。2013 年起，除了廣視角技術是廠商們必須擁有的競爭利器之外，各家廠商也持續推出高解析度的產品，在 5 吋左右的螢幕中實現了等同高畫質電視的 FHD 解析度。展望 2014 年，在 4~6 吋螢幕中持續提升解析度，且更輕、更薄、窄邊框且更省電的產品規格仍是不同指的競逐，而陸續有廠商投入 AMOLED 或可撓式面板等下一世代之面板技術的研發，希望在價格競爭外可以開發出更具利基點的產品，以期用技術拉大與競爭對手的差距，在這個產業永續經營。

4. 市場競爭情形

在產業的競爭上，目前投入 TFT-LCD 的國家中，依產出面積依次為南韓、我國、中國大陸及日本。韓國在兩大企業集團三

星(Samsung)及樂金(LG)的大規模投資，加上自有品牌的支持下，近年來在產量及產值上明顯領先。我國廠商靠著完善的供應鏈整合及高度生產效率，市佔率緊追於韓廠之後，主要的生產廠商為群創光電、友達光電等。日本廠商過去幾年因日圓升值、生產成本上升等因素下，全球市佔率逐漸降低，轉往高階行動顯示及超大電視的利基市場。反觀中國大陸由於廣大內需市場的支持，吸引政府支持及廠商大舉投入，近年京東方(BOE)及華星光電(ChinaStar)更一舉跨入八代線的生產行列。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的顯示技術開發持續以協助客戶增加產品競爭力、符合市場需求、友善環境為主要訴求。開發方向包含環保材料、省電低功耗、高畫素、高彩度表現、輕薄、窄邊框、高動態表現、觸控、廣視角、全方位的系統服務整合等開發上已獲顯著的成果。這些技術開發的成果也逐步應用在電視、桌上型監視器、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手機、醫療用、工業用的顯示器產品上。另外，針對更進一步的觸控零件與面板整合的開發，先進的攜帶式裝置及穿戴式的應用，亦為本公司未來產品設計與開發之重點。

2.研究發展情形

本公司持續努力，堅持投入相當的研發人力、資源及經費，不斷提升產品品質、新製程材料技術及新產品應用等相關研究開發。以下就此三方面說明本公司研究發展情形：

(1)產品品質提升方面：

包括有廣視角技術、高解析度技術、低能耗技術、輕薄化技術、高彩度技術、動態影像處理技術、高畫質技術、窄邊框技術、新型觸控技術等。

(2)新製程材料技術方面：

包括有 OLED、氧化半導體(IGZO)技術、銅製程技術、光配向技術、光罩數降低等。

(3)新產品應用方面：

本公司開發的新技術已陸續量產並應用於諸多產品上，包含一般手機及智慧型手機、相機、MPD、電子紙、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桌上型監視器、AIO、電視、醫療、車載、航太以及觸控面板等應用領域的產品，應用尺寸涵蓋由 1.36

吋至 85 吋的 TFT-LCD 產品。未來預計持續投入相關研發人力及經費，開發出更多尺寸別及應用別、更輕薄、更環保節能、更高效能之 TFT-LCD 顯示器產品，以期符合未來產品應用發展趨勢，滿足各種不同領域客戶之需求。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合併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研究發展費	12,265,650	2,163,984
營業收入淨額	422,730,500	89,558,900
佔營收比例(%)	2.9	2.41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以下分別就各產品應用方面說明本公司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TV：

- A.全球第一家在 G5.5/G6/G7.5 世代廠開發出 40"/50"/58"最佳切割利用率尺寸，創造出市場差異性及並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 B.推出 4Kx2K 超高清的高解析度電視顯示器，產品線佈局完整，產品尺寸別則由 39 吋至 85 吋，提供更高品質的電視影像與更佳的产品競爭力，帶動電視產業 4K 的快速發展及風潮。
- C.成功推出新尺寸 40"/75"/85"的電視顯示器，在大尺寸的應用上佈局更全面，創造比競爭者更具差異化的產品。
- D.開發顯示色彩鮮豔生動的高彩度技術，由原本的 NTSC 72% 提升至 NTSC 100%，除了顯示品質表現的提升外，更有助於增加消費者明顯感受的大尺寸電視產品的附加價值。
- E.開發新動態畫質(MEMC)提升技術，明顯改善動態畫質並做到 IC 整合，提升產品動態畫面品質及整合性技術運用。
- F.成功開發及量產一系列 50 吋以上的薄型電視機種(<9mm)，提供更美觀及具現代化設計的電視顯示器。
- G.開發 0.5mm 的薄玻璃於電視顯示器產品應用上，降低玻璃用量及成本。已全系列電視大尺寸導入並成功量產。

(2)Monitor：

- A.推出全系列廣視角 VA 桌上型監視器面板，並具備高亮度、高對比、高色飽和度等規格，除提升產品品質與價值外，也提供了客戶高階監視器液晶面板最佳選擇。
- B.開發出多款全球新型觸控 Inno-touch 監視器及 AIO 個人電腦，透過結合觸控作為多功能的使用，可降低模組厚度以達到輕薄的特性，增加觸控功能性，進一步貼近終端消費者的需求。
- C.推出 28" 4Kx2K 監視器面板，達到更高解析度的面板監視器視覺享受，除了提升產品價值外，也提供了客戶高階監視器液晶面板最佳選擇。
- D.開發無邊框廣視角 VA 型監視器面板，並結合 InnoTouch 觸控，除了提供客戶更薄、更佳的外型設計，並同時兼具觸控功能且提供完整的全方位服務。

(3)Notebook：

- A.推出全系列輕薄型筆記型電腦面板，全系列展開於筆記型電腦(11.6"/13.3"/14"/15.6")上，達到 3.0/3.6mm 厚度，展現輕薄的特性，成功解決筆記型電腦較厚重的問題。
- B.筆記型電腦面板的介面技術全面由 eDP 取代 LVDS，除了可以銜接高解析度的影像趨勢，更可以達到節省空間以幫助系統的薄型設計，並具降低能耗的優點。
- C.推出全系列 FHD 以及 IPS 筆記型電腦面板，達到高解析度及廣視角的視覺表現。
- D.開發 TOD 技術於筆記型電腦面板上，透過觸控整合除了可以達到更輕薄特性外，也可降低模組製程流程，簡化客戶新產品的複雜度。

(4)Small/Medium：

- A.開發透明氧化物半導體 oxide TFT 技術，運用此技術搭配廣視角技術，降低功耗及提升光學表現，進一步可以做到提高光學規格，以實現高品質的平板面板產品。
- B.開發高解析度平板及智慧型手機用面板，解析度可達 450ppi 以上，同時具備高畫質、低耗電量的效能，使得顯示畫面精緻化，卻不會因此造成大量的耗電，成功具備較佳觀賞品質，且能長效的使用於攜帶性產品。

C.開發顯示色彩高彩度技術於智慧型手機用面板及平板面板，達到 NTSC 超過 100%，增加產品競爭力。

D.開發邊框小於 0.8mm 的高解析度的 a-Si IPS 面板，有效降低面板模組大小，符合智慧型手機及平板使用者對於窄邊框的需求，增加可攜式行動裝置顯示器外觀設計自由度。

(5)觸控面板：

本公司已開發三種觸控技術解決方案(InnoTouch、TOD、total solution)：

A.新型觸控 Inno-touch 技術，是一種整合觸控面板及感應玻璃的技術，優點為能夠簡化製造流程並提供經濟的觸控模組選擇。此種技術可搭配於多種尺寸的面板，迎合平價電子產品開發朝向觸控的新趨勢。

B.推出整合型觸控技術(TOD, touch on display)：透過 TOD 技術能更有效達到行動裝置的輕薄表現，兼具良好的光學表現，提升可攜式電子產品的競爭力。目前已量產於小尺寸的智慧型手機面板上，未來將運用於較大尺寸的平板電腦及筆記型電腦產品上。

C.提供更完整觸控面板解決方案(touch total solution)：透過觸控生產一條龍的垂直整合搭配全尺寸的液晶面板，提供客戶完整且全方位的觸控整合服務。不但縮減製造運送等繁複的流程及時間，更能及時協助客戶進入市場，充分有效運用面板及觸控產能資源作最佳的規劃及配置。目前提供的觸控方案有 GG、WIS 單片式觸控面板，以及整合型 InnoTouch 及 TOD 觸控技術。

(6)特殊應用

推出 21.3 吋至 30 吋(IPS; 5 /6/10 MegaPixel)醫療用液晶面板，具備高解析度、高亮度、高對比，採用 10bits 驅動新技術，及高效能 LED BL，使畫面品質更臻完美，讓醫療人員能更準確、判斷病情。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

1.行動電腦(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

美國蘋果公司所推出的平板電腦，為行動電腦的領域開啟新的市場，整體平板電腦在 2011 年出現大幅的銷售成長，依市調機構 DisplaySearch 的統計，截至 2013 Q3 止，2013 年全球 7 吋以上平板電腦的出貨量超過一億七千萬台，全年將有機會超過兩

億五千萬台。其中 7 吋機種約佔 35%的出貨量。

平板電腦所具有的輕薄及使用上的便利性，開拓了新的消費市場，尤其 9 吋以下的產品因售價較低且便於持握及攜帶，成長的幅度更佳可觀，DisplaySearch 預期 2014 年平板電腦仍持續大幅成長至超過三億台，主流市場仍以小尺寸較受歡迎，7~8 吋的區間為主要的成長重點。

在筆記型電腦方面，因歐債風暴影響企業需求，且受到平板電腦瓜分了部分消費型及小筆電的市場，筆記型電腦的銷售面臨較大的挑戰，依據市調機構 DisplaySearch 推估，2013 年的筆記型電腦銷售量出現 16%的負成長。展望 2014 年，因美國微軟公司終止 Windows XP 的支援服務且歐美經濟持續復甦，預期帶來企業的換機需求將減緩筆記型電腦的出貨衰退，預估 2014 年的衰退幅度將縮小至 8%以下。

本公司針對行動電腦的策略為持續深入與主要品牌的產品合作，並強化供應鏈效益，提供有競爭力的產品以強化市場佔有率。預期筆記型電腦面板將持續朝省電、輕薄、多點觸控、高對比、廣視角等趨勢發展，且逐步融合拆卸、摺疊、變型等多樣化的使用模式，將為 2014 年起的筆記型電腦市場帶來不一樣的面貌。而這類產品的進入障礙較高，技術成熟度與上下游的設計整合將更為重要，本公司將持續投入資源，並與全球主要的 ODM 及品牌大廠密切合作，以強化新產品的滲透率。

面對平板電腦快速成長的面板需求，本公司依據客戶對於尺寸、廣視角、機構設計等不同規格的差異化產品，提供各尺寸高階及初階等各類型的產品。且同時提出與顯示面板高度整合的觸控產品，滿足客戶完整的產品需求。

2. 液晶監視器

由於個人電腦的發展進入成熟期，加上筆記型電腦售價快速降低，桌上型個人電腦的銷售因而趨緩，使得搭配銷售的液晶監視器出現成長率下滑的情形。根據市調機構 DisplaySearch 的統計，2011 年桌上型液晶監視器銷售首次呈現負成長的狀況，在經濟情勢不佳的情形下，企業客戶持續保守採購，估計 2013 年仍將出現約 10%的負成長。

展望 2014 年，在企業用戶方面，由於景氣逐步復甦且液晶監視器仍為使用需求首選，預計企業採購需求將持平；而在大眾消費者方面，受到智慧手機、平板電腦等產品的取代效應，消費者對個人電腦的需求仍較弱，預期近年仍將維持衰退，但幅度將

趨於和緩。

隨著微軟公司新版Windows 8作業系統的滲透率逐步提升，以及Windows XP的支援服務將於2014年第二季初終止，2013年底已開始出現部分企業與消費者的換機需求，預期此需求將持續延續至2014年；此外高解析度(4K2K)及廣視角產品的視覺表現逐漸被消費者所認同，有助於在2014年帶來新一波的液晶監視器需求。

針對液晶監視器的市場，本公司針對趨勢以規格及外觀設計的提升作為發展主軸。由於節能低耗、輕薄時尚為近期的市場焦點，依據市調機構DisplaySearch的預估，全球桌上型顯示器面板的LED背光滲透率在2014年將達到80%以上的水平。本公司的產品設計朝環保節能綠生活的方向邁進，產品線已全面轉換為LED機種，並持續推出能耗更低的產品。另為提高產品價值，本公司也增加高解析度(4K2K)及廣視角機種的產品線，且進而導入窄邊框等外型進化的產品，以獲取消費者的青睞。

除了規格的提升，本公司也持續進行規格的創新，首先在2012年第四季推出新產品19.5吋的尺寸創新，目前已獲得全球主要品牌客戶的認同，出貨比重持續提升。另針對Windows 8作業系統所帶來的觸控需求，以及後續將逐漸在市場上推出的Android monitor或Chrome monitor，本公司也增加整合型觸控產品的規劃，提供搭載觸控功能的大尺寸液晶監視器面板，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3.液晶電視

由於供應鏈上下游廠商的積極投入，液晶電視在產品規格、生產效率及成本改善上有快速的進步，已成為全球電視市場的主流。根據估計，2013年液晶電視已占全世界電視銷售量的90%以上。

2012年因歐債危機的影響導致全球總體經濟環境動盪，消費者對支出較為謹慎，加上成熟市場的液晶電視日趨飽和，使得2012年的銷售成長率呈現微幅衰退；2013年隨著美國及歐盟地區經濟情勢好轉，人民消費支出上升，預估全年液晶電視出貨恢復正成長。展望2014年，由於4K2K、高色彩飽度電視等規格與功能的推陳出新，以及50吋以上大電視的售價逐步降低，有望吸引已開發國家的換機需求；同時新興市場則因所得逐步提升，且CRT電視已逐步退出市場，液晶電視將持續較佳成長力道。液晶電視產業仍充滿蓬勃商機，預估未來5年仍可維持每年3%至5%的銷售成長。

面對競爭激烈的市場，本公司的發展策略為深化客戶合作並運用技術升級及規格創新以持續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在客戶關係方面，由於本公司為世界前三大液晶電視面板製造商，已成為全球主要液晶電視品牌的供應鏈合作夥伴。本公司在產品開發、供應鏈運籌管理等項目上與客戶積極合作，藉以提升產品的上市時程並減少生產、運輸的波動，降低成品及材料庫存的壓力，創造合作夥伴的雙贏。

另一方面本公司持續且長期的投入創新發展，利用長期累積的研發及生產技術，推出一系列領導市場趨勢及規格的創新產品，提升產品價值，如新產品的尺寸創新(29 吋、39 吋、50 吋及 58 吋)、外型升級(超窄邊框系列)並領先市場布局由 39 吋至 85 吋全面推出超高解析度(4K2K)的產品，同時也將持續擴大 LED 與 3D 產品的市場比重。

4. 中小尺寸面板

手機面板需求在整體中小尺寸應用中為大宗，隨智慧型手機滲透率逐年攀升，觸控面板與高解析度面板蔚為風潮；平板電腦為另一消費電子市場的熱門話題，使中小尺寸產業注入新的成長動能。本公司擁有符合市場需求的觸控面板、高解析度面板、低耗電面板等產品，其中 IPS 廣視角面板技術，因超廣視角的優質畫面表現受到眾手機品牌客戶的青睞。本公司同時持續投入研發主動式有機發光二極體顯示器(AMOLED)的產品，為下一代更輕薄及高畫質表現的面板需求預做準備。

5. 工業、醫療與車用顯示器等專業應用產品

車用、工業與醫療應用客戶的特性為導入驗證週期長、規格與信賴性要求較消費性電子產品高，並強調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因此導入後較少變更設計、需求較穩定，本公司在此類別的策略為：

- (1) 產品策略：推出高規格、高效能 LED 產品符合全球 Green Product 產品要求，並配合主力客戶開發全新寬螢幕工業用面板，以符合市場寬螢幕應用推移之需求。
- (2) 客戶策略：鎖定國際級客戶為導入對象，如西門子、NCR、IBM 等，搶占各別應用市場之前五大客戶族群，建立群創光電在特殊應用之國際品牌形象。
- (3) 供應策略：取得策略供應商之配合，建立關鍵材料供應鏈之長期穩定供貨保證，如 LED、IC 等以提供客戶端長期供貨的形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 域		102 年度銷售金額	百分比
內 銷		71,710,289	16.96%
外 銷	美洲	45,436,805	10.75%
	歐洲	30,111,234	7.12%
	亞洲	274,495,886	64.94%
	其他	976,286	0.23%
	小計	351,020,211	83.04%
合 計		422,730,500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根據 DisplaySearch 調查報告的統計，截至 2013 年 Q3 止，2013 年本公司大尺寸面板出貨量市佔率為 17.7%，為全球液晶面板第三大供應商。依應用產品區分，液晶螢幕面板全球市佔率 26.5%，全球排名仍維持第二名的表現；液晶電視面板全球市佔率 16.5%，全球排名仍維持第三名的表現；筆記型電腦(含平板電腦) 全球市佔率 14.5%，全球排名仍為第四。綜觀來看，2013 年面對嚴苛的經濟環境以及強烈的市場競爭，本公司在大尺寸各應用產品面的市佔率仍維持不錯的表現。中小尺寸面板部分，本公司 2013 年上半年市佔率達 10%，是中小尺寸出貨量第二大的面板製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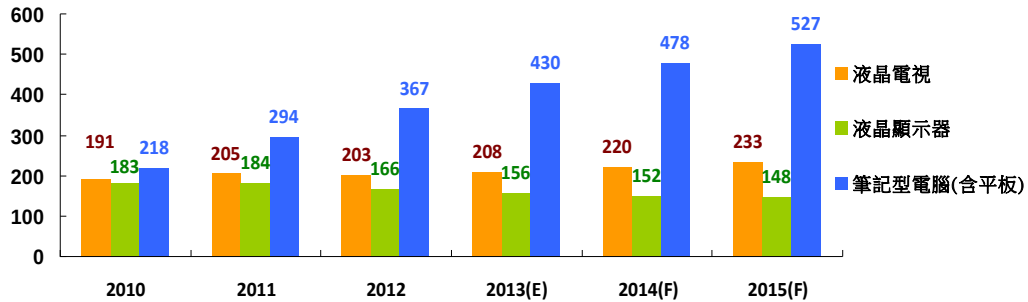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由於優異的產品特性及持續進步的成本及畫質，TFT-LCD 近年來已成為平面顯示器的主流，且隨著應用層面及滲透率的提升，未來幾年的銷售仍將持續成長。根據 DisplaySearch 估計，根據 DisplaySearch 估計，2013 年全球大尺寸(9 吋以上)TFT-LCD 面板出貨量將為 6.8 億片。

若分析幾個主要應用層面的市場規模，在液晶電視方面，隨著新尺寸的開發以及新技術的導入，市場規模持續穩定地成長，預估 2013 年液晶電視全球出貨量將達 2.08 億台，到 2015 年甚至可達到 2.33 億台的規模；在液晶監視器方面，預估 2013 年液晶監視器出貨為 1.56 億台，至 2015 年將小幅衰退至 1.48 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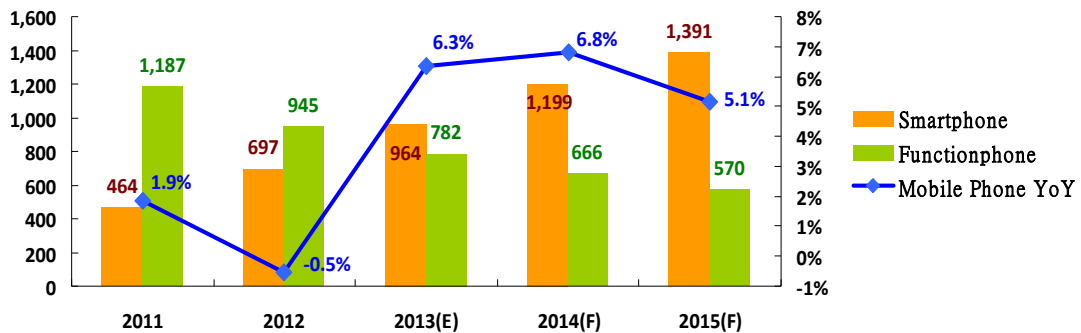
台，但隨著使用者對大尺寸及高解析度產品需求的提升，高價值產品的滲透率將逐步提高；在行動電腦方面，受惠於平板電腦的風潮，出貨量快速成長；預估整體行動電腦(含筆記型電腦和平板電腦)市場將於 2013 年達到 4.3 億台的出貨量，至 2015 年甚至可達到 5.27 億台的規模。

單位：百萬台



資料來源: DisplaySearch

根據 DisplaySearch 估計, 2013 年全球中小尺寸面板出貨量為 1.84 億片，較 2012 年成長 10.8%，預估 2014 年出貨量將超過 2 億片。而手機出貨部份由 2011 年 16.5 億成長到 2013 年的 17.5 億，預估 2014 年將成長至 18.7 億，年成長達 6.8%。隨著中階智慧型手機在新興國家市場的快速成長，將持續帶動手機面板的需求提升，預估整體手機面板出貨將持續成長至 2020 年，為中小尺寸面板最主要的成長動能。



資料來源: DisplaySearch

由於總體經濟難以預測的起伏、產業內與新進競爭者的擴產及競爭、新技術及產品應用的日新月異等因素，使 TFT-LCD 產業面對供需高度起伏循環的不確定因素。面對日益劇烈的競爭環境，本公司以全面提升企業各項體質來因應挑戰：

- 提升營運效率，精緻管理與持續增進市場行銷、產品開發、生產製造、客戶服務、技術研發等營運項目，提升營運效率、銷售毛利且強化成本管控，以強化營運競爭力。
- 持續研發投入，充實技術人才與研發能量，改善產品設計及材

料應用，並研發先進製程及新一代的顯示技術，藉以創造產品技術與成本的領先優勢。

- 積極的佈局新產品與完整的產品線，本公司的產品涵蓋各尺寸電視、電腦、移動裝置、醫療與工業用等不同的類別，並提供面板、整機、觸控整合等不同的銷售模式，降低單一產品市場帶來的波動風險。
- 強化供應鏈整合，密切與供應商的合作，深化策略客戶的佈局，增進對供需波動的反應能力，同時提升客戶滿意度。

4.競爭利基

(1)營運模式：

本公司三合一合併至今，整合綜效陸續發揮，藉由『技術與品質領導、垂直與水平整合、生產效率與品質提升』的經營方針，營運效率大幅提升，在此激烈競爭的產業逐漸開創新局。

(2)垂直與水平整合：

本公司為強化產品整合性、提升成本競爭力、發揮供應鏈管理的效益，除了生產 TFT-LCD 面板模組之外，亦掌握相當高比例的零組件設計製造，包括液晶面板、彩色濾光片、導光板、背光模組、PCBA 及機構件等，皆可於廠內或海外子公司製造。此種高度垂直整合，使得本公司在產品製造上具有降低成本、快速反應、確保品質的優勢。

(3)產品組合：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 TFT-LCD 面板模組及，主要涵蓋液晶電視、桌上型監視器及筆記型電腦等大尺寸面板，以及手機、平板電腦、汽車用顯示器等中小尺寸顯示器產品，產品組合相當完整，且擁有先進而完整的廣視角及高解析度面板的生產技術，可滿足客戶各項產品的需求。

(4)成本優勢：

藉由國內外 TFT-LCD 廠商的量產經驗，本公司可節省許多摸索學習時間，而在機器設備的採購上，供應商的裝機經驗也可節省部分時間成本；加上前述本公司的獨特營運模式以及垂直整合優勢，本公司在生產上較同業更具成本優勢。

(5)行銷綜效：

本公司擁有良好的行銷管道與世界級客戶直接接軌，對這些世界級大廠而言，本公司可以提供快速設計、全球化服

務之整合性產品，讓客戶享有一次即購足的便利好處。

回顧2013年，本公司之大中小尺寸面板之產品線已趨於完整，更能提供客戶one stop shopping的服務。不論是在產能規模、產品設計能力、品質良率、供貨運籌管理以及財務穩定度上，都有更進一步的提升。且本公司持續強化與客戶在產品設計及供應鏈管理上的深度合作，持續提升客戶滿意度，進而提升本公司面板產品之市佔。2013年本公司的出貨持續有顯著的成長，顯見成效已逐步發揮，期待能夠產品更加優化，品質更加提升，帶給客戶更高的滿意度。

客製化能力：

本公司可以憑藉良好的垂直整合以及成本優勢，提供客戶客製化產品。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新應用產品持續推升成長

無線通訊技術與雲端運算的快速發展，使電視、個人電腦、平板電腦及行動電話等領域逐漸進行內容的互通與整合，”多屏一雲”的發展為各廠商的策略重心。各項雲端資訊服務環繞人們生活週遭，作為資訊介面的平面顯示器更顯重要。資訊的內容越精緻，推升消費者尺寸、解析度、視角及輕量薄型設計等規格的要求，也提升TFT-LCD產品的單位價值，帶來新的應用與需求成長。2012年度全球主要電視品牌廠的主流產品為”智能電視”，就展現了雲端應用將開始快速進入電視領域的信號。2012年下半年推出的4K2K超高解析度液晶電視，提供消費者更高層次的視覺享受，2013年已出現大幅的成長，預期2014年起將全面成為中高階產品的主流規格。

在液晶監視器方面，由於市場規模較為成熟，近年主要的產品訴求為節能與高畫質，促使消費者對現有的產品線進行升級。筆記型電腦方面，新的市場驅動力來自於新作業系統及運算平台的推廣；2011年起平板電腦高速成長，本公司亦已進入該應用產品，並獲得不錯的成長幅度，有助於中尺寸面板的出貨。在中小尺寸面板方面，智慧型手機的普及與觸控技術的日趨成熟，使智慧手機由高階商務產品區隔滲透入一般消費性產品，出貨量呈現大幅度的增長，估計2013年全球智慧型手機的銷售量突破9億支，預

估2014年有機會超過12億支；由於智慧手機面板的尺寸較功能手機大幅成長，且對於廣視角、高解析度、色彩表現的要求相對提高，面板的單價因此較高，快速推升手機面板出貨的營收。

B.紮實的客戶基礎

本公司之主要的客戶為世界級消費性電子大廠，在全球電視、個人電腦及行動通訊的市場上，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而由於消費性電子及個人電腦市場整合的趨勢明顯，顯示未來市場的方向仍將由國際大廠主導，且朝向大者恆大方向發展。因此對本公司而言，在目前主要客戶的基礎上，不僅能使營收快速成長，市場佔有率亦可望持續提高。

本公司在三合一整合綜效下，產品線的完整度提升，客戶基礎更加牢固，在現有的客戶基礎上，亦將持續開發新興市場地區之客戶，估計公司營收將能長期穩定且快速成長，全球市佔率亦可逐步提升。

C.全球化佈局

本公司定位為全方位最佳液晶面板供應商，創立時便積極地進行全球佈局，現已在大陸深圳、寧波、佛山及南京等地建立後段液晶面板模組與液晶顯示器生產據點，另在亞洲、歐洲和美洲重要城市設立發貨倉庫(Hub)，以符合「即時供貨」的目標，鞏固與客戶間之長久合作關係。

D.深度垂直整合：

本公司長期深耕TFT-LCD產業，具備液晶面板、模組、機構件及光學元件之研發、生產、銷售的專業知識及管理能力，在成本上將較單一的TFT-LCD廠商更具競爭力且滿足即時服務客戶的目標。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產業競爭激烈，供需失衡難免：

液晶面板產業受資本密集度較高及建置期較長等因素影響，致景氣循環較其他產業明顯，供需平衡狀態不易維持，且在供給方面，台、日、韓等同業仍陸續規劃次世代面板廠的興建，且中國同業的產能自2012年起陸續提升亦將為產業帶來壓力。本公司擁有3.5代、4代、4.5代、5代、6代、7.5代到8.5代最完整的各世代生產線，提供完整的大

中小尺寸LCD面板及觸控面板的產能，產能方面已是全球第三大面板廠，本公司力求在有限的產能下提供最佳的產品組合，並依據市場供需狀況隨時調節產能配置，力求產能運用最佳化。。

B.技術及專利佈局複雜：

TFT-LCD的設計及生產需求高度的專業技術，全球各個投入的廠商皆積極的進行技術及專利申請的佈局。為避免在製造過程中侵權，本公司從設立之初便積極開展自有的專利及技術研發，招募國內、外優秀人員加入研究團隊，同時亦評估與國外廠商洽談取得幾項關鍵技術使用權之可行性。智慧財產權方面，本公司除積極從事研發並申請各項專利外，持續培養堅強的法務支援團隊，以確保本公司之智慧財產權不受侵犯。

C.全球經濟情勢影響消費及需求：

近年來歐美陸續出現次貸風暴及歐債危機，使全球經濟情勢較為動盪，2013年起雖已逐步出現復甦，但仍無法斷言全球經濟已完全恢復正向成長；一旦出現區域或全球的經濟波動，都可能對消費產生重大影響，進而影響液晶顯示器產品的需求。本公司持續進行產品及技術的優化，以提供具有成本及規格競爭力的產品，並協力供應鏈上下游的合作夥伴推廣市場，以減少外部需求波動對營運產生的不利情形。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TFT-LCD

TFT-LCD產品為數位資訊傳達之顯示裝置，其廣泛的應用包括商業、工業用的資訊顯示設備、電腦、電信相關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的顯示設備等。隨著數位時代3C整合市場的發展，目前TFT-LCD產品的主要應用領域可分為：

- 資訊科技類(Information Technology, IT)：如桌上型液晶監視器、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等。
- 液晶電視類(LCD TV)
- 行動通訊/消費性電子類(Communications and Consumer Electronics)：手機、數位相機、數位攝錄機、數位相框、車用顯示器、可攜型 DVD 播放器、掌上型遊戲機、平板電

腦與其他具高機動性之可攜式電子產品等應用。

- 特殊應用：醫療面板、航空儀表板、汽車導航及其他觸控面板等應用。

(2)觸控面板事業

- 小尺寸(7 吋以下)產品主要應用於智慧型手機、多媒體播放機、個人導航設備、數位相機等。
- 中尺寸(7 吋~19 吋)產品主要應用於平板電腦(Tablet)、電子書(eBook)、筆記型電腦(Ultrabook、Notebook)等。
- 大尺寸(20 吋以上)產品主要應用於 All-in-one 桌上型電腦(AIO)、公共顯示器(Public Information Display)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TFT-LCD 的生產過程有三：

- 前段 TFT 陣列製程(Array or TFT Process)：玻璃基板投入及清洗→閘極金屬層濺鍍→閘極金屬層微影蝕刻→半導體層連續成膜→半導體層微影蝕刻→源極/汲極成膜→源極/汲極金屬濺鍍→源極／汲極微影蝕刻→保護膜製程→保護膜微影蝕刻→透明導電層濺鍍透明導電層微影蝕刻→薄膜電晶體電性檢測→薄膜電晶體陣列完成。
- 中段液晶製程(Cell or LCD Process)：以前段 Array 的玻璃為基板，與彩色濾光片的玻璃基板結合，並在兩片玻璃基板間注入液晶(Liquid Crystal)。
- 後段模組組裝製程(Module Assembly or LCM Process)：將 Cell 製程後的玻璃與多種零組件如背光板、電路、外框等組裝的生產作業，隨著客戶需求不同，組裝成 Open cell、module 與 system 等形式出貨。

(2)觸控面板事業

- 前段感應器之製程 (Sensor Process)：利用半導體黃光製程將感應器製作於玻璃上。
- 後段貼合及 FPC 組裝製程 (Lamination & FPC Bonding Process)：以前段感應器玻璃為基板，與保護外蓋做全面性之貼合，並與 FPC 做壓合組裝。
- 觸控模組及 LCD/LCM 組裝製程(TP & LCD/LCM Direct Bonding & Advanced Direct Bonding)：

A.TP & LCM：以 LCM 為基板，與觸控模組作全面性的貼合。

B.TP & LCD：以 LCD(Open-Cell)為基板，與觸控模組作全面性的貼合，再與背光模組(BLM)做組裝。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商	供應狀況
Driver IC	供應商 U	良好
玻璃	供應商 P、供應商 Q、供應商 S	良好
偏光片	供應商 T、供應商 V	良好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59,614,208	12.33	無	—	—	—	—
2	其他	423,995,723	87.67		其他	422,730,500	100.00	無
	銷貨淨額	483,609,931	100.00		銷貨淨額	422,730,500	100.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350,037,020	100.00	無	其他	279,778,851	100.00	無
	進貨淨額	350,037,020	100.00		進貨淨額	279,778,851	100.0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生產量	生產值	產能	生產量	生產值
TFT-LCD 產品	634,560	563,101	470,860,894	602,919	552,668	390,036,096
合 計	634,560	563,101	470,860,894	602,919	552,668	390,036,096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TFT-LCD 產品		85,172	95,538,977	468,827	385,373,538	54,028	71,710,073	510,097	351,019,347
其他		—	502,758	—	2,194,658	—	216	—	864
合 計		85,172	96,041,735	468,827	387,568,196	54,028	71,710,289	510,097	351,020,21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4 月 30 日
員工 人數	經 理 人 員	2,646	2,951	2,782
	間接員工	16,059	16,195	16,508
	直 接 員 工	74,738	74,694	78,239
	合 計	93,443	93,840	97,529
平 均 年 歲 (單位：歲)		25.69	26.53	26.14
平均服務年資(單位：年)		2.48	2.53	2.40
學歷分 佈比率	博 士	0.09%	0.09%	0.09%
	碩 士	6.20%	5.62%	5.47%
	大 專	72.44%	68.18%	71.27%
	高 中	13.7%	18.15%	16.09%
	高 中 以 下	7.57%	7.96%	7.08%
	合 計	100%	100%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02年本公司台灣廠區D廠與樹谷分公司發生一環境違規事件，罰款金額各為新台幣6仟元整。此起環境違規事件主要為D廠與樹谷分公司於廢棄物貯存區外空地露天貯存廢棄物，與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內核準之貯存場所不符。本公司已立即完成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變更，並將露天貯存之廢棄物安排清運或移往合格之廢棄物貯存場所。

101年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廢水放流水COD儀無法公測，中控室儀錶與在線上傳數據有偏差及春節停產期間，污水處理廠生化處理能力下降，污水超標排放遭南京市環境保護局開罰人民幣190仟元；本公司已立即更新數采儀等儀器設備，增加量測儀器，更換加藥系統等，廢水處理系統持續改進。

101年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違反《寧波市環境污染防治規定》第十條第一項的規定遭寧波保稅區（出口加工區）環境保護局開罰人民幣40仟元。本公司後續改善措施：

- 1.製造廠如主線機台增加或生產制程變更前，須報備至環安。
- 2.新項目及擴改建項目立項審批時，必須以最大產能需求的機台設備去評估審批，以降低後期環保風險。
- 3.環安會定期稽核現場設備及相對應的產能變化，確保在合法的範疇。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 (1)除基本月薪資，尚提供中秋、端午及春節獎金等年節獎金並視本公司營運獲利情形，適時提供同仁績效獎金及員工分紅等獎勵。
- (2)員工自到職日起，即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
- (3)整合人才發展的系統、流程和發展藍圖並持續改善，2011年榮獲職訓局TTQS評鑑金牌獎。
- (4)推廣全員品質教育和活動，維持企業的高品質競爭力並獲得多項全國團結圈獎項。
- (5)深植企業永續經營的理念：晉用身心障礙員工、堅持保護環境和善盡社會責任...等。
- (6)提供內/外部訓練管道，如在職進修、總部研訓、海外歷練等人才發展網絡，藉此提升同仁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 (7)健全的認證發展架構，以專業職位和管理職能認證為基石，垂直推展品質、綠色產品、法務等相關課程，再以水平推展各部門訓練，進而達到公司目標和組織需求之多元性教育訓

練途徑。

- (8)以活力、樂活、幸福為理念，建構結合休閒、健身功能，讓身、心、靈極致釋放的員工休閒中心。
- (9)各廠區皆設有員工餐廳，並依本公司規定提供同仁用餐補助。
- (10)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各項福利方案規劃與執行。包括：社團活動、藝文季、員工旅遊、運動季、家庭日、特約商店折扣，以及節慶、婚喪喜慶、急難救助等補助。
- (11)提供各項健康促進與心理諮商方案，關懷員工身心福祉。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 (2)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之規定，承請精算師對於勞工退休準備金進行評估計算，並提出精算評估報告。
- (3)依法於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五範圍內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 (4)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法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勞資雙方權利義務依據本公司工作規則各項規定辦理，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勞資協議之情事發生。

為維持雙向溝通管理與交流，定期舉辦主管有約、動員季會等溝通會；發行INX電子報；設立員工溝通信箱，傾聽及解決員工的各類意見及想法。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估計可能發生費用為新台幣2,780仟元（給付薪資之訴、確認僱傭關係之訴、給付執業災害補償金之訴等），由於訴訟案係個案判決，實際費用將依法院判定結果處理，惟其所涉爭議金額非屬重大，對公司財務及業務並無影響。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約	園區管理局	90.02~109.12	承租苗栗縣新竹科學園區竹南基地土地（一廠）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園區管理局	92.05.28~111.12.31	土地租賃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園區管理局	93.02~112.12	承租苗栗縣新竹科學園區竹南基地土地（二廠）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園區管理局	93.04.06~112.12.31	土地租賃	依合約約定
土地租約	園區管理局	96.12.01~115.12.31	T2 廠區土地租賃	依合約約定
工程合約	中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90.02 至保固期屆滿為止	FAB I 土木建築工程	依合約約定
工程合約	互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94.07 至保固期屆滿為止	FAB II 新建工程	依合約約定
工程合約	正德防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4.09 至保固期屆滿為止	二廠新建工程，消防工程發包執行	依合約約定
租賃合約	展茂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2.07.04~105.07.03	承租建物土地	依合約約定
交互授權	某跨國企業丙	99.06.28 - 102.06.27	IPS 相關技術	依合約約定
交互授權	某跨國企業乙	99.9.30- 106.9.30	LCD 相關專利	依合約約定
交互授權	某跨國企業甲	100.01.01~103.12.31	LCD 相關專利交互授權	依合約約定
交互授權	某跨國企業丁	101.07.02~111.07.01	顯示領域相關專利交互授權	依合約約定
交互授權	某跨國企業戊	102.07.01~112.07.01	LCD 相關技術	依合約約定
專利授權	某跨國企業己	102.01.01~108.12.31	LCD 相關技術	依合約約定
專利授權	某跨國企業甲	102.06.17~105.06.17	3D 相關技術	依合約約定
專利授權	某跨國企業庚	102.09.05~107.09.05	LCD 相關技術	依合約約定
長期借款	中信銀等銀行團	93.07.08~104.07.08	購建（置）次世代（第五代以上）TFT-LCD 之資金融資	依合約約定
融資合約	兆豐銀等銀行團	94.02~104.03	FAB I 購置機器設備貨款	依合約約定
長期借款	台灣銀行等銀行團	95.03.09~105.11.15	購建（置）次世代（第七、五代以上）TFT-LCD 之資金融資	依合約約定
長期借款	台灣銀行等銀行團	96.02.08~105.08.08	購建（置）次世代（第六代）TFT-LCD 之資金融資	依合約約定
融資合約	中信銀等銀行團	97.08~105.08	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貨款	依合約約定
聯合授信	兆豐銀與合作金庫等 20 家銀行	97.09.25~105.11.20	投資興建本公司第六代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廠，與購置機器設備及其附屬設備所需資金，新台幣 240 億元及美金 2 億元。	依合約約定
長期借款	台灣銀行等銀行團	98.09.09~105.09.09	為償還本公司於 98 年及 99 年 6 月底前到期之聯合授信額度	依合約約定
聯合授信	兆豐銀與合作金庫等 19 家銀行	98.11.17~105.11.14	供本公司充實一般中期營運週轉資金及擴充既有產能設備所需資金之用，金額為新台幣 480 億元。	依合約約定
聯合協議清償合約	銀行團	101.4.5~105.12.31	與銀行團協議展延聯貸及中短期銀行借款額度	依合約約定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	—	—	173,139,399	171,701,969	163,533,0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332,525,859	273,505,759	261,666,588
無形資產		—	—	—	22,909,059	21,214,994	20,830,472
其他資產		—	—	—	42,888,840	41,778,163	13,134,377
資產總額		—	—	—	571,463,157	508,200,885	487,450,15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237,566,939	300,586,751	191,183,861
	分配後	—	—	—	237,566,939	註3	—
非流動負債		—	—	—	162,539,193	13,036,280	100,527,60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400,106,132	313,623,031	291,711,469
	分配後	—	—	—	400,106,132	註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169,823,860	193,043,229	194,212,353
股本		—	—	—	79,129,708	91,094,288	91,064,572
資本公積		—	—	—	119,677,980	96,058,741	96,124,03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24,979,239)	7,421,697	7,574,257
	分配後	—	—	—	(24,979,239)	註3	—
其他權益		—	—	—	(4,004,589)	(1,531,497)	(550,50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1,533,165	1,534,625	1,526,33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171,357,025	194,577,854	195,738,690
	分配後	—	—	—	171,357,025	194,577,854	195,738,690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註3)	
營業收入	—	—	—	483,609,931	422,730,500	89,558,900
營業毛利	—	—	—	4,499,935	37,759,115	5,625,844
營業損益	—	—	—	(19,749,654)	15,349,268	1,178,8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11,064,521)	(9,705,915)	(1,016,712)
稅前淨利	—	—	—	(30,814,175)	5,643,353	162,14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30,167,283)	5,095,019	152,95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30,167,283)	5,095,019	152,9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1,975,663)	2,859,517	918,7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2,142,946)	7,954,536	1,071,67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29,899,236)	5,102,568	152,56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268,047)	(7,549)	39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31,688,130)	7,953,076	1,079,9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454,816)	1,460	8,288
每股盈餘	—	—	—	(4.00)	0.57	0.02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截至年報刊印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	—	—	147,154,273	138,274,5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287,051,335	233,557,614
無形資產		—	—	—	22,796,701	21,114,443
其他資產		—	—	—	100,240,714	100,611,858
資產總額		—	—	—	557,243,023	493,558,44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238,165,426	287,413,773
	分配後	—	—	—	238,165,426	註3
非流動負債		—	—	—	149,253,737	13,101,44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387,419,163	300,515,217
	分配後	—	—	—	387,419,163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169,823,860	193,043,229
股本		—	—	—	79,129,708	91,094,288
資本公積		—	—	—	119,677,980	96,058,7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24,979,239)	7,421,697
	分配後	—	—	—	(24,979,239)	註3
其他權益		—	—	—	(4,004,589)	(1,531,49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169,823,860	193,043,229
	分配後	—	—	—	169,823,860	註3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2)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註 3)
營 業 收 入	—	—	—	471,524,374	419,738,269
營 業 毛 利	—	—	—	(7,116,158)	27,531,818
營 業 損 益	—	—	—	(24,249,282)	11,300,119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	—	—	(7,431,680)	(6,864,968)
稅 前 淨 利	—	—	—	(31,680,962)	4,435,15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	—	—	(29,899,236)	5,102,56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	—	—	(29,899,236)	5,102,568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	—	—	(1,788,894)	2,850,508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31,688,130)	7,953,07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29,899,236)	5,102,568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31,688,130)	7,953,076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	—	—	(4.00)	0.57

註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2：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98,472,623	86,332,950	198,958,776	212,582,766	174,628,466
基金及投資		578,031	2,188,003	13,419,057	22,059,603	23,623,033
固定資產		57,080,469	86,251,547	458,792,555	403,808,043	328,297,554
無形資產		—	—	18,891,676	18,517,906	18,065,083
其他資產		3,054,189	5,793,858	21,333,617	26,696,758	26,244,104
資產總額		159,185,312	180,566,358	711,395,681	683,665,076	570,858,24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9,358,839	55,472,862	252,445,755	419,171,745	237,029,639
	分配後	53,514,244	56,100,569	252,445,755	419,171,745	237,029,639
長期負債		13,399,998	30,398,000	184,536,481	55,703,297	152,491,697
其他負債		2,145	5,697	11,495,895	10,122,091	8,894,95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2,760,982	85,876,559	448,478,131	484,997,133	398,416,294
	分配後	66,916,387	86,504,266	448,478,131	484,997,133	398,416,294
股本		31,237,126	32,548,412	73,126,748	73,129,708	79,129,708
資本公積		50,622,741	50,868,754	191,189,596	191,835,695	119,594,4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672,262	9,657,576	(5,215,061)	(69,654,839)	(26,984,855)
	分配後	6,746,587	8,088,308	(5,215,061)	(69,654,839)	(26,984,85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1,009,179	1,700,560	(2,107,490)	(985,693)
累積換算調整數		892,201	605,878	(2,031,508)	2,977,862	155,15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庫藏股票		—	—	(15,589)	—	—
少數股權		—	—	4,162,804	2,487,007	1,533,165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96,424,330	94,689,799	262,917,550	198,667,943	172,441,946
	分配後	92,268,925	94,062,092	262,917,550	198,667,943	172,441,946

註：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160,653,305	164,726,209	493,084,954	510,081,200	483,609,931
營業毛利	12,028,789	4,217,360	21,621,735	(35,208,648)	4,737,345
營業損益	5,718,468	(3,454,571)	(4,596,422)	(62,700,308)	(19,344,62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599,819	910,083	5,863,594	8,311,203	6,999,45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913,377)	(687,190)	(14,679,737)	(15,341,165)	(17,725,53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404,910	(3,231,678)	(13,412,565)	(69,730,270)	(30,070,70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4,850,950	(2,397,073)	(12,214,041)	(64,760,598)	(29,473,396)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4,850,950	(2,397,073)	(12,214,041)	(64,760,598)	(29,473,396)
每股盈餘	1.51	(0.74)	(2.29)	(8.81)	(3.91)

註：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94,441,666	78,139,069	172,390,026	155,428,602	148,614,892
基金及投資		10,426,335	14,826,861	67,862,519	82,495,850	82,455,767
固定資產		45,718,748	74,518,478	396,860,728	342,612,740	284,338,966
無形資產		—	—	17,647,004	18,515,631	18,064,885
其他資產		1,116,530	3,449,674	17,176,888	22,596,907	23,121,395
資產總額		151,703,279	170,934,082	671,937,165	621,649,730	556,595,90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2,292,917	45,845,830	221,257,372	380,305,366	237,628,126
	分配後	55,906,656	45,845,830	221,257,372	380,305,366	237,628,126
長期負債		12,986,000	30,398,000	179,284,091	33,946,997	139,310,440
其他負債		32	453	12,640,956	11,216,431	8,748,55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5,278,949	76,244,283	413,182,419	425,468,794	385,687,124
	分配後	50,906,656	76,244,283	413,182,419	425,468,794	385,687,124
股本		31,237,126	32,548,412	73,126,748	73,129,708	79,129,708
資本公積		50,622,741	50,868,754	191,189,596	191,835,695	119,594,4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672,262	9,657,576	(5,215,061)	(69,654,839)	(26,984,855)
	分配後	13,044,555	9,657,576	(5,215,061)	(69,654,839)	(26,984,85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1,009,179	1,700,560	(2,107,490)	(985,693)
累積換算調整數		892,201	605,878	(2,031,508)	2,977,862	155,15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庫藏股票		—	—	(15,589)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96,424,330	94,689,799	258,754,746	196,180,936	170,908,781
	分配後	95,796,623	94,689,799	258,754,746	196,180,936	170,908,781

註：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159,277,011	163,548,260	473,695,780	485,403,114	471,524,374
營業毛利		9,069,196	146,338	8,338,094	(43,979,512)	(6,872,735)
營業損益		4,712,316	(4,931,020)	(10,492,493)	(63,395,419)	(23,838,23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861,532	2,010,019	9,709,522	7,966,978	7,345,94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179,108)	(432,420)	(14,112,329)	(14,733,347)	(14,445,19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394,740	(3,353,421)	(14,895,300)	(70,161,788)	(30,937,49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4,850,950	(2,397,073)	(14,835,437)	(64,439,778)	(29,205,349)
每股盈餘		1.56	(0.74)	(2.29)	(8.81)	(3.91)

註：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蕭春鴛會計師、曾惠瑾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蕭春鴛會計師、徐永堅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蕭春鴛會計師、徐永堅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蕭春鴛會計師、徐永堅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蕭春鴛會計師、吳漢期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六)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及前、後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年度	前任簽證會計師姓名	後任簽證會計師姓名	更換原因
98	無此情事		
99	蕭春鴛會計師、曾惠瑾會計師	蕭春鴛會計師、徐永堅會計師	事務所內部調整
100	無此情事		
101	無此情事		
102	蕭春鴛會計師、徐永堅會計師	蕭春鴛會計師、吳漢期會計師	事務所內部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70.01	61.71	59.8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100.41	75.91	113.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72.88	57.12	85.54
	速動比率	—	—	—	54.77	39.92	58.24
	利息保障倍數	—	—	—	(3.09)	2.12	1.1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6.11	5.56	5.15
	平均收現日數	—	—	—	60	66	71
	存貨週轉率(次)	—	—	—	8.51	7.67	4.6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4.47	4.54	6.23
	平均銷貨日數	—	—	—	43	48	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	—	—	1.31	1.40	1.34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0.77	0.78	0.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3.77)	1.72	0.22
	權益報酬率(%)	—	—	—	(16.18)	2.79	0.0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比率(%)	—	—	—	(38.94)	6.20	0.18
	純益率(%)	—	—	—	(6.18)	1.21	0.17
	每股盈餘(元)	—	—	—	(4.00)	0.57	0.0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21.16	25.25	4.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64.93	84.75	102.4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7.83	12.91	1.2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4.77	11.32
	財務槓桿度	—	—	—	—	1.49	33.5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102年底因未能符合「聯合協議清償合約」現金增資時程之承諾，故將102年12月31日聯貸借款餘額從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惟本公司已於民國103年1月27日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本公司將原應於民國102年底完成之現金增資承諾展延至103年底前完成。
- 2.流動比率：主係102年底因未能符合「聯合協議清償合約」現金增資時程之承諾，故將102年12月31日聯貸借款餘額從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惟本公司已於民國103年1月27日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本公司將原應於民國102年底完成之現金增資承諾展延至103年底前完成。
- 3.速動比率：主係102年底因未能符合「聯合協議清償合約」現金增資時程之承諾，故將102年12月31日聯貸借款餘額從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惟本公司已於民國103年1月27日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本公司將原應於民國102年底完成之現金增資承諾展延至103年底前完成。
- 4.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公司102年度致力於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的提升，致使102年度獲利大幅增加，又利息費用大幅下降33%所致。

- 5.資產報酬率：主係本公司 102 年度致力於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的提升，致使 102 年度獲利大幅增加，又利息費用大幅下降 33%所致。
- 6.權益報酬率：主係本公司 102 年度致力於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的提升，致使 102 年度獲利大幅增加。
- 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係本公司 102 年度致力於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的提升，致使 102 年度獲利大幅增加，故使獲利能力較前一年度大幅改善。
- 8.純益率：主係本公司 102 年度致力於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的提升，致使 102 年度獲利大幅增加，故使獲利能力較前一年度大幅改善。
- 9.每股盈餘：主係本公司 102 年度致力於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的提升，致使 102 年度獲利大幅增加，故使獲利能力較前一年度大幅改善。
- 10.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本公司 102 年度獲利帶入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致使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前一年度大幅改善。
- 11.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本公司 102 年度獲利帶入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致使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前一年度大幅改善。
- 12.營運槓桿度：主係本公司 102 年度致力於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的提升，致使 102 年度獲利大幅增加，故使槓桿度較前一年度大幅改善。
- 13.財務槓桿度：主係本公司 102 年度致力於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的提升，致使 102 年度獲利大幅增加，故使槓桿度較前一年度大幅改善。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個體財務報告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註 2)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69.52	60.8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111.16	88.2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	61.79	48.11
	速動比率	—	—	—	46.82	34.07
	利息保障倍數	—	—	—	(5.27)	2.0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	—	—	6.16	5.66
	平均收現日數	—	—	—	59	64
	存貨週轉率 (次)	—	—	—	9.99	9.6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	—	—	3.13	3.11
	平均銷貨日數	—	—	—	37	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	—	1.49	1.6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	—	—	0.80	0.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4.36)	1.65
	權益報酬率 (%)	—	—	—	(16.35)	2.8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	—	—	(40.04)	4.87
	純益率 (%)	—	—	—	(6.34)	1.22
	每股盈餘 (元)	—	—	—	(4.00)	0.5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17.11	17.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81.66	96.5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7.06	9.3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5.81
	財務槓桿度	—	—	—	—	1.6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各項財務比率分析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變動達 20%：主係 102 年底因未能符合「聯合協議清償合約」現金增資時程之承諾，故將 102 年 12 月 31 日聯貸借款餘額從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惟本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 27 日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本公司將原應於民國 102 年底完成之現金增資承諾展延至 103 年底前完成。
- 2.獲利能力及槓桿度各項財務比率分析變動達 20%：主係本公司 102 年度致力於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的提升，致使 102 年度獲利大幅增加，故使獲利能力及槓桿度較前一年度大幅改善。
- 3.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變動達 20%：主係 99 年 3 月 18 本公司合併統寶、奇美，致使 102 年度之最近 5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1 年度最近 5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多，致使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前一年度大幅改善。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分析項目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34	47.56	63.04	70.94	69.7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92.41	145.03	100.03	65.50	101.6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9.50	155.63	78.81	50.71	73.67
	速動比率	160.08	116.65	52.72	36.10	54.89
	利息保障倍數	6.13	(4.58)	(1.87)	(10.85)	(2.9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98	7.63	10.86	7.28	6.11
	平均收現日數	52	48	34	50	60
	存貨週轉率 (次)	8.63	8.17	10.05	7.87	8.5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93	6.54	6.71	4.76	4.46
	平均銷貨日數	42	45	36	46	43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3.22	2.30	1.81	1.18	1.3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05	0.97	1.11	0.73	0.7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73	(1.13)	(2.46)	(8.54)	(3.64)
	股東權益報酬率 (%)	5.06	(2.51)	(8.30)	(27.92)	(15.74)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8.74	(10.61)	(6.29)	(85.74)	(24.4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7.30	(9.93)	(18.34)	(95.35)	(38.00)
	純益率 (%)	3.02	(1.46)	(3.01)	(12.63)	(6.04)
	每股盈餘 (元)	1.56	0.74	(2.29)	(8.81)	(3.9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7.56	19.86	30.94	6.71	18.3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4.60	39.21	57.62	56.37	62.5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0.67	6.53	13.22	5.75	6.8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12	—	—	—	—
	財務槓桿度	1.22	—	—	—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01 年度營收金額之所以微幅下降，主係本公司於 101 年度終止系統組裝業務，使公司更聚焦核心面板事業，是以於 101 年度第三季度單季合併營業毛利轉正，至第四季不僅營業毛利持續優化，使全年度合併毛利轉正，導致財務結構、償債能力及獲利能力財務比率較去年有利。

註1：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四)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44	44.60	61.49	68.44	69.2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39.31	167.86	110.38	67.17	109.1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23.30	170.44	77.91	40.87	62.54
	速動比率	177.58	123.33	51.95	27.31	46.93
	利息保障倍數	8.65	(8.47)	(2.69)	(14.02)	(4.9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49	7.40	10.61	7.13	6.16
	平均收現日數	56	49	34	51	59
	存貨週轉率 (次)	8.77	8.35	10.95	8.81	9.9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88	6.12	6.19	3.75	3.13
	平均銷貨日數	42	44	33	41	37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3.99	2.72	2.01	1.31	1.5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10	1.01	1.12	0.75	0.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72	(1.32)	(2.72)	(9.36)	(4.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5.06	(2.51)	(8.39)	(28.33)	(15.91)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5.14	(15.20)	(14.35)	(86.69)	(30.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7.33	(10.34)	(20.37)	(95.94)	(39.10)
	純益率 (%)	3.05	(1.47)	(3.13)	(13.28)	(6.19)
	每股盈餘 (元)	1.56	(0.74)	(2.29)	(8.81)	(3.9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3	18.76	23.8	16.16	14.9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0.25	34.53	56.69	73.1	79.3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0.85	5.16	10.07	15.98	6.6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65	—	—	—	—
	財務槓桿度	1.18	—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除經營能力外之財務比率分析變動達 20%：101 年度營收金額之所以微幅下降，主係本公司於 101 年度終止系統組裝業務，使公司更聚焦核心面板事業，是以於 101 年度第三季度單季合併營業毛利轉正，至第四季不僅營業毛利持續優化，使全年度合併毛利轉正，導致各項財務比率較去年有利。						

註1：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
- (3) 存貨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平均存貨額}$ 。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 (7)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 (4) 每股盈餘 =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text{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 (2)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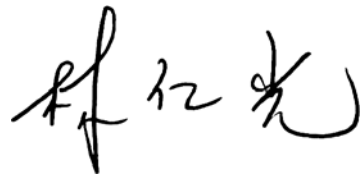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春鴛會計師及吳漢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仁光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春鴛會計師及吳漢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陳一芳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春鴛會計師及吳漢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怡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德才

黃德才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127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請參閱第238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變動比例		增減比例 變動分析 說明(註)
			金額	%	
流動資產	173,139,399	171,701,969	(1,437,430)	(0.8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2,525,859	273,505,759	(59,020,100)	(17.75)	—
無形資產	22,909,059	21,214,994	(1,694,065)	(7.39)	—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888,840	41,778,163	(1,110,677)	(2.59)	—
資產總額	571,463,157	508,200,885	(63,262,272)	(11.07)	—
流動負債	237,566,939	300,586,751	63,019,812	26.53	1
長期負債	152,097,405	—	(152,097,405)	(100.00)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441,788	13,036,280	2,594,492	24.85	2
負債總額	400,106,132	313,623,031	(86,483,101)	(21.62)	3
股本	79,129,708	91,094,288	11,964,580	15.12	—
資本公積	119,677,980	96,058,741	(23,619,239)	(19.74)	—
保留盈餘	(24,979,239)	7,421,697	32,400,936	(129.71)	4
其他權益	(4,004,589)	(1,531,497)	2,473,092	(61.76)	—
非控制權益	1,533,165	1,534,625	1,460	0.10	—
股東權益總額	171,357,025	194,577,854	23,220,829	13.55	—

註：若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 3 仟萬元以上者，屬重大變動，始加以分析說明：

- 1.主係 102 年底因未能符合「聯合協議清償合約」現金增資時程之承諾，聯貸銀行依約得採行之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宣告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提前即日到期，故將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所致。
- 2.基於保守原則增加反托拉斯訴訟準備。
- 3.主係本期還款 69,768,007 仟元，致負債金額減少。
- 4.主係 102 年 6 月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彌補虧損 27,308,220 仟元及本期淨利(含綜合損益)5,092,716 仟元。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變動分析 (註)
營業收入	483,609,931	422,730,500	(60,879,431)	(12.59)	—
營業成本	(479,109,996)	(384,971,385)	94,138,611	(19.65)	—
營業毛利	4,499,935	37,759,115	33,259,180	739.10	1
營業費用	(24,249,589)	(22,409,847)	1,839,742	(7.59)	—
營業淨利	(19,749,654)	15,349,268	35,098,922	(177.72)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064,521)	(9,705,915)	1,358,606	(12.28)	—
稅前淨利(淨損)	(30,814,175)	5,643,353	36,457,528	(118.31)	2
所得稅(費用)利益	646,892	(548,334)	(1,195,226)	(184.76)	3
其他綜合損益	(1,975,663)	2,859,517	4,835,180	(244.74)	4
本期綜合利益 (損失)總額	(32,142,946)	7,954,536	40,097,482	(124.75)	5

註：若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 3 仟萬元以上者，屬重大變動，始加以分析。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

- 1.102 年無組裝業務及折舊減少，導致毛利上升。
- 2.營業淨利及稅前淨利(淨損)主要係因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 3.主係 102 年獲利較上期增加所致。
- 4.主係因匯率變動認列長期投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主係營業毛利及其他綜合損益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分析說明
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736,585	淨現金流入主要係提列折舊效益，及營運週轉合理控制所致。
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74,181)	主要係購置固定資產所致。
來自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493,828)	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額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76 億元	470 億元	623 億元	—	—	—

10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預期未來面板平均售價回穩，且不斷降低成本，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持續去瓶頸化和新技術之資本支出，產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融資活動：償還銀行借款產生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102年度無新建廠房和購置新機器設備之重大資本支出，其資本支出主要在於原有設備之維修和去瓶頸化工程，實際資金支出約新台幣184億元。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方向集中於TFT-LCD上下游產業，以達成有效垂直整合為最終目標；考量面板產業景氣波動加劇，暨產業鏈發展已趨成熟，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亦日趨保守，除避免與本業無高度相關之轉投資之外，亦將漸次處分非核心或已無策略意義之投資。

本公司102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為新台幣5,233,229仟元，主要係大陸轉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所致，雖有部分轉投資事業呈現虧損，但是整體而言，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績效大致符合預期，並持續與本公司業務發展密切整合。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014年主要先進國家的經濟將逐漸復原增強，其中以美國的發展最為關鍵，量化寬鬆將尋求逐步退場。日幣的持續貶值與消費稅增加，考驗日本從緩步復甦邁向穩定成長的可能。在歐洲核

心國家已看見復甦跡象，雖然南歐仍受制於脆弱的債務和銀行體質。整體而言，先進國家雖有動盪，仍預期經濟表現將逐漸強勁。

新興市場經濟體的成長反而會放緩，歷經長時間的高速成長，中國已經面臨結構轉型調整的關鍵時刻，包括土地、貿易及人口政策，都在三中全會中提及。影響所及，過於寬鬆的金融體系將逐步緊縮，需要高度關注。台灣本地市場則相對穩定，在央行近期的會議中，仍未看到利率的明顯波動，匯率也持穩在區間之內。

在此情勢下，本公司的利匯率變動與通貨膨脹之因應如下：

1.利率

明年隨著全球景氣升溫，主計總處預測經濟成長率由2013年的1.74%升至2014年的2.59%。央行維持銀行超額準備於適度寬鬆水準，將維持現行政策利率，2014年M2貨幣成長目標於2.5%至6.5%。而本公司目前之長期借款，採用浮動利率，為規避利率浮動風險以及因應未來央行調升利率，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利率波動之情形，必要時本公司將與國內外知名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將利率固定住，以規避營運上所產生之利率風險。

2.匯率

- (1)由於公司營運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對於外幣(美元、日圓等)有實質的需求，而本公司之資金來源主要以美元(營收)為主，因此本公司將視全球總體經濟的走勢，除以自然避險減少需避險之部位外，並以現貨、遠期外匯合約以及貨幣選擇權搭配運用的方式來規避匯率波動的風險。
- (2)本公司為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利用專業金融資訊系統即時監控國際匯率變動資訊，亦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瞭解銀行對匯率走勢看法及金融匯率相關資料，充分掌握國際匯率走勢及資訊，以因應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本公司平時即相當注意匯率變動並採取適宜之措施，應可將匯兌風險之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 (3)利用自然避險(Natural Hedge)之特性，將外幣計價產品收入之外幣現金用來支應向外幣計價採購產生之外幣應付款項，故僅需針對外幣淨資產部分，評估未來匯率波動之狀況，適時運用所持有部位買賣遠期外匯及外匯選擇權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 (4)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風險管理、監督及稽核等作業程序，有助於本公司使用金融工具規避匯率風險時，增強風險控管機制。

3.通貨膨脹

2013年CPI年增率為0.94%，主計總處預測2014年CPI年增率為1.21%。物價情勢展望穩定，甚至油價可望略低，穀物價格則漲勢緩和，全球通膨溫和。本公司仍將繼續致力於各項成本降低的措施，此為一貫之政策，不會因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之外部環境而改變，但在一般預期今年景氣將有所復甦的情況下，本公司將會嚴密注意國內外通貨膨脹情況，以降低可能伴隨之風險。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為管理財務風險，並未從事高風險、高財務槓桿之投資，且本公司依據證期局及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以健全財務及營運為基礎之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包括「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為管理並管控相關交易風險。
- 2.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採保守穩健之原則，以規避業績快速成長期間向國外供應商購置原物料及機器設備而產生的實質匯率波動風險為主，因此均以實質的外幣需求為避險的標的，未來仍將以加強對匯率走勢的研判，增加外匯自然避險的部份來有效因應。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的技術開發仍持續在顯示器應用領域。主要是廣視角TFT LCD顯示技術改善TFT LCD大視角的對比及顏色；高穿透率TFT LCD技術提升顯示器光學利用率；大尺寸 TFT LCD 顯示技術；窄邊框 TFT LCD 模組技術；中小尺寸高解析度面板技術、廣溫度、低耗能技術；TFT LCD立體顯示技術提升立體顯示效果、亮度、及裸眼立體顯示器技術。本公司預計103年度將投入與過去年度相當之研發經費，未來將持續投入技術研發以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並提升競爭優勢。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政策和法律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經營團隊將會密切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設置專門法務人員協助處理此事宜，俾利及時採取適當措施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科技改變

TFT-LCD 產業面臨新技術與新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再加上市場主流商品的世代替換速度日漸加快，若無法降低科技改變所帶來之衝擊，將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負面之影響。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著重於各項TFT-LCD顯示技術能力之累積以因應科技變化所帶來之衝擊，除投入研發資源至高畫質、高解析度、廣視角、高開口率、快速反應時間、薄型、輕量化、窄邊框、超節能等技術外，亦開發低溫多晶矽(LTPS)以及有機發光顯示器(OLED)等先進顯示技術，以確保公司之競爭優勢及財務業務之有效成長。

2. 產業變化

TFT-LCD 產業是一個屬景氣高度循環且波動較劇烈的產業，任何景氣下滑將有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負面影響。本公司經營團隊將會隨時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負面影響之產業變動，並事先積極採取相關預防措施。本公司在財務運作方面亦採取穩健的財務操作，以因應產業變動。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遵守法令、重視員工及股東權益並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為本公司應盡之本分，如遇突發狀況，本公司將由高階主管擔任召集人，並立即成立危機因應小組，以迅速解決企業危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其他企業併購活動，惟對未來可能的策略性投資或垂直整合甚至水平整合等之成本效益及可能風險，會做適當的評估與規避。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新世代廠房之擴充與增建，皆有相關技術團隊進行專業的可行性評估。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由於本公司產品線眾多，且主要銷貨客戶均為國際級品牌廠商，目前並沒有銷貨集中之情形。而本公司之主要原料大多具有兩家以上之供應商，以確保供貨來源無虞，故目前亦未有進貨集中之情形。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開發新產品與新客戶，並尋求品質更佳、成本更低之進貨來源，以降低銷貨或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置情形：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案件

(1)原奇美電子公司、日本奇美電子公司、英國奇美電子公司、荷蘭奇美電子公司及美國奇美電子公司，於民國95年12月間遭美國司法部以涉嫌違反反托拉斯法進行調查。另美國部分州政府、歐盟、巴西及韓國政府也跟進提起調查案。此外，在美國與加拿大亦有部分面板下游客戶與消費者對面板業者提起集體與個別民事訴訟求償，在部分訴訟事件，原奇美電子公司與美國奇美電子公司被列為被告。有關反托拉斯法之重大調查案件說明如下：

A.本公司於民國98年12月與美國司法部達成協議，同意支付罰金2.2億美元並按5年分期支付，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止尚未支付金額為美金3,500萬。

本公司已於民國100年7月與原告律師就美國直接購買者集體訴訟達成和解共識，同意支付美金7,800萬元予原告以和解本案，此項和解協議案於民國100年12月經法院批准。另本公司於民國101年及102年度就美國個別民事賠償訴訟陸續與原告達成和解協議並認列相關損失。

本公司已於民國100年11月與原告律師就美國間接購買者集體訴訟達成和解共識，同意支付美金11,027萬元予原告以和解本案。此項和解協議案於民國101年7月經法院批准。對此本公司已於民國100年12月支付和解金至指定帳戶。

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1月迄今已與10個州政府達成和解共識，本公司同意支付美金767萬元作為民事法定賠償金，以和解10個州政府提起之民事訴訟。

B.本公司已於民國102年9月與原告律師就加拿大購買者集體訴訟以加拿大幣1,000萬元達成和解協議，此項和解協議業經法院批准。

C.本公司於民國99年12月接獲歐盟執委會通知，要求本公司應於接獲通知之日起三個月內支付罰金3億歐元至其指定帳戶。對此本公司已於民國100年2月向歐盟法院提起上訴，並於同年3月14日提存3億歐元至歐盟執委會之指定專戶儲存，該專戶之本金及孳息將視本案最終結果返還予本公司。歐盟法院於民國103年2月27日判決認定本公司上訴一部分有理由，並將原3億歐元裁罰金額降至2.88億歐元。本公司決定於法定期間內提出部分上訴。

D.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接獲韓國公平交易委員會之裁定，要求本公司支付相當於新台幣4,150萬之罰金至其指定帳戶。對此本公司已於民國101年2月支付罰金至指定帳戶。

E.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接獲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要求本公司於接獲通知之日起15天內支付人民幣6,294萬至其指定帳戶以退還經營者，另通知對本公司處以罰金人民幣3,147萬元。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1年12月及民國102年1月支付上述款項。

F.前揭與反托拉斯法調查有關之事項，除最終結果尚無法可靠估計者外，本公司業已就其實際或評估結果認列相關損失及負債，分別表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2)Eidos Display, LLC 與Eidos III, LLC (下稱"Eidos")於民國100年4月25日於美國東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訴訟，控告本

公司及其美國子公司若干產品侵害其方法專利。民國103 年1月22日主審法官已同意Eidos所主張之專利無效，惟目前地院尚未發出正式最終判決，是以本案短期內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應無影響。

(3)波士頓大學基金會(Trustees of Boston University) (下稱" TBU ") 於民國102年9月20日在美國麻薩諸塞州聯邦地院提起專利侵權告訴，控告本公司及其美國子公司之若干產品侵犯其專利。目前本公司對前揭之訴已與TBU達成和解並取得授權，TBU亦已對本公司撤銷訴訟，是以該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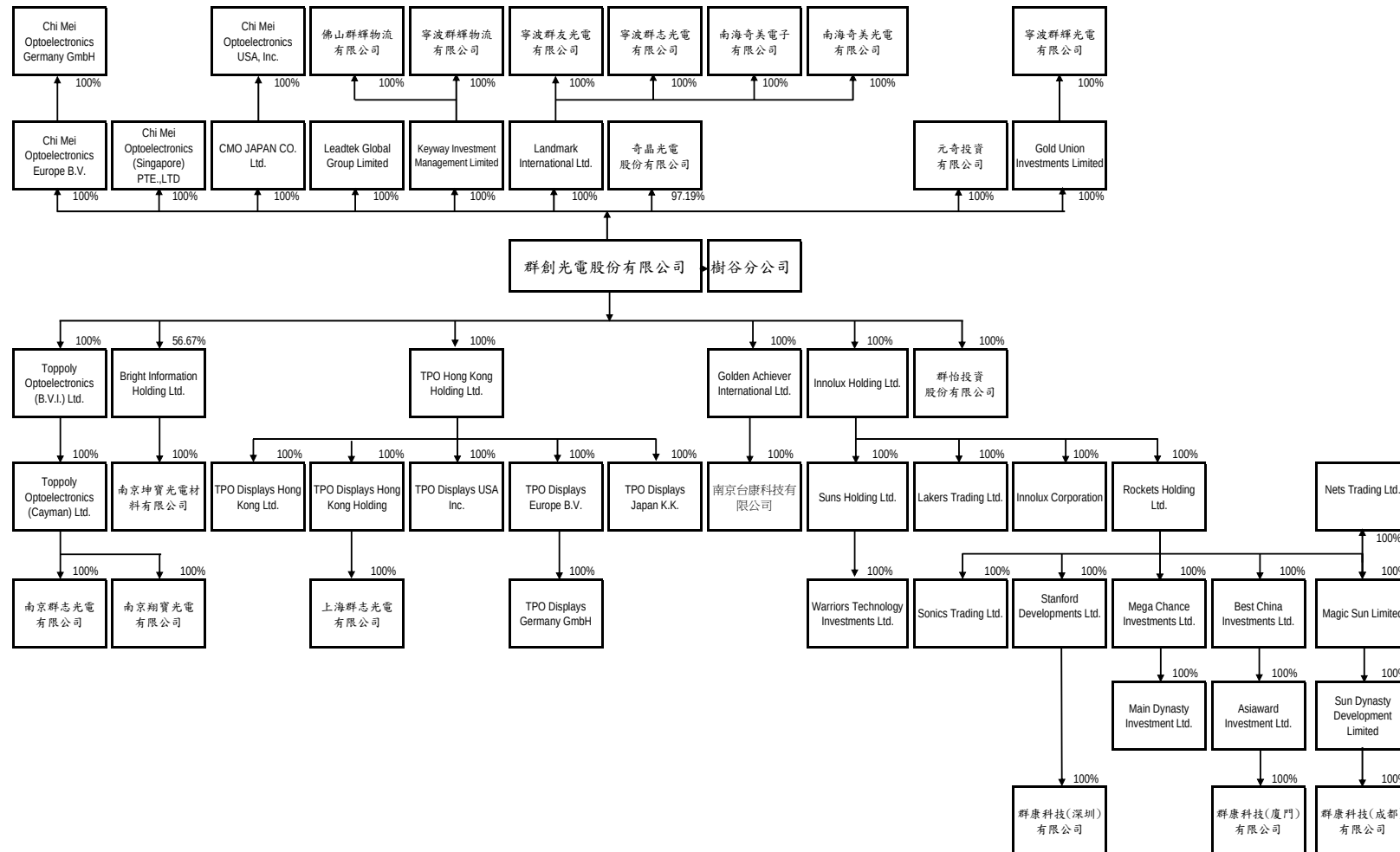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元，日期：10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97.01.09	Room 1701, 111 Leighton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HKD 77,830,001	控股公司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96.01.03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217, Apia, Samoa	USD 10,000,001	控股公司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97.11.26	Rm 1501 15/F, Millennium City 5, 418 Kwun Tong Road, Kwun Tong, Kowloon,HK.	USD 4,910,000	控股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LTD	94.02.03	340C King George's Ave., King George's Building, Singapore 208574	SGD 10,000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及售後服務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93.11.29	Jupiterstraat 106, 2132 HE Hoofddorp, The Netherlands	EUR 18,000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95.03.02	Hanns-Martin Schleyer Strasse 9b-9c,47877 Willich-Munchheide	EUR 25,000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及售後服務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91.05.09	101 Metro Drive Suite 510, San Jose, CA95110, U.S.A	USD 6,000,000	經營電子零件及電腦用顯示器之銷售
CMO Japan Co., Ltd.	80.08.20	日本神奈川縣川崎市幸区堀川町6番の2興和川崎西口ビル8F	JPY 314,258,270	經營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之開發、製造及銷售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imited	95.10.05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 46,130,998	控股公司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94.9.30	Palm Grove House,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39,250	控股公司
InnoLux Corporation	93.11.22	2525 Brockton Drive, Suite 300, Austin, Tx 78758	USD 200,000	銷售公司
Innolux Holding Ltd.	91.02.28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217, Apia, Samoa.	USD 251,443,984	控股公司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94.03.30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D 5,656,410	控股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93.06.04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217, Apia, Samoa	USD 1	轉單公司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92.04.24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USD 693,100,000	控股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94.03.30	P.O. Box 3444,Road Town,Tortola,BVI	USD 50,000,000	轉單公司
Magic Sun Ltd.	98.11.10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217, Apia, Samoa	USD 38,000,001	控股公司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96.12.06	Room 1701, 111 Leighton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HKD 139,623,801	控股公司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96.01.03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 18,000,000	控股公司
Rockets Holding Ltd.	91.12.18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217, Apia, Samoa	USD 230,785,400	控股公司
Sonics Trading Ltd.	91.10.22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217, Apia, Samoa	USD 7,517,720	轉單公司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88.08.12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217, Apia, Samoa	USD 164,000,000	控股公司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98.11.06	Room 1701, 111 Leighton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HKD 295,969,001	控股公司
Suns Holding Ltd.	95.12.18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217, Apia, Samoa	US\$18,572,001	控股公司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90.07.17	CITCO Building,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26,847,000	控股公司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90.07.17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P. O. Box 31106, Georgetown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USD 126,817,000	控股公司
TPO Displays Europe B.V.	95.03.08	Stationstraat 39G, 6411NK, Heerlen, The Netherlands	EUR 37,581,000	控股及測試研發公司
TPO Displays Germany GmbH	95.02.17	Kaiserswerther Strate 115,D-40880 Ratingen, Germany	EUR 100,000	測試維修公司
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	90.11.16	Rm 1501 15/F, Millennium City 5, 418 Kwun Tong Road, Kwun Tong, Kowloon,HK.	HKD 162,897,802	控股公司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95.02.15	Rm 1501 15/F, Millennium City 5, 418 Kwun Tong Road, Kwun Tong, Kowloon, HK.	HKD 35,000,000	轉單公司
TPO Displays Japan K.K.	94.03.01	1-1-1, Ibukidai Higashimachi, Nishi-ku, Kobe-city, 651-2242, Japan	JPY 146,570,164	經銷公司
TPO Displays USA Inc.	95.04.12	2300 North Barrington Road, Suite 400, Hoffman Estates, IL 60169, USA	USD 1,000	經銷公司
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	94.12.14	Rm 1501 15/F, Millennium City 5, 418 Kwun Tong Road, Kwun Tong, Kowloon, HK.	HKD 1,158,844,000	控股公司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96.01.03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 18,572,001	一般投資業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94.07.06	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中心路8號	NTD 2,100,000,000	一般投資業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97.07.17	佛山市南海區獅山鎮南海經濟開發區興業路北廠房	USD 1,500,000	倉儲服務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3.10.04	台南市新市區奇業路1號A-F03-01區	NTD 1,600,000,000	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面板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96.03.29	江蘇省南京市江寧經濟技術開發區九竹路8號	USD 6,6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98.01.09	江蘇省南京市江寧經濟技術開發區佛城西路93號	USD 4,000,000	玻璃薄化加工服務
南京翔寶光電有限公司	96.10.24	江蘇省南京市江寧經濟技術開發區佛城西路93號	USD 2,100,000	顯示器及相關零件之買賣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96.10.24	佛山市南海區南海科技工業園興業北路	USD 190,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95.04.21	佛山市南海區南海科技工業園興業北路	USD 193,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90.05.23	江蘇省南京市江寧經濟技術開發區佛城西路93號	USD 124,4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95.01.09	上海浦東新區外高橋保稅區巴聖路272-2號	USD 21,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06.26	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中心路8號	NTD 1,078,166,380	一般投資業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98.11.07	成都高新區西區合作路168號	USD 38,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3.06.24	深圳市寶安區龍華鎮富士康科技工業園E區4棟一層	USD 164,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群康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94.05.09	廈門火炬高新區創業園偉業樓S402室	USD 10,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95.12.05	寧波保稅區曹娥江路8號	USD 30,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94.06.07	寧波保稅區曹娥江路8號	USD 130,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95.12.05	寧波出口加工區阿里山路8號	USD 4,000,000	倉儲服務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93.12.14	寧波出口加工區揚子江北路16號	USD 310,000,000	LCD 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3.推定有控制與從屬公司關係者相關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經營業務涵蓋範TFT-LCD之開發、製造、售後服務及銷售等相關業務為主。

透過全球化佈局，結合台灣與中國大陸等生產基地之佈建，提供下游廠商或面板模組業者高度彈性供貨能力。

另有少部分關係企業以「投資業務」為其經營範圍，目的為加強垂直整合及策略投資以配合本公司未來營運而設立之。

5.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其持股情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董事長	段行建	—	—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董事長	段行建	—	—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董事長	王志超	—	—
	董事	劉昭賢	—	—
	董事	余俊毅	—	—
	董事	蘇金種	—	—
	董事	ByungJun Park	—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董事長	張錦源	—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董事長	張錦源	—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董事長	Junichi Ishi	—	—
	董事	鈴木幹男	—	—
	董事	佐藤隆弘	—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董事長	鈴木幹男	—	—
	董事	王志超	—	—
	董事	丁景隆	—	—
	監察人	貴田益吉	—	—
	監察人	簡惠娟	—	—
	監察人	張錦源	—	—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王志超	—	—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劉昭賢	—	—
InnoLux Corporation	董事長	羅鎮華	—	—
Innolux Holding Ltd.	董事長	段行建	—	—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長	王志超	—	—
Lakers Trading Ltd.	董事長	段行建	—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	王志超	—	—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董事長	王志超	—	—
Magic Sun Ltd.	董事長	段行建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董事長	段行建	—	—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董事長	段行建	—	—
Rockets Holding Ltd.	董事長	段行建	—	—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董事長	段行建	—	—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董事長	段行建	—	—
Suns Holding Ltd.	董事長	蕭志弘	—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董事長	王志超	—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董事長	王志超	—	—
TPO Displays Europe B.V.	董事長	王志超	—	—
	董事	van Riel, Lucien Franciscus Henricus	—	—
TPO Displays Germany GmbH	董事長	王志超	—	—
	董事	van Riel, Lucien Franciscus Henricus	—	—
	董事	Akkie Petrus Lambert Kersten	—	—
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	董事長	王志超	—	—
	董事	何淑美	—	—
	董事	余俊毅	—	—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董事長	王志超	—	—
	董事	洪梓恩	—	—
	董事	郭乃勳	—	—
TPO Displays Japan K.K.	董事長	樽田清	—	—
	董事	王志超	—	—
	董事	簡惠娟	—	—
TPO Displays USA Inc.	監察人	張錦源	—	—
	董事長	王志超	—	—
	董事	Brant White	—	—
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	董事長	王志超	—	—
	董事	劉昭賢	—	—
	董事	余俊毅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董事長	蕭志弘	—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志超	—	100%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振輝	—	100%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蕭志弘	—	100%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長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代表人--羅鎮華	—	100%
	董事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代表人林振輝	—	100%
	董事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代表人-王魁	—	100%
	監察人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代表人-張錦源	—	100%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志明	155,500,000	97.19%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余俊毅	155,500,000	97.19%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克毅	155,500,000	97.19%
	監察人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錦源	155,500,000	97.19%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代表人-鄭乃監	—	100%
	董事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代表人-張錦源	—	100%
	董事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代表人-郭乃勳	—	100%
	監察人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代表人-馬崑	—	100%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長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代表人-鄭乃監	—	100%
	董事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代表人-余俊毅	—	100%
	董事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代表人- ByungJun Park	—	100%
	監察人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代表人-馬崑	—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南京翔寶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長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代表人-鄭乃監	—	100%
	董事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代表人-張錦源	—	100%
	董事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代表人-盧志強	—	100%
	監察人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代表人-馬崑	—	100%
佛山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長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代表人-羅鎮華	—	100%
	董事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代表人-林清輝	—	100%
	董事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代表人-余俊毅	—	100%
	監察人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代表人-張錦源	—	100%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長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代表人-鄭乃監	—	100%
	董事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代表人-張錦源	—	100%
	董事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代表人-余俊毅	—	100%
	監察人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代表人-馬崑	—	100%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長	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 代表人-鄭乃監	—	100%
	董事	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代表人-張錦源	—	100%
	董事	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代表人-余俊毅	—	100%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蕭志弘	107,816,638	100%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志超	107,816,638	100%
	董事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振輝	107,816,638	100%
	監察人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錦源	107,816,638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長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imited 代表人-余俊毅	—	100%
	董事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imited 代表人-呂瑞彬	—	100%
	董事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imited 代表人-洪梓恩	—	100%
	監察人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imited 代表人-邱建銘	—	100%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代表人-呂瑞彬	—	100%
	董事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代表人-余俊毅	—	100%
	董事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代表人-張錦源	—	100%
	監察人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代表人-江正中	—	100%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長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代表人-郭國祥	—	100%
	董事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代表人-邱建銘	—	100%
	董事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代表人-江正中	—	100%
	監察人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代表人-張錦源	—	100%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長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郭國祥	—	100%
	董事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邱建銘	—	100%
	董事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江正中	—	100%
	監察人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張錦源	—	100%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長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代表人-郭國祥	—	100%
	董事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代表人-邱建銘	—	100%
	董事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代表人-江正中	—	100%
	監察人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代表人-張錦源	—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長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郭國祥	—	100%
	董事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邱建銘	—	100%
	董事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江正中	—	100%
	監察人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張錦源	—	100%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102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虧損) (稅後)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298,050	239,935	—	239,935	—	—	(80,233)	—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298,050	239,935	—	239,935	—	—	(80,233)	—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146,318	99,771	352	99,419	—	—	(16,742)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LTD	236	—	—	—	—	—	—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740	157,784	7,763	150,021	104,382	5,541	7,998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1,027	45,057	20,113	24,944	71,813	3,420	620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78,830	340,513	119,511	221,002	264,089	71,134	63,105	—
CMO Japan Co., Ltd.	89,218	1,762,187	335,668	1,426,520	4,557,863	101,175	128,445	—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imited	1,374,934	643,779	—	643,779	—	—	(326,186)	—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1,170	(40,409)	—	(40,409)	—	—	(3,320)	—
InnoLux Corporation	5,961	120,770	202,151	(81,381)	89,656	(7,398)	(1,480)	—
Innolux Holding Ltd.	7,494,288	15,875,341	—	15,875,341	—	—	(586,898)	—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168,589	220,764	—	220,764	—	—	12,219	—
Lakers Trading Ltd.	—	6,491,307	6,264,236	227,071	15,455,368	888,203	—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20,657,846	36,934,997	—	36,934,997	—	—	2,977,265	—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490,250	88,907,905	88,927,853	(19,948)	—	(2)	(1,133,629)	—
Magic Sun Ltd.	1,132,590	959,483	—	959,483	—	—	(29,043)	—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536,490	395,509	—	395,509	—	—	(114,553)	—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536,490	395,510	—	395,510	—	—	(114,553)	—
Nets Trading Ltd.	—	2,106	—	2,106	—	—	2	—

公司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虧損) (稅後)
Rockets Holding Ltd.	6,878,559	14,788,714	—	14,788,714	—	—	(582,181)	—
Sonics Trading Ltd.	224,066	67	—	67	(167,425)	(167,425)	(167,436)	—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4,888,020	12,756,663	38	12,756,625	—	—	(183,518)	—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1,132,590	959,483	—	959,483	—	—	(29,043)	—
Suns Holding Ltd	553,538	940,937	—	940,937	—	—	(3,238)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3,780,675	4,583,064	—	4,583,064	—	—	582,680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3,779,781	4,582,717	—	4,582,717	—	—	582,680	—
TPO Displays Europe B.V.	1,544,203	2,616,790	78,883	2,537,907	—	(505,323)	25,116	—
TPO Displays Germany GmbH	3,817	104,902	38,704	66,198	—	(23,926)	7,514	—
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	625,905	506,270	—	506,270	—	—	179,216	—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134,257	11,400,662	13,689,239	(2,288,577)	50,199,124	887,106	35,738	—
TPO Displays Japan K.K.	41,611	1,959,112	77,885	1,881,227	35,396	(328,835)	59,991	—
TPO Displays USA Inc.	30	399,540	123,452	276,088	261,637	(53,891)	11,980	—
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	4,453,437	2,162,559	138	2,162,421	—	(171)	317,216	—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553,538	940,937	—	940,937	—	—	(3,238)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2,100,000	1,326,647	—	1,326,647	—	(730)	(64,571)	—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44,708	74,598	11,777	62,821	90,645	9,847	7,246	—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	195,518	134,997	60,521	1,080	(11,553)	(10,489)	—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196,713	68,162	108,944	(40,782)	—	(5,091)	(3,231)	—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119,220	109,724	35,581	74,143	101,584	(17,280)	(15,910)	—
南京翔寶光電有限公司	62,591	62,961	972	561,989	—	(1,887)	9,469	—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5,662,950	9,680,024	3,131,995	6,548,029	6,238,186	191,980	76,307	—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5,752,365	52,139,186	42,847,464	9,291,722	107,039,301	1,691,880	1,495,143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707,742	17,928,872	13,908,165	4,020,707	38,659,846	693,693	573,332	—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625,905	4,538,779	4,032,509	506,270	13,553,997	205,893	179,217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8,166	1,721,787	169	1,721,618	—	(336)	597,136	—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1,132,590	961,132	1,648	959,484	—	(13,944)	(29,043)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888,020	14,451,171	1,694,558	12,756,613	3,182,828	(435,427)	(183,518)	—
群康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298,050	239,935	—	239,935	—	(80,229)	(80,233)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894,150	2,848,955	2,637,045	211,910	5,305,311	(368,609)	(332,891)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3,874,650	16,397,136	13,841,995	2,555,141	29,882,082	(3,481)	(58,253)	—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119,220	164,387	10,981	153,406	49,849	5,690	4,971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9,239,550	42,038,856	23,396,440	18,642,416	94,310,735	1,994,857	1,461,483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自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制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應納編制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責人：段行建



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159 號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資產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5,130,451 仟元、5,662,004 仟元及 17,988,644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及 3%。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0 仟元及 2,238,286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0%及 0.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新台幣 128,884,782 仟元，管理階層已於財務報告附註十二(四)說明所欲採行之對策。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查核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胡海濱
蕭春陽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2 月 1 7 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4,137,818	9	\$ 40,897,977	7	\$ 53,718,219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27,703	-	68,248	-	642,441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	-	40,230	-	17,48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六)	66,358,291	13	74,716,998	13	67,634,362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049,985	-	8,550,228	2	6,994,452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六)及七	4,255,683	1	2,625,273	1	7,094,087	1
130X	存貨	六(七)	50,524,156	10	42,067,569	7	59,301,056	9
1410	預付款項		1,194,871	-	968,195	-	1,265,207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二)	113,681	-	423,596	-	655,31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2,544,567	1	2,608,917	-	13,904,451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95,214	-	172,168	-	642,15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1,701,969	34	173,139,399	30	211,869,229	3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712,603	-	145,879	-	361,689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3,952,530	1	5,008,711	1	4,310,787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	-	198,490	-	243,19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4,919,134	1	5,380,385	1	4,786,63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七及八	273,505,759	54	332,525,859	58	405,585,223	5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706,850	-	720,023	-	718,874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21,214,994	4	22,909,059	4	24,789,538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18,123,869	4	17,819,097	3	15,931,939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12,327,722	2	12,416,790	2	12,320,033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35,455	-	1,199,465	1	3,205,64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6,498,916	66	398,323,758	70	472,253,557	69
1XXX	資產總計		\$ 508,200,885	100	\$ 571,463,157	100	\$ 684,122,786	100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負債及權益			金	%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31,179,767	6	\$ 45,521,548	8	\$ 84,193,661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	-	699,430	-	2,298,527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689,097	-	1,238,305	-	73,656	-
2170	應付帳款		65,435,586	13	81,501,720	14	99,946,999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756,243	2	13,714,317	3	19,407,765	3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及九	20,372,113	4	20,953,991	4	22,190,872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454,482	-	423,071	-	296,36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九)	2,292,511	1	1,134,776	-	506,39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	169,097,708	33	70,649,844	13	189,328,035	2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309,244	-	1,729,937	-	1,139,36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0,586,751	59	237,566,939	42	419,381,643	61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二)	-	-	289	-	-	-
25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五)	21,918	-	391,630	-	736,952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	-	-	-	2,000,000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	-	152,097,405	27	52,925,910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九)	909,708	-	1,088,566	-	519,57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七)及九	12,104,654	3	8,961,303	1	10,274,500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036,280	3	162,539,193	28	66,456,940	10
2XXX	負債總計		313,623,031	62	400,106,132	70	485,838,583	7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	91,094,288	18	79,129,708	14	73,129,708	1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二十一)	96,058,741	19	119,677,980	21	191,846,638	2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2,328,981	-	2,328,981	-	2,328,981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5,092,716	1	(27,308,220)	(5)	(69,283,833)	(1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三)	(1,531,497)	-	(4,004,589)	-	(2,216,179)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93,043,229	38	169,823,860	30	195,805,315	29
36XX	非控制權益		1,534,625	-	1,533,165	-	2,478,888	-
3XXX	權益總計		194,577,854	38	171,357,025	30	198,284,203	2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08,200,885	100	\$ 571,463,157	100	\$ 684,122,786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蕭春駕會計師民國 103 年 2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 目	附 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422,730,500	100	\$ 483,609,9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二十七)(二十八)及七	(384,971,385)	(91)	(479,109,996)	(99)
5900 營業毛利		37,759,115	9	4,499,935	1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二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2,974,223)	(1)	(3,570,998)	(1)
6200 管理費用		(7,169,974)	(2)	(8,495,887)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265,650)	(3)	(12,182,704)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409,847)	(6)	(24,249,589)	(5)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5,349,268	3	(19,749,654)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2,627,868	1	3,280,43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三)(八)(九)(十二)(二十五)	(7,166,774)	(2)	(6,030,992)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五)(六)(二十六)	(5,103,230)	(1)	(8,051,142)	(2)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3,779)	-	(262,81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705,915)	(2)	(11,064,521)	(2)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5,643,353	1	(30,814,175)	(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九)	(548,334)	-	646,892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5,095,019	1	\$ 30,167,283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712,774	1	(\$ 2,962,319)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六(三)	16,772	-	874,320	-
8330 現金流量避險	六(五)	79,477	-	226,109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七)	(11,870)	-	(583)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6,122	-	(28,085)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九)	26,242	-	(85,10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2,859,517	1	(\$ 1,975,663)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7,954,536	2	(\$ 32,142,946)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102,568	1	(\$ 29,899,236)	(6)
8620 非控制權益		(7,549)	-	(268,047)	-
合計		\$ 5,095,019	1	(\$ 30,167,283)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953,076	2	(\$ 31,688,130)	(7)
8720 非控制權益		1,460	-	(454,816)	-
合計		\$ 7,954,536	2	(\$ 32,142,946)	(7)
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57		(\$ 4.0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57		(\$ 4.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蕭春駕會計師民國103年2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蕭泰聖會計師民國 103 年 2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殷行建

經理人：殷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淨損)	\$ 5,643,353	(\$ 30,814,17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77,851,438	86,799,06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56,874	390,921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453	(56,887)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淨(利益)損失	(582,748)	15,81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63,779	262,818
處分投資利益	(1,977,799)	(361,381)
處分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價款	16,024	-
處分不動廠、廠房及設備損失	138,658	141,544
減損損失	921,828	1,002,740
利息費用	5,051,960	7,535,758
利息收入	(293,741)	(923,971)
股利收入	(58,897)	(183,630)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310,450)	45,1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708,952)	1,739,131
應收帳款	8,336,807	(8,464,40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500,243	(2,012,451)
其他應收款	734,595	4,054,066
存貨	(8,456,587)	16,212,381
預付款項	(226,676)	218,197
其他流動資產	(123,046)	469,9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399,357)	(119,213)
應付帳款	(16,066,134)	(18,174,274)
應付帳款-關係人	(4,958,074)	(5,459,615)
其他應付款	405,568	(1,442,874)
負債準備-流動	1,157,735	628,379
其他流動負債	513,119	581,709
其他非流動負債	3,133,498	(1,285,08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6,863,471	50,799,716
支付所得稅	(974,312)	(534,2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5,889,159	50,265,432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916,909)	\$ -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贖回	-	200,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963,684	877,154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92,758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279,312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	(150,69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136,185	130,005
獲配採權益法長期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	22,19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941,407	10,969,362
購置不動廠、廠房及設備	(18,370,343)	(19,804,858)
處分不動廠、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1,174,898	2,518,021
購置無形資產	(157,781)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9,586	529
喪失控制之子公司現金影響數	-	(2,775,400)
收取利息	364,391	1,112,893
收取股利	201,765	319,7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161,047)	(6,581,05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4,499,547)	(29,570,18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699,430)	(1,599,097)
長期借款舉借數	-	977,808
長期借款償還數	(51,589,030)	(19,528,489)
應付公司債償還數	(2,000,000)	(2,000,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980,000)	(1,98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4,519,051	5,400,000
發行有償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1,315	-
買回有償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8,260)	-
支付利息	(5,586,134)	(7,675,06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662,035)	(55,975,019)
匯率影響數	173,764	(529,6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239,841	(12,820,2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897,977	53,718,2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137,818	\$ 40,897,97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蕭春駕會計師民國103年2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1 月 14 日依「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於中華民國設立，並於民國 95 年 10 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股票上市買賣。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 18 日與統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 TFT-LCD 面板、LCD 模組、LCD 液晶監視器、彩色濾光片及低溫多晶矽薄膜電晶體顯示器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可能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 (3)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認列屬權益工具之利益 \$ 1,875,599 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淨額認列為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於處分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57	57	-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Innolux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 V. I.)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轉單公司	100	100	-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1)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經銷公司	100	100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 V.	控股及經銷公司	100	100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控股及經銷公司	100	100	-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及經銷公司	97	97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原名:寧波奇信電子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東莞奇信電子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	100	(2)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Dragon Flame Industrial Ltd.	經銷公司	-	100	(2)
	Eastern Vision Co., Ltd.	經銷公司	-	100	(2)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Innolux Holding Ltd.	Rockets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Suns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Lakers Trading Ltd.	轉單公司	100	100	-
	Innolux Corporation	經銷公司	100	100	-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原名:寧波奇美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公司	100	100	-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原名:佛山吉美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公司	100	100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原名:寧波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原名:寧波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 V. I.)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轉單公司	100	100	-
	TPO Displays Europe B. V.	控股及測試研發公司	100	100	-
	TPO Displays Japan K. K.	經銷公司	100	100	-
	TPO Displays USA Inc.	經銷公司	100	100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 V.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售後服務公司	100	100	-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經銷公司	100	100	-
Rockets Holding Ltd.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Magic Sun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Rockets Holding Ltd.	Sonics Trading Ltd.	轉單公司	100	100	
	Nets Trading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Toptech Trading Limited	轉單公司	-	100	(2)
	南京翔寶光電有限公司	經銷公司	100	100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原名:統寶光電(南京)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 12月31	101年 12月31	
TPO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原名:統寶光電顯示系統 (上海)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TPO Displays Europe B. V.	TPO Displays Germany GmbH	測試維修 公司	100	100	-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Magic Sun Ltd.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Full Lucky Investment Ltd.	控股公司	-	100	(2)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群康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群康科技(嘉善)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	100	(2)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加工公司	100	100	-

- (1)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將持股 100%之子公司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群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並以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12 月 1 日，並依組織重組進行會計處理。
- (2)東莞奇信電子有限公司、群康科技(嘉善)有限公司、Toptech Trading Limited、Dragon Flame Industrial Ltd.、Eastern Vision Co., LTD 及 Full Lucky Investment Ltd. 已於民國 102 年度解散清算完畢。
- (3)民國 101 年 7 月本公司之高階主管辭任奇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本公司因此對其不再具實質控制力，故該公司及子公司 Smart Light Global Limited、佛山市奇明光電有限公司自當時起不再納入合併財務報表。
- (4)民國 101 年 6 月 Je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股東會改選，本公司因法人董事未達董事席位半數以上，不再具有控制力，故該公司及子公司宸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昆山貫捷電子有限公司自當時起不再納入合併財務報表。
- (5)民國 101 年 9 月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K Ltd. 已註銷。

(6)本公司之子公司 Rockets Holding Ltd.於民國 101 年 12 月出售 Excel Victory Ltd.、Glory Ace Investment Ltd.及群康科技(重慶)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並自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

(7)除上述說明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個體與上表相同。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四)外幣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了符合現金流量避險而遞延於其他綜合損益表者外，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合併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

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

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4)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需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
8.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0年
機器設備	2~9年
試驗設備	2~6年
其他	2~6年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5~50 年。

(十六) 無形資產

1.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專利權、權利金、已發展技術、顧客關係及電腦軟體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10 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

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九)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二十)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1.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
 - (1) 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確定承諾之公允價值避險(公允價值避險)。
 - (2) 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有關特定風險之避險(現金流量避險)。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避險交易開始時，即將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各種避險交易之策略予以書面化。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於避險開始時即按持續之基礎，記錄該等採用避險交易之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評估。
4. 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超過 12 個月，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在 12 個月以內，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屬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具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5. 公允價值避險
 - (1) 被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連同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可歸因於被規避風險之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於當期損益認列。本公司及子公司僅對於外幣長期借款之公允價值風險應用公允價值避險會計。以匯率交換規避外幣長期借款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而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則於當期損益列報為「其他利益及損失」。外幣長期借款被規避之可歸屬於利率風險之相關公允價值變動，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
 - (2) 若避險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被避險項目之帳面金額調整數，將採有效利息法於至到期日前之期間攤銷於當期損益。
6. 現金流量避險
 - (1) 被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部分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立即於當期損益列報為「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金額於被避險項目影響損益之期間，重

分類至當期損益。以利率交換規避浮動借款利率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

- (3)當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先前於避險有效之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工具累積利益或損失，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預期交易發生或不再預期會發生時，於被避險之預期現金流量影響損益之同一期間內，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二十一)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採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二)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如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本公司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3. 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予員工認購以本公司通知員工，並經雙方合意其得認購股份之數量與價格之日為給與日。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製造並銷售 TFT-LCD 面板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合併個體以外之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之退回及折讓準備係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於銷貨認列時依約定之性質提列備抵科目或負債準備。

(二十五) 企業合併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總額，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認列為商譽；若低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該差額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六)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營運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外在經濟環境、

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4.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809	\$ 4,368	\$ 724,60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2,827,254	16,087,997	28,932,089
定期存款	11,028,129	20,386,837	21,683,038
	43,858,192	36,479,202	51,339,730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279,626	4,418,775	2,378,489
	<u>\$ 44,137,818</u>	<u>\$ 40,897,977</u>	<u>\$ 53,718,219</u>

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資 產 項 目</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227,703	\$ 68,248	\$ 642,441
<u>非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榮創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78,337	\$ 80,317	\$ 80,317
評價調整	634,266	65,562	84,276
	<u>712,603</u>	<u>145,879</u>	<u>164,593</u>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誠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 -	\$ -	\$ 220,000
評價調整	-	-	(22,904)
	<u>-</u>	<u>-</u>	<u>197,096</u>
	<u>\$ 712,603</u>	<u>\$ 145,879</u>	<u>\$ 361,689</u>
<u>負 債 項 目</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689,097	\$ 1,238,305	\$ 73,656
<u>非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	\$ 289	\$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上開金融商品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計損失\$1,060,390 及\$3,253,386。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其信用評等為twBB-，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帳面金額。上開可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 101 年 7 月到期，並按面額\$200,000 贖回。

3.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TWD(sell)	15,409,915	102/10~103/3	TWD(sell)	21,402,881	101/11~102/3
	USD(buy)	524,000	102/10~103/3	USD(buy)	737,000	101/11~102/3
遠期外匯合約	EUR(sell)	39,500	102/10~103/1	EUR(sell)	9,000	101/12~102/1
	USD(buy)	54,633	102/10~103/1	USD(buy)	11,933	101/12~102/1
<u>衍生金融負債</u>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TWD(sell)	11,352,830	102/12~103/3	TWD(sell)	29,569,912	101/9~102/3
	USD(buy)	380,000	102/12~103/3	USD(buy)	1,016,000	101/9~102/3
遠期外匯合約	EUR(sell)	148,500	102/10~103/3	EUR(sell)	108,000	101/11~102/1
	USD(buy)	202,032	102/10~103/3	USD(buy)	139,310	101/11~102/1
遠期外匯合約	USD(sell)	467,000	102/10~103/3	USD(sell)	750,000	101/10~102/3
	JPY(buy)	47,065,250	102/10~103/3	JPY(buy)	61,592,389	101/10~102/3
衍生金融資產	101年1月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USD(sell)	551,000	100/11~101/3			
	JPY(buy)	42,918,174	100/11~101/3			
遠期外匯合約	TWD(sell)	52,444,640	100/10~101/4			
	USD(buy)	1,745,000	100/10~101/4			
遠期外匯合約	EUR(sell)	331,000	100/11~101/2			
	USD(buy)	435,560	100/11~101/2			
遠期外匯合約	HKD(sell)	33,500	100/11~101/2			
	JPY(buy)	335,348	100/11~101/2			
<u>衍生金融負債</u>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TWD(sell)	2,726,455	100/11~101/3			
	USD(buy)	90,000	100/11~101/3			
遠期外匯合約	USD(sell)	215,000	100/11~101/2			
	JPY(buy)	16,567,360	100/11~101/2			
遠期外匯合約	USD(sell)	20,316	100/11~101/2			
	EUR(buy)	15,000	100/11~101/2			
換匯換利合約						

(1) 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與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2) 換匯換利合約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就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帳列「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所簽訂之換匯換利合約而屬避險無效的部分。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項目</u>			
上市公司股票	\$ -	\$ 40,230	\$ 17,484
<u>非流動項目</u>			
<u>上市公司股票及債券投資</u>			
TPV Technology Ltd.	\$ 925,394	\$ 1,178,600	\$ 832,828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37,006	479,061	400,795
穎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4,197	311,137	279,235
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185,900	222,300	239,850
奕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334,628
Mster Semiconductor, Inc. (Cayman)	-	-	263,699
英屬開曼群島Himax Technologies, Inc.	-	1,730,031	751,878
其他	313,579	320,783	367,387
<u>興櫃及非上市櫃公司股票</u>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848,834	-	-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47,462	125,805	142,050
鑫晶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256	280,308	292,693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790	-	-
AvanStrate Inc.	136,771	165,295	237,847
其他	170,341	195,391	167,897
	<u>\$ 3,952,530</u>	<u>\$ 5,008,711</u>	<u>\$ 4,310,787</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利益\$1,875,599 及利益\$1,605,297。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董事會核准出售 Himax Technologies, Inc. 股票及存託憑證，認列處分投資利益\$1,880,884(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其信用評等均為 twA+ 以上，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帳面金額。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未上市(櫃)公司股票</u>			
啟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198,490	\$ 198,490
其他	-	-	44,700
合計	<u>\$ -</u>	<u>\$ 198,490</u>	<u>\$ 243,190</u>

本公司持有之上述投資標的因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其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業於民國 102 年第四季以 \$192,758 之價款出售該項金融資產。

(五)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非流動項目</u>			
換匯換利－公允價值避險	\$ -	\$ 290,235	\$ 429,653
利率交換－現金流量避險	21,918	101,395	287,499
換匯換利－現金流量避險	-	-	19,800
	<u>\$ 21,918</u>	<u>\$ 391,630</u>	<u>\$ 736,952</u>

1. 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之避險工具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 之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外幣長期借款	換匯換利	<u>\$ -</u>	<u>(\$ 290,235)</u>	<u>(\$ 429,653)</u>

本公司所承擔之外幣長期借款，該借款之利息可能因匯率變動而受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先行簽訂換匯換利合約進行避險，該項合約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到期交割。

2.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之避險工具				相關利益損失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	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	預期認列於當
	之衍生工具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期產生期間	期損益之期間
長期借款	利率交換	(\$ 21,918)	(\$ 101,395)	97年至104年	97年至104年

指定之避險工具				相關利益損失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	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	預期認列於當
	之衍生工具	101年1月1日		期產生期間	期損益之期間
長期借款	利率交換	(\$ 287,499)		97年至104年	97年至104年
	換匯換利	(\$ 19,800)		94年至102年	94年至102年
		(\$ 307,299)			

(1)本公司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帳列「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本公司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浮動利率(TWD90/180CP (Page51328))交換固定利率，以進行避險。

(2)現金流量避險認列於當期損益以及其他綜合損益資訊

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調整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3,210	(\$ 48,241)
由其他綜合損益轉列當期損益之金額	(82,687)	(177,868)

(3)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無效之現金流量避險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之損益分別計利益\$289 及損失\$14,264。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24,516	\$ 21,478	\$ 62,230
應收帳款	68,063,587	75,293,955	68,142,650
	\$ 68,088,103	\$ 75,315,433	\$ 68,204,880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1,590,591)	(481,113)	(396,309)
減：備抵呆帳	(139,221)	(117,322)	(174,209)
	\$ 66,358,291	\$ 74,716,998	\$ 67,634,362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合約規定無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本公司並無提供擔保品，係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除列已讓售之應收帳款。截至民國 101 年底，前揭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已到期。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金額如下：(「讓售應收帳款金額」減除「已預支金額」後之餘額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101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擔保品
中信銀行	\$ 706,221	\$ 564,226	無
富邦銀行	489	306	無
	\$ 706,710	\$ 564,532	
101年1月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擔保品
中信銀行	\$ 9,943,277	\$ 8,948,115	無
富邦銀行	3,376,634	2,901,918	無
	\$ 13,319,911	\$ 11,850,033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讓售應收帳款之財務費用分別為

\$225 及 \$219,231(表列「財務成本」)。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為信用良好之國際知名電腦大廠或消費電子大廠。

3.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2,963,791	\$ 2,001,424	\$ 1,463,839
31-90天	759,943	351,678	906,688
91-180天	130,884	56,200	74,872
181天以上	157,567	279,674	9,071
	<u>\$ 4,012,185</u>	<u>\$ 2,688,976</u>	<u>\$ 2,454,470</u>

4. 已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39,221、\$117,322 及 \$174,209。

(2)個別評估減損損失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	\$ 117,322	\$ 174,209
備抵呆帳-本期提列	453	-
備抵呆帳-本期重分類	21,447	-
備抵呆帳-本期轉列收入	-	(56,887)
淨兌換差額	(1)	-
12月31日	<u>\$ 139,221</u>	<u>\$ 117,322</u>

5.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於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七)存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原料	\$ 4,397,262	\$ 6,392,979	\$ 14,220,210
在製品	30,425,381	26,466,386	29,868,682
製成品	<u>18,903,391</u>	<u>13,838,630</u>	<u>21,850,372</u>
	53,726,034	46,697,995	65,939,264
減：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3,201,878)	(4,630,426)	(6,638,208)
	<u>\$ 50,524,156</u>	<u>\$ 42,067,569</u>	<u>\$ 59,301,056</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84,541,919	\$ 480,428,952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1,397,747)	(1,643,77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97,809)	(589,112)
報廢損失	2,325,064	888,858
其他	(42)	25,070
	<u>\$ 384,971,385</u>	<u>\$ 479,109,996</u>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清理過期及呆滯存貨，存貨跌價損失風險下降，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883,267	\$ 1,690,578	\$ 1,409,366
Ampower Holding Ltd.	1,526,449	1,471,057	1,566,091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76,176	510,472	608,003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3,259	450,917	463,841
東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10,671	386,347	385,469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46,282	-
其他	149,312	224,732	353,869
	<u>\$ 4,919,134</u>	<u>\$ 5,380,385</u>	<u>\$ 4,786,639</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102年12月31日	\$ 24,441,179	\$ 7,330,642	\$ 21,222,917	\$ 2,223,356
101年12月31日	37,471,873	20,137,549	31,080,580	(410,753)
101年1月1日	31,198,545	16,185,906	-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聯企業有公開報價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每股股價(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6.45	\$ 31.65	\$ 20.40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95	7.98	8.87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2 年及 101 年度評估認列關聯企業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245,253 及 \$908,696。

(以下空白)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3,852,792	\$ 179,137,767	\$ 405,398,313	\$ 7,447,421	\$ 18,849,673	\$ 25,722,521	\$ 640,408,4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1,417,547)	(238,302,893)	(4,122,405)	(14,039,783)	-	(307,882,628)
	<u>\$ 3,852,792</u>	<u>\$ 127,720,220</u>	<u>\$ 167,095,420</u>	<u>\$ 3,325,016</u>	<u>\$ 4,809,890</u>	<u>\$ 25,722,521</u>	<u>\$ 332,525,859</u>
102 年 度							
1月1日	\$ 3,852,792	\$ 127,720,220	\$ 167,095,420	\$ 3,325,016	\$ 4,809,890	\$ 25,722,521	\$ 332,525,859
增添	-	96,030	808,409	23,876	281,310	16,893,203	18,102,828
處分	-	(26,436)	(3,209,863)	(360,464)	(62,980)	-	(3,659,743)
移轉	-	3,839,891	32,222,794	754,401	2,771,273	(39,685,909)	(97,550)
減損損失	-	-	(676,575)	-	-	-	(676,575)
折舊費用	-	(16,270,281)	(55,655,014)	(824,406)	(2,786,769)	-	(75,536,470)
淨兌換差額	-	354,635	1,658,041	461,464	37,918	335,352	2,847,410
12月31日	<u>\$ 3,852,792</u>	<u>\$ 115,714,059</u>	<u>\$ 142,243,212</u>	<u>\$ 3,379,887</u>	<u>\$ 5,050,642</u>	<u>\$ 3,265,167</u>	<u>\$ 273,505,759</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3,852,792	\$ 184,139,364	\$ 433,442,047	\$ 7,881,603	\$ 21,297,069	\$ 3,265,167	\$ 653,878,04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8,425,305)	(291,198,835)	(4,501,716)	(16,246,427)	-	(380,372,283)
	<u>\$ 3,852,792</u>	<u>\$ 115,714,059</u>	<u>\$ 142,243,212</u>	<u>\$ 3,379,887</u>	<u>\$ 5,050,642</u>	<u>\$ 3,265,167</u>	<u>\$ 273,505,759</u>

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評估其可回收金額，於民國 102 年度產生 \$676,575 之減損損失，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5,185,393	\$ 170,625,395	\$ 367,756,030	\$ 6,188,433	\$ 19,438,538	\$ 68,735,129	\$ 637,928,91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469,527)	(180,035,543)	(3,708,327)	(12,130,298)	-	(232,343,695)
	<u>\$ 5,185,393</u>	<u>\$ 134,155,868</u>	<u>\$ 187,720,487</u>	<u>\$ 2,480,106</u>	<u>\$ 7,308,240</u>	<u>\$ 68,735,129</u>	<u>\$ 405,585,223</u>
101 年 度							
1月1日	\$ 5,185,393	\$ 134,155,868	\$ 187,720,487	\$ 2,480,106	\$ 7,308,240	\$ 68,735,129	\$ 405,585,223
增添	-	31,783	510,691	218,788	83,058	19,143,789	19,988,109
處分	-	(381,315)	(1,206,006)	(300,649)	(771,595)	-	(2,659,565)
移轉	(811,855)	10,028,433	48,476,445	1,636,263	3,072,401	(62,453,525)	(51,838)
喪失控制力影響數	(478,200)	(882,481)	(4,091,273)	(54,796)	(982,184)	(311,188)	(6,800,122)
折舊費用	-	(15,354,111)	(64,434,669)	(752,039)	(3,783,388)	-	(84,324,207)
淨兌換差額	(42,546)	122,043	119,745	97,343	(116,642)	608,316	788,259
12月31日	<u>\$ 3,852,792</u>	<u>\$ 127,720,220</u>	<u>\$ 167,095,420</u>	<u>\$ 3,325,016</u>	<u>\$ 4,809,890</u>	<u>\$ 25,722,521</u>	<u>\$ 332,525,859</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3,852,792	\$ 179,137,767	\$ 405,398,313	\$ 7,447,421	\$ 18,849,673	\$ 25,722,521	\$ 640,408,4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1,417,547)	(238,302,893)	(4,122,405)	(14,039,783)	-	(307,882,628)
	<u>\$ 3,852,792</u>	<u>\$ 127,720,220</u>	<u>\$ 167,095,420</u>	<u>\$ 3,325,016</u>	<u>\$ 4,809,890</u>	<u>\$ 25,722,521</u>	<u>\$ 332,525,85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88,247	\$ 568,440	\$ 756,6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664)	(36,664)
	<u>\$ 188,247</u>	<u>\$ 531,776</u>	<u>\$ 720,023</u>
102年度			
1月1日	\$ 188,247	\$ 531,776	\$ 720,023
折舊費用	-	(13,173)	(13,173)
12月31日	<u>\$ 188,247</u>	<u>\$ 518,603</u>	<u>\$ 706,850</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88,247	\$ 568,440	\$ 756,6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49,837)	(49,837)
	<u>\$ 188,247</u>	<u>\$ 518,603</u>	<u>\$ 706,850</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188,247	\$ 552,841	\$ 741,0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214)	(22,214)
	<u>\$ 188,247</u>	<u>\$ 530,627</u>	<u>\$ 718,874</u>
101年度			
1月1日	\$ 188,247	\$ 530,627	\$ 718,874
增添	-	15,599	15,599
折舊費用	-	(14,450)	(14,450)
12月31日	<u>\$ 188,247</u>	<u>\$ 531,776</u>	<u>\$ 720,023</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188,247	\$ 568,440	\$ 756,6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664)	(36,664)
	<u>\$ 188,247</u>	<u>\$ 531,776</u>	<u>\$ 720,023</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721,774、\$615,232 及 \$655,589，係本公司取得市場成交行情資訊以採係採比較法進行評估之評價結果。

(十一)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係商譽、TFT-LCD 相關技術移轉費用、權利金等，明細如下：

	專利權	權利金	商譽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2,793,810	\$ 6,011,993	\$ 17,096,628	\$ 3,437,199	\$ 29,339,63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40,287)	(1,969,472)	-	(2,720,812)	(6,430,571)
	<u>\$ 1,053,523</u>	<u>\$ 4,042,521</u>	<u>\$ 17,096,628</u>	<u>\$ 716,387</u>	<u>\$ 22,909,059</u>
102年度					
1月1日	\$ 1,053,523	\$ 4,042,521	\$ 17,096,628	\$ 716,387	\$ 22,909,059
增添	-	1,700	-	156,081	157,781
處分	-	-	-	(1,833)	(1,833)
移轉	-	-	-	48,486	48,486
攤銷費用	(603,644)	(903,567)	-	(333,127)	(1,840,338)
淨兌換差額	-	805	-	(58,966)	(58,161)
12月31日	<u>\$ 449,879</u>	<u>\$ 3,141,459</u>	<u>\$ 17,096,628</u>	<u>\$ 527,028</u>	<u>\$ 21,214,994</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2,793,810	\$ 6,013,498	\$ 17,096,628	\$ 3,497,213	\$ 29,401,149
累計攤銷及減損	(2,343,931)	(2,872,039)	-	(2,970,185)	(8,186,155)
	<u>\$ 449,879</u>	<u>\$ 3,141,459</u>	<u>\$ 17,096,628</u>	<u>\$ 527,028</u>	<u>\$ 21,214,994</u>
	專利權	權利金	商譽	其他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2,807,587	\$ 6,011,798	\$ 17,096,628	\$ 3,582,689	\$ 29,498,70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42,827)	(1,067,018)	-	(2,499,319)	(4,709,164)
	<u>\$ 1,664,760</u>	<u>\$ 4,944,780</u>	<u>\$ 17,096,628</u>	<u>\$ 1,083,370</u>	<u>\$ 24,789,538</u>
101年度					
1月1日	\$ 1,664,760	\$ 4,944,780	\$ 17,096,628	\$ 1,083,370	\$ 24,789,538
增添	43,373	-	-	247,979	291,352
移轉	(54,750)	-	-	36,834	(17,916)
喪失控制力	(1,800)	-	-	(15,274)	(17,074)
攤銷費用	(598,060)	(902,454)	-	(559,894)	(2,060,408)
淨兌換差額	-	195	-	(76,628)	(76,433)
12月31日	<u>\$ 1,053,523</u>	<u>\$ 4,042,521</u>	<u>\$ 17,096,628</u>	<u>\$ 716,387</u>	<u>\$ 22,909,059</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2,793,810	\$ 6,011,993	\$ 17,096,628	\$ 3,437,199	\$ 29,339,63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40,287)	(1,969,472)	-	(2,720,812)	(6,430,571)
	<u>\$ 1,053,523</u>	<u>\$ 4,042,521</u>	<u>\$ 17,096,628</u>	<u>\$ 716,387</u>	<u>\$ 22,909,059</u>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1,068,301	\$ 1,166,972
營業費用	772,430	1,293,436
	<u>\$ 1,840,731</u>	<u>\$ 2,460,408</u>

3.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本公司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係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及其他營業成本之變動作為編製基礎。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分別採用年折現率 4.22%及 3.71%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依前開方式評估結果，並無認列商譽之減損損失。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原於 101 年及 100 年度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出售閒置資產而將其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項交易預期於民國 103 年度完成，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13,681</u>	<u>\$ 423,596</u>	<u>\$ 655,314</u>

- 待出售處分群組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重新衡量後，民國 101 年度產生\$94,044 之減損損失，認列於「其他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民國 101 年第四季因市場需求變化致出售計劃變更，前揭部分資產已不符合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條件，故將其按調整應有折舊之帳面價值與可回收金額孰低者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	\$ -	\$ 9,310,553	質押定期存款
信用借款	31,179,767	52,842,933	74,883,108	無
減：重分類至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7,321,385)	-	
	<u>\$ 31,179,767</u>	<u>\$ 45,521,548</u>	<u>\$ 84,193,661</u>	
利率區間	<u>1.7461%~3.8919%</u>	<u>0.252%~3.0284%</u>	<u>0.604%~7.930%</u>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帳列短期借款依與銀行團簽署之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之償還時程約定，非聯貸短中期借款授信期間統一展延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故前揭短期借款予以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請詳附註六(十六)3(2)之說明。

(十四) 應付短期票券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	\$ 700,000	\$ 2,299,281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570)	(754)
	<u>\$ -</u>	<u>\$ 699,430</u>	<u>\$ 2,298,527</u>
發行利率	<u>-</u>	<u>1.75%</u>	<u>0.868%~2.35%</u>

(十五) 應付公司債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	\$ 2,000,000	\$ 4,0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公司債	-	(2,000,000)	(2,000,000)
	<u>\$ -</u>	<u>\$ -</u>	<u>\$ 2,000,000</u>

(十六)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u>	<u>102年12月31日</u>
銀行聯貸借款	94/03~105/11	\$ 152,654,461
保證商業本票	101/11~104/07	258,354
信用借款	98/09~103/06	16,372,450
		<u>\$ 169,285,265</u>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187,55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聯貸借款(含聯貸主辦費)		(152,466,90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其他長期借款		(16,630,804)
		<u>\$ -</u>
利率區間		<u>0.995%~2.795%</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1年12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94/03~105/11	\$ 179,786,058
保證商業本票	101/11~104/07	365,750
信用借款	98/09~102/12	40,003,505
應付租賃款	97/05~102/05	980,000
		<u>\$ 221,135,313</u>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388,06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聯貸借款(含聯貸主辦費)		(27,568,34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其他長期借款		(40,101,49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應付租賃款		(980,000)
		<u>\$ 152,097,405</u>
利率區間		<u>0.858%~3.6%</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1年1月1日
銀行聯貸借款	94/03~104/12	\$ 198,165,087
免保證商業本票	100/08~103/08	499,144
自保商業本票	95/06~101/07	861,731
信用借款	98/09~102/09	38,261,850
應付租賃款	97/05~102/05	2,960,000
		<u>\$ 240,747,812</u>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493,86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聯貸借款(含聯貸主辦費)		(177,310,09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其他長期借款		(8,037,94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應付租賃款		(1,980,000)
		<u>\$ 52,925,910</u>
利率區間		<u>0.859%~3.694%</u>

1. 有關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本公司聯貸借款合同規範本公司應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報表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
 - (1)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合併報表因未能符合前揭流動比率及負債比率，依聯貸合約規定，聯貸銀行得採行之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宣告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提前即日到期，故本公司曾於民國 100 年度之財務報表中將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聯貸借款餘額\$174,306,299(含聯貸主辦費)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惟如下列附註 3 所述，本公司已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免予檢視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之財務比率，且豁免因不符財務承諾而生之利率罰則及違約金，故自民國 101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起已無將聯貸借款全數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之情形。

- (2)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各項財務比率符合前揭聯貸合約之規定。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依「經濟部協助企業辦理銀行債權債務協商作業要點」，向經濟部申請協助與聯貸銀行團進行債權債務協商。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5 日與全體債權金融機構簽署「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之主要內容如下：
- (1)中長期聯貸借款
- 將原陸續於民國 101 年至 103 年到期之中長期聯貸借款，展延二至三年還款，每年按一定比率償還本金，利率條件按原利率或加碼計算。
- (2)非聯貸短中期借款
- 本公司按未清償本金餘額(或原額度)及原條件與各銀行辦理續約，授信期間統一展延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開授信額度到期前，本公司得向各銀行申請展延授信額度二次，每次得再展延一年。利率條件按原利率加碼計算，並支付一定比率之展延費。
- (3)衍生性金融商品信用額度
- 本公司按原額度之至少三分之二及原條件與各銀行辦理續約，信用額度期限統一展延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前開衍生性額度到期前，本公司得向各銀行申請展延信用額度二次，每次得再展延一年，並支付一定比率之展延費。
- (4)其他事項
- I. 各債權金融機構同意免予檢視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之財務比率，且豁免因不符財務承諾而生之利率罰則及違約金。
- II. 各債權金融機構同意豁免本公司因債權債務協商展延期間前之原合約所訂各項將導致本公司需提前清償全部或部分債務之約定及承諾。
- (5)本公司重大承諾事項
- 本公司承諾自民國 101 年度起三年內辦妥一定金額之現金增資，且將本諸誠信原則專注本業營運，除設備改善及本業擴充設備外，不得從事本業以外之投資。另於「聯合協議清償合約」期間內，本公司不得申請破產、重整等法律行為。
4.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底因未能符合前揭「聯合協議清償合約」現金增資時程之承諾，聯貸銀行依約得採行之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宣告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提前即日到期，故本公司將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聯貸借款及其他長期借款餘額\$169,097,708(含聯貸主辦費)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惟本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 27 日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本公司將原應於民國 102 年底完成之現金增資承諾展延至 103 年底前完成。

5. 應付租賃款之內容如下：

租賃設備	租賃期間	每期租金 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訂限制 及重要條款
機器設備及 廠務設備	97.05.19~ 102.05.19	起租日先支付\$4,000,000，於起租日屆滿一年後每半年為一期支付租金，每期\$990,000共九期。	1. 租賃期間屆滿時，租賃所有權無條件移轉。 2. 需投足保險並以出租人為共同被保險人，公司需負責維護及修繕。

(十七)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04,354	\$ 1,464,983	\$ 1,440,3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54,627)	(1,398,638)	(1,287,945)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49,727</u>	<u>\$ 66,345</u>	<u>\$ 152,409</u>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64,983	\$ 1,440,354
當期服務成本	9,148	10,374
利息成本	21,975	25,206
精算損益	<u>8,248</u>	(10,95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504,354</u>	<u>\$ 1,464,983</u>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98,638	\$ 1,287,94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980	22,539
精算損益	(3,622)	(11,535)
雇主之提撥金	38,631	99,68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454,627</u>	<u>\$ 1,398,638</u>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9,148	\$ 10,374
利息成本	21,975	25,20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980)	(22,539)
精算損益	11,870	583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22,013</u>	<u>\$ 13,624</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6,593	\$ 8,351
推銷費用	329	419
管理費用	1,058	1,324
研發費用	2,163	2,947
	<u>\$ 10,143</u>	<u>\$ 13,041</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u>\$ 11,870</u>	<u>\$ 583</u>
累積金額	<u>\$ 12,453</u>	<u>\$ 583</u>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17,358及\$11,004。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u>2.00%</u>	<u>1.50%</u>	<u>1.7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00%</u>	<u>3.50%</u>	<u>3.50%</u>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u>2.00%</u>	<u>1.50%</u>	<u>1.75%</u>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04,354	\$ 1,464,9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454,627</u>)	(<u>1,398,638</u>)
計畫短絀	<u>\$ 49,727</u>	<u>\$ 66,345</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320,046</u>	<u>(\$ 103,948)</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3,622)</u>	<u>(\$ 11,535)</u>

(10)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同意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有關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其提撥比率分別為 10%~11%。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公司及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58,981 及\$1,632,628。

(以下空白)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與員工協議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如下(不包括 2. 所述因合併所繼受之部分)：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 (仟單位)	合約期間(年)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0	25,000	6	說明(2)(3)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05.13	20,000	5	說明(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0.05.19	50,000	5	說明(1)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1.08.29	60,000	-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2.01.17	36,122	-	立即既得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無償配發	102.01.30	31,151	3	說明(4)說明(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有償認購	102.01.30	31,151	3	說明(4)說明(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無償配發	102.03.29	844	3	說明(4)說明(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有償認購	102.03.29	844	3	說明(4)說明(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無償配發	102.12.12	4,628	3	說明(4)說明(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有償認購	102.12.12	4,628	3	說明(4)說明(5)

- (1)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四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30%、30%及 40% 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2)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三至五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40%、30%及 30% 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3) 該員工認股權計畫已到期。
- (4)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20%、40%及 40% 之比率分批達成既得條件。
- (5)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其股份之轉讓權利、股東會表決權、配(認)股及配息權。
- (6) 本公司給與日於民國 99 年至 102 年度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 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 率(%)	預期存 續期間 (月)	預期 股利 率(%)	無風 險利 率(%)	每單 位公 平價值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償配發	102.12.12	10.65	-	-	-	-	-	10.65
-有償認購	102.12.12	10.65	5.00	-	-	-	-	5.65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償配發	102.3.29	18.40	-	-	-	-	-	18.40
-有償認購	102.3.29	18.40	5.00	-	-	-	-	13.40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償配發	102.1.30	15.35	-	-	-	-	-	15.35
-有償認購	102.1.30	15.35	5.00	-	-	-	-	10.35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2.1.17	14.15	12.98	48.20	0.36	0.00	0.65	1.17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1.8.29	9.45	9.00	49.28	0.72	0.00	0.68	0.71
員工認股權	100.05.19	26.70	26.70	35.67	48.60	0.00	1.00	7.31 ~8.32
員工認股權	99.05.13	39.85	39.85	51.57	48.60	0.00	0.80	15.12 ~16.98

2. 本公司因合併所繼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明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 (仟單位)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7	120	5年	說明B、D
員工認股權計畫	98.09.30	24,819	5年	說明B
員工認股權計畫	95.07.19	11 (說明A)	6年	說明C、D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07.02	21 (說明A)	6年	說明C、D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7	2 (說明A)	6年	說明C

A. 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B.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二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50%、50%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C.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二至五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25%、25%、25%及 25%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D. 該員工認股權計畫已到期。

E. 上述認股權憑證之給與單位數已依合併換股比例調整。

(2)本公司因合併而繼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經衡量計算應歸屬予合併收購成本(同額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合併後剩餘既得期間之酬勞成本分別為\$310,999及\$453,371。

(3)本公司使用 Hull & White (2002) Enhanced FASB 123 的二項式模型估計前揭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 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 率(%)	預期存 續期間 (月)	預期 股利 率(%)	無風 險利 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員工認 股權計畫	96.12.27	51.6	64.00	45.10	36.30	0.61	0.82	2.66~2.8
員工認 股權計畫	98.09.30	51.6	39.20	45.10	36.78	0.61	0.82	3.57~4.14
員工認 股權計畫	95.07.19	51.6	55.21	45.10	12.04	0.61	0.82	4.64~4.77
員工認 股權計畫	96.07.02	51.6	67.53	45.10	24.78	0.61	0.82	4.23~4.41
員工認 股權計畫	96.12.27	51.6	80.63	45.10	48.54	0.61	0.82	3.65~3.82

3.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股權計畫詳細資訊揭露如下：

102年度					
認 股 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履約價 格區間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 間	執行期間 平均股價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19,482	\$41.79			
本期執行	-	-			\$14.98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25,023)	57.05			
期末流通在外	94,459	28.71	\$ 34.46 23.82 33.93	1.38年 2.39年 0.75年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51,819	31.13			

認 股 權	101 年度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履約價 格區間 (元)	加權平均 執行期間 剩餘合約 平均股價 期 間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19,973	\$56.48		
本期執行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131)	59.43		\$12.49
期末流通在外	<u>119,842</u>	41.79	\$ 6,242.00 37.51 25.36 36.91~75.19	0.98年 2.38年 3.39年 1.18年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u>55,842</u>	53.00		

4. 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權益交割)產生之費用分別為\$556,874 及\$390,921。

(十九) 負債準備-流動

	保固	銷貨退回 及折讓	權利金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7,248	\$ 140,324	\$ 987,204	\$1,134,77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276,712	2,540,626	3,969,156	8,786,49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143,151)	(2,532,035)	(2,953,573)	(7,628,75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40,809</u>	<u>\$ 148,915</u>	<u>\$2,002,787</u>	<u>\$2,292,511</u>

1. 保固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 TFT-LCD 面板產品之銷售相關，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2. 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主係與 TFT-LCD 面板產品之銷售相關，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銷貨退回及折讓資料估計。

3. 權利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權利金負債準備主係與 TFT-LCD 面板產品之生產與研發相關，依據生產與研發該產品所需支付權利金進行估計。

(二十)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10,000,000(其中 500,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及\$91,094,28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2年	101年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1月1日	7,912,971	7,312,971
現金增資	1,125,000	600,0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2,526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8)	-
12月31日	9,109,429	7,912,971

2.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7 日決議擬以不超過 20 億股之額度內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3.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5 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9 元。
4. 本公司董事會依民國 101 年 6 月股東會之授權，於同年 7 月 18 日決議通過以現金增資新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本案並已於民國 102 年 1 月募集完成。本次現金增資共發行新股 1,125,000 仟股，除其中 112,500 仟股係供員工認購外；餘 1,012,500 仟股用以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01,250 仟單位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 10 股本公司普通股，每單位按美金 4.481 元溢價發行，折合新台幣每股價格為 12.98 元。本次現金增資共募集資金\$14,519,051(已扣除發行成本)。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海外存託憑證合計尚有 363 仟單位流通在外，表彰本公司普通股股數計 3,628 仟股。
5. 本公司董事會依民國 101 年 6 月股東會之授權，分別於民國 102 年 1 月 30 日、3 月 29 日及 11 月 12 日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無償配發及有償認購各 36,263 仟股，其中有償認購每股價格為\$5 元，並以民國 102 年 1 月 30 日、3 月 29 日及 12 月 12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其股份之轉讓權利、股東會表決權、配(認)股及配息權。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買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8 仟股，並依法辦理減資。
6.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合併換股方式與他公司進行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依合併契約之換股比率發行新股 4,046,382 仟股。前揭因合併而發行之新股，包含對被合併公司原於民國 95 年 5 月及 12 月私募發行之普通股，亦依合併契約之換股比率而發行之新股計 570,929 仟股。前述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法交易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自該私募有價證券支付日起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揭私募普通股仍未補辦公開發行。
7.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股份 300,000 仟股，以其中 299,935 仟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49,967.5 仟單位，於倫敦交易所掛牌交易，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兩股本公司普通股，每單位按美金 9.02 元溢價發行。截至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終止上述海外存託憑證，終止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5 月，存託及保管機構已於同年 11 月完成辦理相關註銷及價金分配等事宜。

(二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特別股息，再提不低於 5% 為員工紅利，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董監事酬勞為千分之一；餘為股東股利。股利之分派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超過三分之二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虧損撥補表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不發放股利，且均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27,308,220 彌補虧損。另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董事會決議。
4.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72,217 及 \$4,004，係以截至當期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估列。因民國 101 年度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二十三)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避險準備	員工未 賺得酬勞	總計
102年1月1日	(\$2,818,705)	(\$1,609,513)	\$423,629	\$ -	(\$4,004,589)
現金流量避險：					
- 公允價值利得	-	-	(3,210)	-	(3,210)
- 轉列當期損益			82,687		82,687
- 公允價值利得之稅項	-	-	(24,916)	-	(24,916)
備供出售投資：					
- 評價調整	-	1,875,599	-	-	1,875,599
- 評價調整轉出	-	(1,858,827)	-	-	(1,858,827)
- 評價調整之稅額	-	49,140	-	-	49,140
- 評價調整 - 關聯企業	-	(744)	-	-	(74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及子公司	2,703,765	-	-	-	2,703,765
- 關聯企業	36,866	-	-	-	36,866
員工未賺得酬勞：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	-	-	(754,166)	(754,166)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366,898	366,898
102年12月31日	<u>(\$ 78,074)</u>	<u>(\$1,544,345)</u>	<u>\$478,190</u>	<u>(\$387,268)</u>	<u>(\$1,531,497)</u>
				員工未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避險準備	賺得酬勞	總計
101年1月1日	\$ -	(\$2,446,219)	\$230,040	\$ -	(\$2,216,179)
現金流量避險：					
- 公允價值損失	-	-	48,241	-	48,241
- 轉列當期損益	-	-	177,868	-	177,868
- 公允價值利得之稅項	-	-	(32,520)	-	(32,520)
備供出售投資：					
- 評價調整	-	1,605,297	-	-	1,605,297
- 評價調整轉出	-	(730,977)	-	-	(730,977)
- 評價調整之稅額	-	(52,684)	-	-	(52,684)
- 評價調整 - 關聯企業	-	15,070	-	-	15,07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及子公司	(2,775,550)	-	-	-	(2,775,550)
- 關聯企業	(43,155)	-	-	-	(43,155)
101年12月31日	<u>(\$2,818,705)</u>	<u>(\$1,609,513)</u>	<u>\$423,629</u>	<u>\$ -</u>	<u>(\$4,004,589)</u>

(二十四)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收入	\$ 823,063	\$ 145,622
利息收入	293,741	923,971
股利收入	58,897	183,630
其他收入	1,452,167	2,027,208
	<u>\$ 2,627,868</u>	<u>\$ 3,280,431</u>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損失	(\$ 1,060,390)	(\$ 3,253,386)
淨外幣兌換利益	2,488,707	3,036,814
處分投資利益	1,977,799	361,3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38,658)	(141,544)
減損損失	(921,828)	(1,002,740)
訴訟損失及其他	(9,512,404)	(5,031,517)
	<u>(\$ 7,166,774)</u>	<u>(\$ 6,030,992)</u>

(二十六)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026,870	\$ 7,400,150
公司債	5,662	107,012
其他	19,428	28,59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自權益轉列之損失	82,687	177,868
公允價值避險	(31,642)	118,285
讓售應收帳款之財務費用	225	219,231
	<u>\$ 5,103,230</u>	<u>\$ 8,051,142</u>

(二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8,023,935	\$ 38,535,897
折舊費用	75,549,643	84,338,657
攤銷費用	2,301,795	2,460,407
	<u>\$ 115,875,373</u>	<u>\$ 125,334,961</u>

(二十八)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0,405,670	\$ 32,193,173
員工認股權	556,874	390,921
勞健保費用	2,231,334	2,342,947
退休金費用	1,769,124	1,645,669
其他用人費用	3,060,933	1,963,187
	<u>\$ 38,023,935</u>	<u>\$ 38,535,897</u>

(二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所產生之所得稅	\$ 1,082,714	\$ 767,56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76,992)	(11,182)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005,722</u>	<u>756,38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57,388)	(1,403,27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48,334</u>	<u>(\$ 646,892)</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49,140	(\$ 52,684)
現金流量避險	(24,916)	(32,520)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2,018	99
	<u>\$ 26,242</u>	<u>(\$ 85,105)</u>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1,868,960	(\$ 4,211,535)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52,713	(234,79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76,992)	(11,182)
投資抵減財稅估計差之所得稅影響數	118,725	85,221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	11,473
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低估數	(90,495)	984,860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1,424,577)	2,729,068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48,334</u>	<u>(\$ 646,892)</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 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98,369	\$ 189,644	\$ -	288,013
應付權利金及保固準備	169,057	195,354	-	364,41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82,738	(83,498)	49,140	448,380
折舊費用財稅差	5,256	(3,006)	-	2,250
以前年度費用遞轉	243,826	(145,861)	-	97,965
虧損扣抵	16,500,416	201,935	-	16,702,351
其他	319,435	(100,954)	2,018	220,499
小計	<u>\$ 17,819,097</u>	<u>\$ 253,614</u>	<u>\$ 51,158</u>	<u>\$ 18,123,86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55,343)	\$ 403,986	\$ -	(\$ 51,358)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	(73,027)	-	(24,916)	(97,943)
商譽攤銷	(533,081)	(193,761)	-	(726,842)
其他	(27,115)	(6,451)	-	(33,565)
小計	<u>(\$ 1,088,566)</u>	<u>\$ 203,774</u>	<u>(\$ 24,916)</u>	<u>(\$ 909,708)</u>
合計	<u>\$ 16,730,531</u>	<u>\$ 457,388</u>	<u>\$ 26,242</u>	<u>\$ 17,214,161</u>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 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11,019	(\$ 311,019)	\$ -	\$ -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87,307	11,062	-	98,369
應付權利金及保固準備	60,376	108,681	-	169,057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59,756	275,666	(52,684)	482,738
折舊費用財稅差	329,327	(324,071)	-	5,256
以前年度費用遞轉	398,818	(154,992)	-	243,826
虧損扣抵	13,878,474	2,621,942	-	16,500,416
其他	606,862	(287,526)	99	319,435
小計	<u>\$ 15,931,939</u>	<u>\$ 1,939,743</u>	<u>(\$ 52,585)</u>	<u>\$ 17,819,09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455,343)	\$ -	(\$ 455,343)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	(40,507)	-	(32,520)	(73,027)
商譽攤銷	(339,319)	(193,762)	-	(533,081)
其他	(139,752)	112,637	-	(27,115)
小計	<u>(\$ 519,578)</u>	<u>(\$ 536,468)</u>	<u>(\$ 32,520)</u>	<u>(\$ 1,088,566)</u>
合計	<u>\$ 15,412,361</u>	<u>\$ 1,403,275</u>	<u>(\$ 85,105)</u>	<u>\$ 16,730,531</u>

4.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及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409,544	\$ 409,544	103年~104年

101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770,169	\$ 770,169	102年
機器設備	768,543	768,543	102年~104年
人才培訓	3,215	3,215	102年
投資貧瘠地區	1,893,650	1,893,650	102年

101年1月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707,327	\$ 1,707,327	101年~102年
機器設備	5,775,752	5,775,752	101年~104年
人才培訓	14,339	14,339	101年~102年
投資貧瘠地區	4,648,117	4,648,117	101年~102年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	核定數	\$ 7,646,967	\$ 6,358,893	103年
99年	核定數	3,771,324	1,576,461	104年~109年
100年	核定數	10,765,149	3,009,074	110年
101年	申報數	<u>7,512,493</u>	<u>2,049,154</u>	111年
		<u>\$ 29,695,933</u>	<u>\$ 12,993,582</u>	

10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7年	核定數	\$ 1,071,757	\$ 690,719	102年
98年	核定數	8,772,445	7,484,371	103年~108年
99年	核定數	3,811,107	1,616,244	104年~109年
100年	申報數	11,000,916	3,048,244	105年~110年
101年	申報數	<u>6,385,673</u>	<u>1,701,904</u>	111年
		<u>\$ 31,041,898</u>	<u>\$ 14,541,482</u>	

101年1月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6年	核定數	\$ 763,248	\$ 763,248	101年
97年	核定數	1,147,557	760,323	102年
98年	申報數	8,925,605	7,637,531	103年
99年	申報數	4,010,176	1,815,313	104年~109年
100年	申報數	<u>11,744,894</u>	<u>1,736,591</u>	110年
		<u>\$ 26,591,480</u>	<u>\$ 12,713,006</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3,840,676</u>	<u>\$ 18,325,870</u>	<u>\$ 25,323,023</u>

7.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2,155,159、\$2,043,559 及 \$2,128,808。

8. 本公司對設計、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 (TFT-LCD) 及彩色濾光片等產品之部分所得，可於民國 97 年度至民

國 104 年度內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9.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大陸子公司-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及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等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經濟技術開發區之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依大陸現行企業所得稅法之規定，企業所得稅約為 25%，從開始獲利之年度起，享有二年免稅及其後三年稅率減半與國產設備投資抵減稅額之優惠。
10.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11. 本公司帳載未分配盈餘均係屬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盈餘。
12. 本公司有關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082,780	\$ 1,057,942	\$ 1,038,224

因民國 102 年度股東會決議不發放股利，故無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稅額扣抵比率。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0.48%。

(三十) 每股盈餘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 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102,568	8,967,080	\$ 0.5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102,568	-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5,173	
-限制型股票	-	27,609	
本期淨利	\$ 5,102,568	9,009,862	\$ 0.57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 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29,899,236)		7,472,423	(\$ 4.00)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員工認股選擇權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入。

(三十一) 非現金交易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102,828	\$ 20,279,46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650,776	3,176,17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383,261)	(3,650,776)
本期支付現金	<u>\$ 18,370,343</u>	<u>\$ 19,804,858</u>

2. 僅有部分現金收取之投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 3,390,107	\$ 2,518,021
減：期末應收設備款	(2,414,208)	-
本期收取現金	<u>\$ 975,899</u>	<u>\$ 2,518,021</u>

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由短期借款轉列長期借款	<u>\$ -</u>	<u>\$ 7,321,385</u>

4. 本期喪失控制之子公司影響數：

	102年度	101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1,809,118
非現金資產減少數	-	(9,548,144)
負債減少數	-	10,023,519
少數股權減少數	-	490,907
本期喪失控制之子公司現金減少數	<u>\$ -</u>	<u>\$ 2,775,40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5,814,715	\$ 46,629,285
－關聯企業	13,940	23,891
	<u>\$ 5,828,655</u>	<u>\$ 46,653,176</u>

本公司向關係人商品之銷貨之價格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外，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與一般客戶相近；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或月結 30~120 天，一般客戶為月結或出貨 30~90 天。

2. 進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17,054,293	\$ 20,365,070
－其他關係人	7,813,860	26,008,772
	<u>\$ 24,868,153</u>	<u>\$ 46,373,842</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商品之購買之項目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時價向上開關係人進貨；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貨到後 30~120 天，一般供應商為月結或貨到後 30~180 天。

3. 委託加工

(1) 委託加工

	102年度	101年度
加工費用：		
－其他關係人	\$ 163,027	\$ 1,512,924
－關聯企業	8,412	-
	<u>\$ 171,439</u>	<u>\$ 1,512,924</u>

(2) 委託加工之期末餘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關係人費用：			
－其他關係人	\$ 2,576,372	\$ 1,299,120	\$ 948,009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產品係由關係企業委託其大陸公司加工，加工費主要係按成本加成計算。

4.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2,047,883	\$ 8,058,520	\$ 6,791,237
－關聯企業	2,102	491,708	203,215
	<u>\$ 2,049,985</u>	<u>\$ 8,550,228</u>	<u>\$ 6,994,452</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30~12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5. 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 4,233,854	\$ 5,789,599	\$ 7,388,069
－其他關係人	4,522,389	7,924,718	12,019,696
	<u>\$ 8,756,243</u>	<u>\$ 13,714,317</u>	<u>\$ 19,407,765</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30~120 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6. 財產交易

購入財產交易

(1) 購入財產交易：

	102年度	101年度
— 關聯企業	\$ 1,277,032	\$ 120,509
— 其他關係人	67,197	865,414
	<u>\$ 1,344,229</u>	<u>\$ 985,923</u>

(2) 購入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 關聯企業	\$ 32,374	\$ 403,697	\$ 95,579
— 其他關係人	10,887	5,286	9,413
	<u>\$ 43,261</u>	<u>\$ 408,983</u>	<u>\$ 104,992</u>

出售財產交易

(1) 出售財產交易價款及處分(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出售價款	處分(損)益	出售價款	處分(損)益
— 其他關係人	<u>\$ 91,960</u>	<u>\$ 12,418</u>	<u>\$ 1,874,538</u>	<u>\$ 16,677</u>

(2) 出售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 其他關係人	<u>\$ 82,280</u>	<u>\$ 565,652</u>	<u>\$ -</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6,386	\$ 47,624
股份基礎給付	27,582	9,762
退職後福利	334	603
	<u>\$ 74,302</u>	<u>\$ 57,989</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抵(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 5,603	\$ 52,577	\$ 10,565,926	海關關稅保證金、 信用狀擔保及短期 借款額度之擔保
-定期存款	-	17,378	-	土地租賃保證
-活期存款	2,538,964	2,538,962	-	聯貸保證備償戶
-存出保證金	-	-	3,338,525	提存美國聯邦地方 法院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1,132,039	207,882,345	203,992,112	長期借款額度之 擔保及應付租 賃款履約保證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12,327,000	11,547,000	11,754,000	提存歐盟執委會之 上訴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	-	808,936	565,333	提存美國聯邦地方 法院保證金
-定期存款	722	60,854	700	契約擔保金
	\$226,004,328	\$ 222,908,052	\$ 230,216,59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重大法律事項

1. Anvik 公司於民國 96 年 2 月 2 日對本公司提出訴訟，主張本公司使用購自 Nikon 公司之機器生產製造之產品，侵害 Anvik 之五項美國專利。法官已於民國 102 年 4 月 4 日下達簡易判決表示 Anvik 的專利無效。目前雙方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7 日完成和解協商，Anvik 並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7 日撤銷告訴，該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2. 原奇美電子公司、日本奇美電子公司、英國奇美電子公司、荷蘭奇美電子公司及美國奇美電子公司，於民國 95 年 12 月間遭美國司法部以涉嫌違反反托拉斯法進行調查。另美國部分州政府、歐盟、巴西及韓國政府也跟進提起調查案。此外，在美國與加拿大亦有部分面板下游客戶與消費者對面板業者提起集體與個別民事訴訟求償，在部分訴訟事件，原奇美電子公司與美國奇美電子公司被列為被告。有關反托拉斯法之重大調查案件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與美國司法部達成協議，同意支付罰金 2.2 億美元並按 5 年分期支付，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金額為美金 7,200 萬。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7 月與原告律師就美國直接購買者集體訴訟達成和解共識，同意支付美金 7,800 萬元予原告以和解本案，此項和解協議案於民國 100 年 12 月經法院批准。另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2 年度就美國個別民事賠償訴訟陸續與原告達成和解協議並認列相關損失。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11 月與原告律師就美國間接購買者集體訴訟達成和解共識，同意支付美金 11,027 萬元予原告以和解本案。此項和解協議案於民國 101 年 7 月經法院批准。對此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12 月支付和解金至指定帳戶。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1 月迄今已與 10 個州政府達成和解共識，本公司同意支付美金 767 萬元作為民事法定賠償金，以和解 10 個州政府提起之民事訴訟。

- (2)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2 年 9 月與原告律師就加拿大購買者集體訴訟以加拿大幣 1,000 萬元達成和解協議，此項和解協議尚待法院批准。
-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接獲歐盟執委會通知，要求本公司應於接獲通知之日起三個月內支付罰金 3 億歐元至其指定帳戶。對此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2 月向歐盟法院提起上訴，並於同年 3 月 14 日提存 3 億歐元至歐盟執委會之指定專戶儲存，該專戶之本金及孳息將視本案最終結果返還予本公司。
- (4)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接獲韓國公平交易委員會之裁定，要求本公司支付相當於新台幣 4,150 萬之罰金至其指定帳戶。對此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2 月支付罰金至指定帳戶。
-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接獲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要求本公司於接獲通知之日起 15 天內支付人民幣 6,294 萬至其指定帳戶以退還經營者，另通知對本公司處以罰金人民幣 3,147 萬元。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 12 月及民國 102 年 1 月支付上述款項。
- (6) 前揭與反托拉斯法調查有關之事項，除最終結果尚無法可靠估計者外，本公司業已就其實際或評估結果認列相關損失及負債，分別表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3. 美商 Apeldyn Corporation (下稱"Apeldyn")於民國 97 年 9 月 8 日在美國德拉瓦州聯邦地方法院提出訴訟，表示本公司之若干產品侵犯其專利權。法院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15 日做出簡易判決，判定本公司產品未侵害原告 Apeldyn 之專利，Apeldyn 上訴至美國聯邦上訴法院。民國 102 年 7 月 17 日美國聯邦上訴法院判決，確認本公司產品未侵害原告 Apeldyn 之專利；Apeldyn 上訴至美國高等法院之法定期限業已屆止，且 Apeldyn 於法定期限內並未提出上訴，本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4. Mondis Technology, Ltd. (下稱"Mondis")於民國 98 年 5 月 8 日在德國杜塞道夫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訴訟，控告本公司製造之液晶顯示器侵害其專利，並請求損害賠償 Mondis，本公司已委請外部律師代理應訴，並已成功無效 Mondis 所主張之專利，Mondis 隨即提起上訴。目前雙方已完成和解協商，Mondis 已撤回該案之上訴，本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5. Thomson Licensing SAS.(下稱"Thomson")於民國 99 年 7 月 23 日於美國德拉瓦州聯邦地方法院提出訴訟，控告本公司之產品侵犯其專利權。美國聯邦上訴法院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9 日判決確認 Thomson 之專利無效，Thomson 已於民國 102 年 9 月 20 日撤銷對本公司之專利侵權告訴，本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6. Eidos Display, LLC 與 Eidos III, LLC(下稱"Eidos")於民國 100 年 4 月 25 日於美國東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訴訟，控告本公司及其美國子公司若干產品侵害其方法專利。民國 103 年 1 月 22 日主審法官已同意 Eidos 所主張之專利無效，並將做出最終判決；待判決確認後，Eidos 是否將提起上訴仍未定，是以本案短期內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應無影響。
7. 日商 Semiconductor Energy Laboratory Co., Ltd. (下稱"SEL")於民國 101 年 1 月，向美國加州中區地方法院對本公司及其他公司提起專利訴訟，聲稱該等公司侵害其 6 件美國專利。目前雙方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達成和解，且 SEL 已於 102 年 12 月 6 日撤銷該案之訴，本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8. 波士頓大學基金會(Trustees of Boston University) (下稱"TBU") 於民國 102 年 9 月 20 日在美國麻薩諸塞州聯邦地院提起專利侵權告訴，控告本公司及其美國子公司之若干產品侵犯其專利。本公司已委請外部律師代理應訴，並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 6 日向法院回應該案之起訴內容，目前本公司對前揭之訴已與 TBU 達成和解，近期 TBU 將對本公司撤銷訴訟，本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229,191	\$ 18,826,894	\$ 14,032,289

2. 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用廠房、土地及倉庫等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另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超過1年	\$ 572,237	\$ 460,889	\$ 537,98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132,349	1,755,892	2,005,616
超過5年	1,961,865	2,007,262	2,492,190
	<u>\$ 4,666,451</u>	<u>\$ 4,224,043</u>	<u>\$ 5,035,789</u>

3. 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開出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 390,027	\$ 618,636	\$ 1,729,62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六)4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在於維持最適資本結構，積極降低負債比及資金成本以創造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327,722	\$ 12,265,170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169,097,708	\$ 169,097,708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416,790	\$ 12,353,786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222,747,249	\$ 222,747,249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320,033	\$ 12,257,520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000,000	\$ 2,015,15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42,253,945	242,253,945
合計	\$ 244,253,945	\$ 244,269,100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

(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多項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請詳附註六(二)、(五)。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透過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合併個體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各公司透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580,180	29.81	\$ 76,902,257	1%	\$ 769,023
日幣：新台幣	761,223	0.28	216,111	1%	2,161
歐元：新台幣	405,043	41.09	16,643,228	1%	166,432
美金：人民幣	1,486,131	6.10	44,293,680	1%	442,937
美金：日幣	11,003	104.98	327,941	1%	3,27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08,219	29.81	\$ 62,835,459		
港幣：新台幣	266,670	3.84	1,024,813		
日幣：新台幣	4,813,897	0.28	1,366,665		
歐元：新台幣	3,651	41.09	150,02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47,810	29.81	\$ 108,722,965	1%	\$ 1,087,230
日幣：新台幣	36,451,156	0.28	10,348,483	1%	103,485
歐元：新台幣	176,291	41.09	7,243,808	1%	72,438
美金：人民幣	1,876,691	6.10	55,934,211	1%	559,342
美金：日幣	6,826	104.98	203,441	1%	2,034
10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48,306	29.04	\$ 103,042,806	1%	\$ 1,030,428
日幣：新台幣	924,693	0.34	314,396	1%	3,144
歐元：新台幣	333,022	38.49	12,818,017	1%	128,180
美金：人民幣	4,237,319	6.29	123,058,350	1%	1,230,584
日幣：人民幣	719,489	0.07	244,496	1%	2,445
美金：日幣	140,520	86.33	4,080,899	1%	40,809
歐元：日幣	4,658	114.42	179,291	1%	1,793
歐元：美金	4,448	1.33	171,202	1%	1,71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03,153	29.04	\$ 61,075,563		
港幣：新台幣	331,402	3.75	1,242,758		
日幣：新台幣	4,488,446	0.34	1,526,072		
歐元：新台幣	3,448	38.49	132,71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075,265	29.04	\$ 147,385,696	1%	\$ 1,473,857
歐元：新台幣	175,112	38.49	6,740,061	1%	67,401
日幣：新台幣	45,907,979	0.34	15,608,713	1%	156,087
美金：人民幣	7,235,771	6.29	210,138,070	1%	2,101,381
歐元：美金	40,022	1.33	1,540,431	1%	15,404
歐元：日幣	4,581	114.42	176,327	1%	1,763

101年1月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24,823	30.28	\$ 100,675,640	1%	\$ 1,006,756
日幣：新台幣	1,017,330	0.39	396,759	1%	3,968
港幣：新台幣	62,095	3.90	242,171	1%	2,422
歐元：新台幣	347,354	39.18	13,609,330	1%	136,093
美金：人民幣	4,078,194	6.30	123,450,480	1%	1,234,505
日幣：人民幣	1,035,495	0.08	398,036	1%	3,980
美金：日幣	25,904	77.73	786,480	1%	7,865
歐元：美金	19,468	1.29	760,318	1%	7,60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38,085	30.28	\$ 61,713,214		
港幣：新台幣	244,173	3.90	952,275		
日幣：新台幣	4,268,231	0.39	1,664,610		
歐元：新台幣	3,118	39.18	122,16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399,082	30.28	\$ 163,484,203	1%	\$ 1,634,842
日幣：新台幣	55,575,222	3.90	216,743,366	1%	2,167,434
港幣：新台幣	13,876	39.18	543,662	1%	5,437
美金：人民幣	5,289,179	6.30	160,108,050	1%	1,601,081
日幣：人民幣	1,392,552	0.08	535,286	1%	5,353
歐元：美金	38,897	1.29	1,519,113	1%	15,191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2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及101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42,521及\$29,176；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746,506及\$965,788。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102及101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1 碼對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423,213 及 \$552,838。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 D. 依多項模擬方案之結果，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以浮動利率換固定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其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此等利率交換有將借款由浮動利息轉換為固定利息之經濟效果。一般來說，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浮動利率籌措長期借款，再透過利率交換之方式轉換為固定利率，將會低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按固定利率借款所能取得之市場利率。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交易對手協議按特定期間進行利率交換，而固定合約利率與浮動利率兩者間所產生之差額，係參考協議之名目本金計算。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B.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各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合併個體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七)，以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則將剩

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31,179,767	\$ -	\$ -	\$ -	\$31,179,767
應付帳款	74,191,829	-	-	-	74,191,829
其他應付款	20,372,113	-	-	-	20,372,113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	169,097,708	-	-	-	169,097,708
其他金融負債	114,516	8,220,937	29,493	25,582	8,390,528
10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45,521,548	\$ -	\$ -	\$ -	\$45,521,548
應付短期票券	699,430	-	-	-	699,430
應付帳款	95,216,037	-	-	-	95,216,037
其他應付款	20,953,991	-	-	-	20,953,991
應付公司債	2,000,000	-	-	-	2,000,000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	68,649,844	110,303,533	41,793,872	-	220,747,249
其他金融負債	768,305	8,892,127	6,921	63,255	9,730,608
101年1月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84,193,661	\$ -	\$ -	\$ -	\$84,193,661
應付短期票券	2,298,527	-	-	-	2,298,527
應付帳款	119,354,764	-	-	-	119,354,764
其他應付款	22,190,872	-	-	-	22,190,872
應付公司債	2,000,000	2,000,000	-	-	4,000,000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	187,328,035	51,194,208	1,731,702	-	240,253,945
其他金融負債	461,865	10,243,860	1,533	29,107	10,736,365

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3年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 689,097	\$ -	\$ 689,097
換匯換利合約	-	21,918	21,918
101年12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 1,238,305	\$ -	\$ 1,238,305
換匯換利合約	-	290,524	290,524
利率交換合約	-	101,395	101,395
101年1月1日			
遠期外匯合約	\$ 73,656	\$ -	\$ 73,656
換匯換利合約	-	449,453	449,453
利率交換合約	-	287,499	287,499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712,603	\$ -	\$ -	\$ 712,603
-遠期外匯合約	-	227,703	-	227,703
-換匯換利合約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028,601	-	1,703,929	3,732,530
-債務證券	<u>220,000</u>	<u>-</u>	<u>-</u>	<u>220,000</u>
合計	<u>\$ 2,961,204</u>	<u>\$ 227,703</u>	<u>\$ 1,703,929</u>	<u>\$ 4,892,836</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689,097	\$ -	\$ 689,097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u>-</u>	<u>21,918</u>	<u>-</u>	<u>21,918</u>
合計	<u>\$ -</u>	<u>\$ 711,015</u>	<u>\$ -</u>	<u>\$ 711,015</u>
<u>101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45,879	\$ 145,879
-遠期外匯合約	-	68,248	-	68,2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364,803	-	464,138	4,828,941
-債務證券	<u>220,000</u>	<u>-</u>	<u>-</u>	<u>220,000</u>
合計	<u>\$ 4,584,803</u>	<u>\$ 68,248</u>	<u>\$ 610,017</u>	<u>\$ 5,263,068</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38,305	\$ -	\$ 1,238,305
-換匯換利合約	-	289	-	289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101,395	-	101,395
-換匯換利合約	<u>-</u>	<u>290,235</u>	<u>-</u>	<u>290,235</u>
合計	<u>\$ -</u>	<u>\$ 1,630,224</u>	<u>\$ -</u>	<u>\$ 1,630,224</u>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64,593	\$ 164,593
-遠期外匯合約	-	642,441	-	642,441
-可轉換公司債	-	197,096	-	197,0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560,477	-	547,794	4,108,271
-債務證券	220,000	-	-	220,000
合計	<u>\$3,780,477</u>	<u>\$ 839,537</u>	<u>\$ 712,387</u>	<u>\$5,332,401</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73,656	\$ -	\$ 73,656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287,499	-	287,499
-換匯換利合約	-	449,453	-	449,453
合計	<u>\$ -</u>	<u>\$ 810,608</u>	<u>\$ -</u>	<u>\$ 810,608</u>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 6.除某些遠期外匯合約因市場無直接可觀察之遠期匯率外，所有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二等級。
- 7.下表列示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權益證券
102年1月1日	\$ 610,017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420,9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1,350,330
本期處分	(126,563)
自第三等級轉出	(550,777)
102年12月31日	\$ 1,703,929
	權益證券
101年1月1日	\$ 712,387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18,7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83,656)
101年12月31日	\$ 610,017

(四)健全財務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 \$128,884,782，惟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已陸續採取下列措施，以確保公司之營運並逐步改善財務狀況。

1.與聯貸銀行進行債權債務協商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4 月 5 日與債權銀行簽署「聯合協議清償合約」，同意本公司各項短中長期貸款還款期限之展延及銀行額度之續展計畫，以期維護各債權人之權益及本公司之繼續營運。請參閱附註六(十六)3.之說明。

2.辦理現金增資

依附註六(十六)3.之「聯合協議清償合約」，本公司應配合自民國 101 年度起三年內辦妥一定金額之現金增資，其中民國 101 年度應辦理之現金增資業已辦理完成，請參閱附註六(二十)3.及 4.之說明。另本公司原應於民國 102 年辦理之現金增資，業於民國 102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新股案；並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本次現金增資展延至民國 103 年底前辦理完成，請參閱附註六(十六)4.及六(二十)2.之說明。

3.積極改善營運狀況

本公司持續依市場需求動態調整產品組合，以提高營業收入並改善毛利，並嚴格管控各項費用及支出，以期有效提高營運績效並創造營運活動之現金流入。

4. 資本支出管控計畫

未來資本支出將著重於新技術、新製程之導入與廠房、設備生產效率之提昇，而非追求產能之擴充。資本支出預算及金額之執行將嚴加管控，使資本支出之效益達到最大化。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金額	支利區	利率	資金與性質	貸業務往來金額	通資金必要原因	有短期融提列						
													帳金額	呆擔名稱	價值	保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貸與金額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關係人	\$1,200,000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9,304,323	\$57,912,969	註一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台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關係人	371,893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9,304,323	57,912,969	註一
1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2,872	32,872	16,436	0.251%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4,666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774,930	774,930	774,930	2.167%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144,428	3,144,428	2,294,985	2.169%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774,930	774,930	491,783	2.168%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3	東莞奇信電子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78,830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3	東莞奇信電子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78,830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4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2,384,400	2,384,400	2,270,952	5.04%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5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2,384,400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6	TP0 Displays USA Inc.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178,830	178,830	178,830	0.16%~0.56%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編號	貸出資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本公司關係人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動金額	實際支額	支利區	率資金質來	務金	往通資金必備抵呆帳金額	有短期融提列	擔保品對個別對象資貸與限額	總額	金貸與備註	
7	TP0 Displays Europe B.V.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1,593,300	\$1,593,300	\$1,560,673	0.117%-0.232%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8	Toptech Trading Limited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預付貨款	關係人	157,967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9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imited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59,610	59,610	20,864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99,418	99,418	註二
10	Dragon Flame Industrial Ltd.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126,022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11	TP0 Displays Germany GmbH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26,625	26,625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12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470,798	470,798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13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22,000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530,659	530,659	註三
14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425,850	425,850	425,850	1.40%	業務往來	8,225,039	-	-	-	-	570,608	570,608	註四

註一：本公司-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2. 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
3.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均為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但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

註二：子公司 -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imited

1.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2. 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

3. 本公司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貸與金額不受前兩款之限制，惟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

註三：子公司-元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個別貸與限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2. 資金貸與總額：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
3. 若資金貸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或本公司與本公司之母公司合計直間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四十。

註四：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 個別貸與限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問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3. 本公司合計有業務往來性質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公司名稱	股東名稱	關係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最高	以財產擔保			屬母公司對屬子公司對屬對			註一、 註二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金額	金額	金額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94,633,545	\$15,915,870	\$15,915,870	\$15,915,870	\$13,528,490	\$ -	8.24%	\$96,521,615	Y	N	N

註一：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零點五，合計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一。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二：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票 種	列 入 證 券 交 易 所 公 告 之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期 股 目 科	帳 數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vanStrate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0	\$	136,771	1	\$ 136,77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V Technology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500,000		925,394	6	925,39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37,529		28,595	2	28,595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技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200,000		57,398	16	57,39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5,969,588		447,462	14	447,46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盟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0,000		3,030	3	3,03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璨圖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20,930		5,472	-	5,47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債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220,000	-	220,00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Trillion Science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3,851	3	3,851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00,000		185,900	3	185,90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15,531		73,674	6	73,674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鑫晶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96,187		250,256	8	250,256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56,222		712,603	9	712,603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介面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30,749		88,107	3	88,107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與 有 價 證 券 之 關 係	期 目 股	帳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	202,790	8	\$	202,790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311,734		237,006	2		237,006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穎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6,326		234,197	5		234,197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00		3,792	6		3,792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00,000		848,834	15		848,83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 之公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關 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 Himax Technologies, Inc. 股票	備供出 售金融 資產- 非流動	公 開 市 場	無	\$1,896,058	49,645,058	\$1,896,946	\$3,742,292	\$1,896,946	\$1,845,346	-	\$ -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Innolux Holding Ltd.	採用權 益法之 投資	註 註 一 二	237,943,984	7,596,857	13,500,000	404,055	-	-	-	251,443,984	8,000,912
Innolux Holding Ltd.	Suns Holding Ltd.	採用權 益法之 投資	註 註 一 三	5,072,001	164,269	13,500,000	404,055	-	-	-	18,572,001	568,324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採用權 益法之 投資	註 註 一 三	5,072,001	164,269	13,500,000	404,055	-	-	-	18,572,001	568,324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備供出 售金融 資產- 非流動	註 無 一	-	-	13,500,000	404,055	-	-	-	13,500,000	404,055
群創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採用權 益法之 投資	註 註 一 二	660,100,000	31,948,845	33,000,000	976,470	-	-	-	693,100,000	32,925,315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寧波群友光電 有限公司	採用權 益法之 投資	註 註 一 二	-	1,149,926	-	976,470	-	-	-	-	2,126,396

註一：係該被投資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註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三：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註四：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五：期初帳面金額包含投資損益及現金股利。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係進(銷)貨	交易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形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	銷			單	價授信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4,006,338	1	月結45-12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 122,015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466,342	1	月結45-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887,981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OMPETITION TEAM IRELAND LIMITED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845,609	-	月結45-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37,243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989,030	-	月結30-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511,708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康淮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31,014	-	月結50-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285,880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銷貨	489,947	-	月結45-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189,11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普立華科技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05,674	-	月結45天	單一銷售對象無比較基礎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574,264	-	月結30-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21,061	-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23,83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0 Displays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52,492	-	月結6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74,162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25,489	-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107,25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5,291,319	4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1,433,570)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進貨	1,239,276	1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144,890	1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349,93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556,426	0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	-		

進(銷)貨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關聯名稱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信用期間	單價	價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應收(付)票據、帳款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關聯名稱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信用期間	單價	價授信期間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83,913	-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 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 28,170)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01,237	-	貨到後60天	單一進貨廠商 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29,04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5,327,592	27	月結60-9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63,619,595)	5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6,753,248	2	月結60-9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283,023)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7,021,301	7	月結60-9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9,110,031	2	月結60天	依成本加成計算	無重大差異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44,540,219	97	月結60-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6,896,805	97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41,770,170	90	月結60-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5,521,123	94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6,926,793	98	月結60-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0,684,838	99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5,992,044	99	月結60-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5,685,663	100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3,047,414	72	月結60-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614,899	97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042,223	64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2,348,903	51	月結60-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258,627	1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484,911	2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140,052	18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95,026	84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594,752	4	月結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26,675	5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貨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Lakers Trading Ltd.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銷貨	\$ 137,293	1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168,795	7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17,452	-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進貨	4,571,009	5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413,527)	8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766,545	2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94,508)	2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進貨	1,653,362	2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560,681)	2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281,806	1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527,133)	2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進貨	1,176,155	4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74,956)	5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083,210	1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02,579)	-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848,630	1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42,602)	1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富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812,904	1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20,358)	1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723,207	2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20,237)	3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進貨	377,581	-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94,060)	-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進貨	285,899	5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695)	1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18,217	-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943)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進貨	155,726	3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65,711)	7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菱茂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31,151	-	貨到後12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313,723)	8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票據、帳款之比率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 114,793	2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62,986)	7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306,626	-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163,153	-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Lakers Trading Ltd.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643,746	4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註一：係佔銷貨成本之比率。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額	抵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 887,981	6.65	\$ 206,295	\$	期後收款	\$ 229,820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511,708	2.39	42,767		期後收款	105,692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22,015	2.56	-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康淮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285,880	1.56	120,271		期後收款	89,844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9,116	0.73	31,172		期後收款	63,894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07,256	1.47	-	-	-	-		-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5,521,123	2.61	-	-	-	9,874,933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6,896,805	1.88	-	-	-	-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10,684,838	3.23	-	-	-	-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5,685,663	4.60	-	-	-	-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042,223	0.57	-	-	-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484,911	3.05	484,911		期後收款	484,911		-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195,026	11.69	-	-	-	-		-
Lakers Trading Ltd.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68,795	2.77	59,249		期後收款	-		-
TP0 Displays Japan K.K.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161,683	-	84,164		期後收款	-		-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26,675	5.69	-	-	-	-		-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鑫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124,934	-	124,934		期後收款	7,070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鴻富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108,633	-	104,646		期後收款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已全數交割，產生之淨損失為 \$55,227。

10.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科目	金額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	銷貨	\$ 4,006,338	1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	應收帳款	122,015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	進貨	283,913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	銷貨	125,489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	應收帳款	107,256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加工費	6,753,248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應付費用	(283,023)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	加工費	105,327,592	25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	應付費用	(63,619,595)	13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1	加工費	27,021,301	6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1	銷貨	574,264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0 Displays USA Inc.	1	銷貨	252,492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9,110,031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101,237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	989,030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11,708	-
1	TP0 Displays Japan K. K.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3	應收帳款	161,683	-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594,752	-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26,675	-
3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3	加工收入	26,926,793	6
3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3	應收帳款	10,684,838	2
4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3,047,414	1
4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140,052	-
4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95,026	-
5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41,770,170	10
5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5,521,123	3
5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	117,452	-
6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2,614,899	1
6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1,042,223	-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金額		形 交易條件(註二)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科目	金額		
7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 15,992,044	-	4
7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應收帳款	5,685,663	-	1
8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44,540,219	-	11
8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6,896,805	-	3
8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1,258,627	-	-
8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84,911	-	-
9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2,348,903	-	1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3 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二：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而無比較基礎者外，餘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及供應商相近，收款期間為月結 30~120 天，付款期限為貨到後 30~120 天。

註三：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	2,782,333	57	\$ 16,742	(\$ 9,48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74,92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779,152	46,130,998	100	499,245	(326,18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Achiever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9,083	39,250	100	26,308	(4,08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molux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8,000,912	251,443,984	100	15,866,385	(595,85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97,554	5,656,410	100	258,423	12,21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2,925,315	693,100,000	100	36,005,637	2,959,39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oppolity Optoelectronics (B.V.)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064,699	126,847,000	100	4,347,392	582,68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0 Hong Kong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2,107,291	1,158,844,000	100	2,164,447	320,87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轉單公司	-	50,000,000	100	256,666	(1,133,62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217,235	-	100	1,015,867	(87,203)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78,166	107,816,638	100	1,721,618	597,13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荷蘭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	121,941	180	100	154,806	7,99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日本	經營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之開發、製造及銷售	1,335,486	80	100	1,574,455	128,445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比 率	持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及售後服務	\$ -	10,000	\$ -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面板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361,382	155,500,000	30,341	(10,489)	(10,19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mpower Holding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717,714	14,062,500	1,526,449	(1,238)	(2,37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Je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45,600	2,690,000	12,360	(137,570)	(44,07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z3D, Inc.	美國	3D平面顯示器之技術研發與硬體銷售	-	4,333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及照明設備之製造	819,312	78,195,856	-	(982,745)	(315,995)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之銷售	1,092,968	77,758,053	1,883,267	2,446,292	406,97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相關機械設備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135,423	17,009,330	473,259	152,524	24,85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TFT-LCD背光模組零組件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800,892	63,521,501	475,253	(157,297)	(33,952)	
Innolux Holding Ltd.	Rockets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7,426,240	230,785,400	14,788,714	(582,181)	(582,181)	
Innolux Holding Ltd.	Suns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68,324	18,572,001	940,937	(3,238)	(3,238)	
Innolux Holding Ltd.	Lakers Trading Ltd.	薩摩亞	轉單公司	-	1	227,072	-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比 率	持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 期 末	股 數	(\$)	(\$)	(\$)	
Imolux Holding Ltd.	Imolux Corporation	美國	經銷公司	\$ 6,348	2,000	100	81,381	1,480	1,480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V.I.)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3,040,776	126,817,000	100	4,582,717	582,680	582,680
TP0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0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162,897,802	100	506,270	179,216	179,216
TP0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香港	轉單公司	-	35,000,000	100	2,288,577	35,738	35,738
TP0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0 Displays Europe B.V.	荷蘭	控股及測試研發公司	3,073,072	375,810	100	2,537,907	25,116	25,116
TP0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0 Displays Japan K.K.	日本	經銷公司	1,815,603	201	100	1,881,227	59,991	59,991
TP0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0 Displays USA Inc.	美國	經銷公司	263,685	1,000	100	276,088	11,980	11,980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V.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德國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及售後服務	10,324	250	100	24,944	620	620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美國	經營電子零件及電腦用顯示器之銷售	2,400	1,000	100	221,001	63,105	63,105
Rockets Holding Ltd.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14,740	10,000,001	100	239,935	80,233	80,233
Rockets Holding Ltd.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73,940	18,000,000	100	395,510	114,553	114,553
Rockets Holding Ltd.	Magic Sun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146,370	38,000,001	100	959,483	29,043	29,043
Rockets Holding Ltd.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391,125	164,000,000	100	12,756,624	183,518	183,518
Rockets Holding Ltd.	Sonics Trading Ltd.	薩摩亞	轉單公司	172,118	7,517,720	100	67	167,436	167,436
Rockets Holding Ltd.	Nets Trading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1	100	2,106	2	2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568,324	164,269	18,572,001	100	940,937 (\$ 3,238)
TP0 Displays Europe B.V.	TP0 Displays Germany GmbH	德國	測試維修公司	33,735	33,735	100,000	100	66,198 7,514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314,740	314,740	77,830,001	100	239,935 (80,233)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573,940	573,940	139,623,801	100	395,509 (114,553)
Magic Sun Ltd.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1,146,370	1,146,370	295,969,001	100	959,483 (29,043)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製造及照明設備之製造	263,812	263,812	19,673,402	8	- (982,745) (79,344)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TFT-LCD背光模組零組件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6,881	6,881	467,519	-	923 (157,297) (257)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奇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服務	124,485	124,485	12,740,000	49	136,951 11,112 6,942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東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電器批發業、電子材料批發業、國際貿易業、照明設備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23,606	423,606	58,007,000	40	410,671 (90,467) (13,846)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投資金額	或收回投資金額	回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損益(註二)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 4,888,020	1 \$ 4,888,020	\$ -	\$1,105,416	\$ 3,782,604	100	(\$ 183,518)	\$12,756,613	\$ 1,105,416
群康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298,050	1 298,050	-	-	298,050	100	(80,233)	239,935	-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1,132,590	1 1,132,590	-	-	1,132,590	100	(29,043)	959,483	-
廣州奧翼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紙之製造與銷售	241,193	1 59,610	-	-	59,610	6	-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9,239,550	2 5,364,900	-	4,049,702	1,315,198	100	1,461,483	18,642,416	4,049,702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3,874,650	2 2,891,085	983,565	-	3,874,650	100	(58,253)	2,555,141	-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5,752,365	2 5,752,365	-	-	5,752,365	100	1,495,786	9,265,948	-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5,662,950	2 5,662,950	-	-	5,662,950	100	78,245	6,470,372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894,150	2 894,150	-	-	894,150	100	(332,891)	211,910	-
東莞奇信電子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506,685	2 480,784	-	-	480,784	100	6,705	-	-
南京翔寶光電有限公司	顯示器及相關零件之買賣	62,591	2 62,591	-	-	62,591	100	9,469	561,989	-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玻璃薄化加工服務	119,220	2 67,568	-	-	67,568	57	(15,910)	74,143	-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196,713	2 8,942	-	-	8,942	100	(3,231)	(40,782)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或收回金額				截至本期已			
		實收資本額(註一)	投資金額(註四)	匯出投資金額	匯出投資金額	收回金額	匯出投資金額	匯出投資金額	匯出投資金額	直接投資損益(註二)	投資面額	投資價值	投資收益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 3,707,742	2	\$ 3,707,742	\$ -	\$ -	\$ -	\$ 3,707,742	100	\$ 573,332	\$ 4,020,706	\$ -	-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625,905	2	-	-	-	-	-	100	179,216	506,270	-	-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服務	119,220	2	119,220	-	-	-	119,220	100	4,971	153,406	-	-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服務	44,708	2	44,708	-	-	-	44,708	100	7,246	62,820	-	-
國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數據機、ADSL等資訊之生產及銷售	596,100	2	298,050	-	-	-	298,050	48	14,355	150,274	-	-
昆山貫捷電子有限公司	反流高頻變壓器之製造	250,362	2	80,175	-	-	-	80,175	32	(115,515)	232,321	-	-
業成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新型平板顯示器、顯示器及其零組件之開發、生產經營及提供售後服務	1,570,724	1	-	402,368	-	-	402,368	15	-	-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9,411,124	\$ 45,256,096	\$ -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三(一)1、7、8、10。

註一：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表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三：依據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濟部工知字第 10100485600 號令規定，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不適用投資人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規定。

註四：投資方式如下列示：

1.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 因合併承受，其投資方式原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 TFT LCD 產品之研究、製造及銷售等業務。營運決策者按 TFT LCD 產品尺寸之不同經營各項業務，目前主要區分大尺寸及中小尺寸 TFT LCD 產品部門符合得彙總之條件，故僅揭露 TFT LCD 產品單一應報導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係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編製，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係根據各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作為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指標。

(二)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2年度 TFT LCD	101年度 TFT LCD
部門收入	\$ 422,729,420	\$ 480,912,515
部門損益	\$ 5,645,922	(\$ 29,448,819)
折舊及攤銷數	\$ 77,845,557	\$ 86,135,906
資本支出-購置廠房、設備及不動產	\$ 18,370,343	\$ 19,588,640
部門資產	\$ 507,927,783	\$ 565,272,656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期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 本期部門收入與營業收入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部門收入	\$ 422,729,420	\$ 480,912,515
其他收入	1,080	2,697,416
營業收入	\$ 422,730,500	\$ 483,609,931

2. 本期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損益	\$ 5,645,922	(\$ 29,948,819)
其他	(2,569)	(865,35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5,643,353	(\$ 30,814,175)

3. 本期部門資產與資產總額調節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 507,927,783	\$ 565,272,656
其他	273,102	6,190,501
	<u>\$ 508,200,885</u>	<u>\$ 571,463,157</u>

4. 其他重大項目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折舊及攤銷數	\$ 77,845,557	\$ 86,135,906
其他	5,881	663,158
	<u>\$ 77,851,438</u>	<u>\$ 86,799,064</u>
資本支出-購置廠房、設備及不動產	\$ 18,370,343	\$ 19,588,640
其他	-	216,218
	<u>\$ 18,370,343</u>	<u>\$ 19,804,858</u>

(四) 產品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 TFT-LCD 產品收入，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售TFT LCD產品	\$ 422,729,420	\$ 480,912,515
其他收入	1,080	2,697,416
合計	<u>\$ 422,730,500</u>	<u>\$ 483,609,931</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71,710,289	\$ 255,437,219	\$ 96,041,735	\$ 310,748,214
香港	147,983,751	-	120,319,377	108
中國	74,639,122	40,949,233	98,854,197	46,341,438
美國	30,837,604	1,862	68,750,356	636
其他	97,559,734	74,744	99,644,266	264,010
合計	<u>\$ 422,730,500</u>	<u>\$ 296,463,058</u>	<u>\$ 483,609,931</u>	<u>\$ 357,354,406</u>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度未有佔損益表銷貨收入 10%以上之客戶，101 年度佔損益表銷貨收入 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1年度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甲客戶	<u>\$ 59,614,208</u>	12%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已交割之負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5.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6. 借款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3. 避險會計

避險會計僅可推延適用於自轉換日起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避險會計條件之交易。避險關係不得追溯指定，且避險會計相關之書面文件不得追溯建立。因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規定，僅有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符合避險會計條件之避險關係，始得反映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結果之避險。

4. 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 (1)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 (2)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 (3)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3,718,219	\$ -	\$ 53,718,2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642,441	-	642,4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484	-	17,484	
應收帳款	67,634,362	-	67,634,3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6,994,452	-	6,994,452	
其他應收款	7,094,087	-	7,094,087	
存貨	59,301,056	-	59,301,056	
預付款項	1,353,114	(87,907)	1,265,207	(4)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655,314	-	655,314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25,630	(625,630)	-	(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904,451	-	13,904,45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42,156	-	642,156	
流動資產合計	<u>212,582,766</u>	<u>(713,537)</u>	<u>211,869,229</u>	
<u>非流動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7,096	164,593	361,689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70,300	840,487	4,310,787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280,852	(1,037,662)	243,190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791,322	(4,683)	4,786,639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3,808,043	1,777,180	405,585,223	(8) (9)(1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718,874	718,874	(8)
無形資產	18,517,906	6,271,632	24,789,538	(9)(10)
出租資產	886,805	(886,805)	-	(8)
閒置資產	188,247	(188,247)	-	(8)
遞延費用	9,682,455	(9,682,455)	-	(10)
				(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682,992	1,248,947	15,931,939	(5)(6) (1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2,320,033	-	12,320,03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1,256,259</u>	<u>1,949,386</u>	<u>3,205,645</u>	(9)(10)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71,082,310</u>	<u>1,171,247</u>	<u>472,253,557</u>	
資產總計	<u>\$683,665,076</u>	<u>\$ 457,710</u>	<u>\$684,122,786</u>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84,193,661	\$ -	\$ 84,193,661	
應付短期票券	2,298,527	-	2,298,5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73,656	-	73,656	
應付帳款	99,946,999	-	99,946,99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407,765	-	19,407,765	
其他應付款	21,980,974	209,898	22,190,872	(6)
當期所得稅負債	296,366	-	296,366	
負債準備-流動	506,397	-	506,397	
應付租賃款-流動	1,980,000	(1,980,000)	-	(7)
一年內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187,348,035	1,980,000	189,328,035	(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39,365	-	1,139,365	
流動負債合計	419,171,745	209,898	419,381,643	
非流動負債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736,952	-	736,952	
應付公司債	2,000,000	-	2,000,000	
長期借款	51,986,345	939,565	52,925,910	(7)(10)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980,000	(980,000)	-	(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519,578	519,578	(1)(11)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0,122,091	152,409	10,274,500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65,825,388	631,552	66,456,940	
負債總計	484,997,133	841,450	485,838,58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73,129,708	-	73,129,708	
資本公積	191,835,695	10,943	191,846,638	(3)(5)
保留盈餘	(69,654,839)	2,699,987	(66,954,852)	(1)(2) (3)(4) (5)(6)
其他權益				(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77,862	(2,977,862)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2,337,530)	(108,689)	(2,446,219)	(1)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 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 利益(損失)	230,040	-	230,040	
非控制權益	2,487,007	(8,119)	2,478,888	(6)
權益總計	198,667,943	(383,740)	198,284,203	
負債及權益總計	\$683,665,076	\$ 457,710	\$684,122,786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897,977	\$ -	\$ 40,897,9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68,248	-	68,2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0,230	-	40,230	
應收帳款	74,716,998	-	74,716,9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8,550,228	-	8,550,228	
其他應收款	2,625,273	-	2,625,273	
存貨	42,067,569	-	42,067,569	
預付款項	1,134,917	(166,722)	968,195	(4)(1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423,596	-	423,59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322,345	(1,322,345)	-	(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608,917	-	2,608,91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2,168	-	172,168	
流動資產合計	174,628,466	(1,489,067)	173,139,399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45,879	145,879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241,912	766,799	5,008,711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395,880	(1,197,390)	198,490	(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568,451	(188,066)	5,380,385	(5)(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8,297,554	4,228,305	332,525,859	(8) (9)(1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720,023	720,023	(8)
無形資產	18,065,083	4,843,976	22,909,059	(10)
出租資產	831,349	(831,349)	-	(8)
閒置資產	696,631	(696,631)	-	(8)
遞延費用	8,441,923	(8,441,923)	-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244,574	2,574,523	17,819,097	(1)(4) (6)(1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16,790	-	12,416,7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29,627	169,838	1,199,465	(9)(10)
非流動資產合計	396,229,774	2,093,984	398,323,758	
資產總計	\$570,858,240	\$ 604,917	\$571,463,157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45,521,548	\$ -	\$ 45,521,548	
應付短期票券	699,430	-	699,4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流動	1,238,305	-	1,238,305	
應付帳款	81,501,720	-	81,501,72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714,317	-	13,714,317	
其他應付款	20,416,691	537,300	20,953,991	(6)
當期所得稅負債	423,071	-	423,071	
負債準備-流動	1,134,776	-	1,134,776	
應付租賃款-流動	980,000	(980,000)	-	(7)
一年內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長期負債	69,669,844	980,000	70,649,844	(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729,937	-	1,729,937	
流動負債合計	<u>237,029,639</u>	<u>537,300</u>	<u>237,566,939</u>	
非流動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非流動	289	-	289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391,630	-	391,630	
長期借款	152,099,778	(2,373)	152,097,405	(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088,566	1,088,566	(1)(11)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8,894,958	66,345	8,961,303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61,386,655</u>	<u>1,152,538</u>	<u>162,539,193</u>	
負債總計	<u>398,416,294</u>	<u>1,689,838</u>	<u>400,106,13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79,129,708	-	79,129,708	
資本公積	119,594,471	83,509	119,677,980	(3)(5)(12)
保留盈餘	(26,984,855)	2,005,616	(24,979,239)	(1)(2)(3) (4)(5)(6)
其他權益				(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5,150	(2,973,855)	(2,818,705)	(2)(5) (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1,409,322)	(200,191)	(1,609,513)	(1)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 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 利益(損失)	423,629	-	423,629	
非控制權益	<u>1,533,165</u>	<u>-</u>	<u>1,533,165</u>	
權益總計	<u>172,441,946</u>	<u>(1,084,921)</u>	<u>171,357,02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570,858,240</u>	<u>\$ 604,917</u>	<u>\$571,463,157</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483,609,931	\$ -	\$ 483,609,931	
營業成本	(478,872,586)	(237,410)	(479,109,996)	(3)(4)(6)
營業毛利	4,737,345	(237,410)	4,499,935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3,553,916)	(17,082)	(3,570,998)	(3)(4)(6)
管理費用	(8,447,616)	(48,271)	(8,495,887)	(3)(4)(6)
研究發展費用	(12,080,435)	(102,269)	(12,182,704)	(3)(4)(6)
營業損失	(19,344,622)	(405,032)	(19,749,6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3,280,431	-	3,280,431	
其他利益及損失	(5,691,451)	(339,541)	(6,030,992)	(1)(12)
財務成本	(8,051,142)	-	(8,051,14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63,921)	1,103	(262,818)	(5)
稅前淨損	(30,070,705)	(743,470)	(30,814,175)	
所得稅利益	597,309	49,583	646,892	(4)(5) (6)(11)
本期淨損	(29,473,396)	(693,887)	(30,167,283)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62,319)	-	(2,962,3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損失)	976,013	(101,693)	874,320	(1)
現金流量避險	226,109	-	226,109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583)	(583)	(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32,092)	4,007	(28,085)	(5)(12)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 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95,395)	10,290	(85,105)	(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後 淨額	(1,887,684)	(87,979)	(1,975,6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361,080)	(\$ 781,866)	(\$ 32,142,946)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9,205,349)	(\$ 693,887)	(\$ 29,899,236)	
非控制權益	(268,047)	-	(268,047)	
	(\$ 29,473,396)	(\$ 693,887)	(\$ 30,167,2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0,906,264)	(\$ 781,866)	(\$ 31,688,130)	
非控制權益	(454,816)	-	(454,816)	
	(\$ 31,361,080)	(\$ 781,866)	(\$ 32,142,946)	

重大差異項目調節原因說明：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1) <u>金融資產：權益工具</u>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100年7月7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840,487	\$ 766,7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8,689)	(200,191)
		透過損益按公允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164,593	145,879
		待彌補虧損	(84,276)	(84,276)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7,662)	(1,065,666)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18,71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312	19,51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43	1,153
(2) <u>累積換算調整數</u>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待彌補虧損	(2,977,862)	(2,977,86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77,862)	(2,977,862)
(3) <u>股份基礎給付交易</u>				
	針對於轉換日尚未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應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追溯調整。	待彌補虧損	297,045	297,045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97,045	369,000
		營業成本	-	39,777
		營業費用	-	32,178

項次	說明	科目	轉換日	影響數增(減)	101年12月31日
(4) 退休金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152,409	\$	66,345
		待彌補虧損	199,462		199,46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0,854		40,537
		預付款項	(87,907)	(	172,110)
		營業成本	-	(	1,582)
B.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營業費用	-	(	862)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	484)
C.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係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所得稅利益	-	(	416)
(5) 投資關聯企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A.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配合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可能重大差異評估。經評估發現之重大差異項目主要係員工福利之調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683)	(	3,580)
		待彌補虧損	3,887		3,88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96		-
		所得稅利益	-	(	79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1,103
B.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選擇對過去投資關聯企業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豁免，將原依現行會計處理所產生不符合IFRSs規定之資本公積，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286,102)	(	286,102)
		待彌補虧損	(286,102)	(	286,102)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C.	當喪失重大影響而停止採用權益法時，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剩餘投資應以改變時等比例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於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按比例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並以該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時之公允價值，視為原始認為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於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全數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處分投資損失	\$ -	(\$ 131,724) (463) - - 131,261
(6)	員工福利	其他應付款 待彌補虧損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非控制權益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所得稅利益	209,898 168,499 33,280 (8,119) - - -	537,300 168,499 91,341 - 199,215 136,306 58,061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7)	<u>租賃資產</u> 本公司售後租回之資產因符合資本租賃之條件，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將出售資產損益遞延，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惟依會計解釋常務委員會發布之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規定，雖合約在法律行式上為租賃，惟公司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所有風險及報酬，並享有與該安排前實質相同之使用權，該交易的經濟實質為抵押借款，不得將該交易視為出售。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應付租賃款-流動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 1,980,000 980,000 (1,980,000) (980,000)	\$ 980,000 - (980,000) -
(8)	<u>投資性不動產</u>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及閒置之不動產及動產，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則係表達於「其他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出租資產 閒置資產	718,874 356,178 (886,805) (188,247)	720,023 807,957 (831,349) (696,631)
(9)	<u>預付設備款</u> 因購置固定資產及電腦軟體而預付之款項，本公司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無形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867,745 75,277 (1,943,022)	159,616 - (159,616)
(10)	<u>遞延費用</u> 光罩、模治具、專門技術授權費、電腦軟體成本及聯貸主辦費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表達於「遞延費用」。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及「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遞延費用 無形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長期借款 預付款項	3,364,024 (9,682,455) 6,196,355 81,641 (40,435) -	3,579,964 (8,441,923) 4,843,976 10,222 (2,373) 5,388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11)	所得稅			
A.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互抵條件，故不得互抵，因此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重分類。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145,065	\$ 2,409,75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25,630)	(1,322,34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19,435	1,087,413
B.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用賣方稅率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個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報表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用買方稅率計算之。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0,640	13,374
		待彌補虧損	(20,640)	(20,640)
		所得稅利益	-	(7,266)
(12)	合併財務報表			
	當股權比例減少致喪失控制時，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剩餘投資依喪失控制時之帳面價值乘以剩餘持股比例衡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規定，喪失控制時剩餘投資應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剩餘投資之原始衡量基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84,48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470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	611
		處分投資損失	-	189,567

4.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均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但依據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將支付之利息分類為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收取之利息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而收取的股利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2)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3)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052 號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貴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利益新台幣 451,716 仟元及損失 203,347 仟元，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618,196 仟元、2,736,102 仟元及 4,778,074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新台幣 149,139,242 仟元，管理階層已於財務報告附註十二(四)說明所欲採行之對策。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胡春陽 蕭春陽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2 月 17 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7,604,892	\$ 24,936,316	\$ 24,594,32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227,703	68,248	639,99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	40,230	17,48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六)	63,763,265	69,222,047	52,192,72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409,842	12,554,977	18,888,17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六)	609,036	786,475	2,610,88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787,951	1,335,842	942,260
130X	存貨	六(七)	39,510,209	35,377,118	50,714,103
1410	預付款項		849,108	269,100	269,398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二)	-	-	541,63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2,485,841	2,547,108	3,338,52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6,684	16,812	100,74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8,274,531	147,154,273	154,850,243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824,122	1,852,935	1,580,58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四)			
	流動		-	198,490	198,49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67,860,212	67,574,495	68,355,3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七及			
		八	233,557,614	287,051,335	344,369,25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706,850	720,023	718,874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21,114,443	22,796,701	24,546,27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17,835,399	17,359,814	15,048,359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12,327,722	12,355,936	12,319,33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7,553	179,021	114,01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55,283,915	410,088,750	467,250,500
1XXX	資產總計		\$ 493,558,446	\$ 557,243,023	\$ 622,100,743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1,943,565 -	\$ - -	\$ 9,981,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 -	699,430 -	1,999,246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689,097 -	1,235,546 -	46,311 -
2170 應付帳款		29,023,925 6	51,719,716 10	62,300,436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1,977,746 17	89,300,098 16	102,762,436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及九	14,747,469 3	24,399,808 5	15,797,398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九)	2,292,511 -	1,134,776 -	506,39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	155,569,218 32	68,323,741 12	186,324,243 3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70,242 -	1,352,311 -	783,66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87,413,773 58	238,165,426 43	380,501,132 61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二)	- -	289 -	- -
25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五)	21,918 -	391,630 -	736,952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 -	- -	2,000,000 1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 -	138,916,148 25	31,169,61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九)	909,708 -	1,130,767 -	518,89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七)及九	12,169,818 3	8,814,903 2	11,368,840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101,444 3	149,253,737 27	45,794,296 8
2XXX 負債總計		300,515,217 61	387,419,163 70	426,295,428 69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	91,094,288 18	79,129,708 14	73,129,708 1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二十一)	96,058,741 19	119,677,980 21	191,846,638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2,328,981 1	2,328,981 -	2,328,981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5,092,716 1	(27,308,220) (5)	(69,283,833) (1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三)	(1,531,497) -	(4,004,589) -	(2,216,179) (1)
3XXX 權益總計		193,043,229 39	169,823,860 30	195,805,315 3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93,558,446 100	\$ 557,243,023 100	\$ 622,100,743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蕭春鶯會計師民國103年2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金額	度 %	101 年 金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419,738,269	100	\$ 471,524,37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二十七)(二十八)及七	(392,206,451)	(93)	(478,640,532)	(101)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27,531,818	7	7,116,158	1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二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105,609)	-	(1,427,910)	(1)
6200 管理費用		(3,997,111)	(1)	(4,851,907)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128,979)	(3)	(10,853,307)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231,699)	(4)	(17,133,124)	(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1,300,119	3	24,249,282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1,222,075	-	1,650,04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三)(八)(九)				
	(十二)(二十五)	(8,950,438)	(2)	(6,097,21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五)(六)(二十六)	(4,369,834)	(1)	(5,565,04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233,229	1	2,580,53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864,968)	(2)	(7,431,680)	(2)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4,435,151	1	31,680,962	7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九)	667,417	-	1,781,726	1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5,102,568	1	\$ 29,899,236	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2,703,765	1	\$ 2,775,550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失)利益	六(三)	(223,008)	-	275,477	-
8330 現金流量避險	六(五)	79,477	-	226,109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七)	(11,870)	-	(58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275,902	-	568,47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 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九)	26,242	-	(82,82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 後淨額		\$ 2,850,508	1	\$ 1,788,894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7,953,076	2	\$ 31,688,130	7
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57		\$ 4.0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57		\$ 4.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蕭春駕會計師民國 103 年 2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illegible]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蕭春駕會計師民國103年2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4,435,151	(\$ 31,680,96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71,068,428	77,078,294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556,874	390,9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5,233,229)	(2,580,53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8,366)	224,892
減損損失	204,721	908,696
處分不動廠、廠房及設備損失	6,065	32,138
利息收入	(112,782)	(77,448)
股利收入	(43,822)	(67,444)
利息費用	4,318,564	5,049,659
未實現兌換利益	(468,215)	(204,2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706,193)	1,761,271
應收帳款	5,437,335	(17,029,3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145,135	6,333,194
其他應收款	194,789	1,829,244
存貨	(4,133,091)	15,336,985
預付款項	(580,008)	(78,517)
其他流動資產-流動	(9,872)	83,9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290,235)	(119,213)
應付帳款	(22,695,791)	(10,580,72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22,352)	(13,462,338)
其他應付款	(9,287,093)	7,693,298
負債準備-流動	1,157,735	628,379
其他流動負債	(248,257)	559,783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361,094	(1,283,67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9,736,585	40,746,2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736,585	40,746,240

(續次頁)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547,891	(\$ 393,582)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2,854)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01,107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92,758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1,381,019)	(1,424,52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3,557	-
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3,278,146	22,194
購置不動廠、廠房及設備	(16,072,136)	(16,483,798)
其他金融資產變動	877,470	525,399
處分不動廠、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111,287	47,50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3,819)	3,799
收取利息	113,894	76,456
收取股利	5,859,537	196,2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74,181)	(17,430,30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943,565	(2,666,215)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699,430)	(1,299,816)
長期借款舉借數	-	977,808
長期借款償還數	(49,210,951)	(16,216,772)
應付公司債償還數	(2,000,000)	(2,000,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980,000)	(1,98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4,519,051	5,400,000
發行有償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1,315	-
買回有償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8,260)	-
支付利息	(4,239,118)	(5,188,95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493,828)	(22,973,9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668,576	341,9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936,316	24,594,3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604,892	\$ 24,936,316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蕭春駕會計師民國 103 年 2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段行建



經理人：段行建



會計主管：張錦源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1 月 14 日依「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之規定於中華民國設立，並於民國 95 年 10 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股票上市買賣。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 18 日與統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二)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 TFT-LCD 面板、LCD 模組、LCD 液晶監視器、彩色濾光片及低溫多晶矽薄膜電晶體顯示器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本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公司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認列屬權益工具之損失\$211,410 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2. 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

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淨額認列為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了符合現金流量避險而遞延於其他綜合損益表者外，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合併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

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4)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

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

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2.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
13.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0年
機器設備	2~9年
試驗設備	2~6年
其他	2~6年

(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

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5~50 年。

(十五) 無形資產

1.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專利權、權利金、已發展技術、顧客關係及電腦軟體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10 年。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八)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十九)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1.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本公司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
 - (1) 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確定承諾之公允價值避險(公允價值避險)。
 - (2) 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有關特定風險之避險(現金流量避險)。

3. 本公司於避險交易開始時，即將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各種避險交易之策略予以書面化。本公司亦於避險開始時即按持續之基礎，記錄該等採用避險交易之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評估。
4. 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超過 12 個月，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在 12 個月以內，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屬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具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5. 公允價值避險

- (1) 被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連同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可歸因於被規避風險之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於當期損益認列。本公司僅對於外幣長期借款之公允價值風險應用公允價值避險會計。以匯率交換規避外幣長期借款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而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則於當期損益列報為「其他利益及損失」。外幣長期借款被規避之可歸屬於利率風險之相關公允價值變動，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
- (2) 若避險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被避險項目之帳面金額調整數，將採有效利息法於至到期日前之期間攤銷於當期損益。

6. 現金流量避險

- (1) 被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部分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立即於當期損益列報為「其他利益及損失」。
- (2) 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金額於被避險項目影響損益之期間，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以利率交換規避浮動借款利率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當期損益列報為「財務成本」。
- (3) 當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先前於避險有效之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工具累積利益或損失，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預期交易發生或不再預期會發生時，於被避險之預期現金流量影響損益之同一期間內，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

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採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如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本公司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 3. 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予員工認購以本公司通知員工，並經雙方合意其得認購股份之數量與價格之日為給與日。

(二十二)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

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 TFT-LCD 面板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2.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之退回及折讓準備係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於銷貨認列時依約定之性質提列備抵科目或負債準備。

(二十四) 企業合併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總額，超過本公司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認列為商譽；若低於本公司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該差額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營運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外在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4.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81	\$ 547	\$ 58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5,816,011	11,923,769	22,844,910
定期存款	1,788,300	8,712,000	1,748,830
	27,604,892	20,636,316	24,594,328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	4,300,000	-
	<u>\$ 27,604,892</u>	<u>\$ 24,936,316</u>	<u>\$ 24,594,328</u>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

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227,703	\$ 68,248	\$ 639,995
負 債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689,097	\$ 1,235,546	\$ 46,311
<u>非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	\$ 289	\$ -

1. 本公司持有上開金融商品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分別計 \$1,587,910 及 \$3,169,898。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說明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TWD(sell)	15,409,915	102/10~103/3	TWD(sell)	21,402,881	101/11~102/3	
	USD(buy)	524,000	102/10~103/3	USD(buy)	737,000	101/11~102/3	
遠期外匯合約	EUR(sell)	39,500	102/10~103/1	EUR(sell)	9,000	101/12~102/1	
	USD(buy)	54,633	102/10~103/1	USD(buy)	11,933	101/12~102/1	
<u>衍生金融負債</u>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TWD(sell)	11,352,830	102/12~103/3	TWD(sell)	29,569,912	101/9~102/3	
	USD(buy)	380,000	102/12~103/3	USD(buy)	1,016,000	101/9~102/3	
遠期外匯合約	EUR(sell)	148,500	102/10~103/3	EUR(sell)	108,000	101/11~102/1	
	USD(buy)	202,032	102/10~103/3	USD(buy)	139,310	101/11~102/1	
遠期外匯合約	USD(sell)	467,000	102/10~103/3	USD(sell)	735,000	101/10~102/3	
	JPY(buy)	47,065,250	102/10~103/3	JPY(buy)	60,306,259	101/10~102/3	
				101年1月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 期間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USD(sell)	521,000	100/11~101/3	
				JPY(buy)	40,617,624	100/11~101/3	
遠期外匯合約				TWD(sell)	52,444,640	100/10~101/4	
				USD(buy)	1,745,000	100/10~101/4	
遠期外匯合約				EUR(sell)	331,000	100/11~101/2	
				USD(buy)	435,560	100/11~101/2	
<u>衍生金融負債</u>							
<u>流動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TWD(sell)	2,726,455	100/11~101/3	
				USD(buy)	90,000	100/11~101/3	
遠期外匯合約				USD(sell)	215,000	100/11~101/2	
				JPY(buy)	16,567,360	100/11~101/2	

(1)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與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2)換匯換利合約

係本公司就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帳列「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所簽訂之換匯換利合約而屬避險無效的部分。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項目</u>			
上市公司股票	\$ -	\$ 40,230	\$ 17,484
<u>非流動項目</u>			
<u>上市公司股票及債券投資</u>			
TPV Technology Ltd.	\$ 925,394	\$ 1,178,600	\$ 832,828
其他	225,472	226,547	225,841
<u>興櫃及非上市櫃公司股票</u>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47,462	125,805	142,050
AvanStrate Inc.	136,771	165,295	237,847
其他	89,023	156,688	142,017
	<u>\$ 1,824,122</u>	<u>\$ 1,852,935</u>	<u>\$ 1,580,583</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損失\$211,410 及利益\$275,477。

2.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其信用評等均為 twA+以上，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帳面金額。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未上市(櫃)公司股票</u>			
啟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198,490	\$ 198,490

本公司持有之上述投資標的因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其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業於民國 102 年第四季以\$192,758 之價款出售該項金融資產。

(五)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非流動項目</u>			
換匯換利－公允價值避險	\$ -	\$ 290,235	\$ 429,653
利率交換－現金流量避險	21,918	101,395	287,499
換匯換利－現金流量避險	-	-	19,800
	<u>\$ 21,918</u>	<u>\$ 391,630</u>	<u>\$ 736,952</u>

1. 公允價值避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之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外幣長期借款	換匯換利	\$ -	(\$ 290,235)
			(\$ 429,653)

本公司所承擔之外幣長期借款，該借款之利息可能因匯率變動而受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先行簽訂換匯換利合約進行避險，該項合約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到期交割。

2. 現金流量避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相關利益損失	
	指定為避險之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期產生期間	預期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期間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	利率交換	(\$ 21,918)	(\$ 101,395)	97年至104年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相關利益損失	
	指定為避險之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期產生期間	預期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期間
		101年1月1日		
長期借款	利率交換	(\$ 287,499)	97年至104年	97年至104年
	換匯換利	(19,800)	94年至102年	94年至102年
		(\$ 307,299)		

(1) 本公司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帳列「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本公司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浮動利率(TWD90/180CP (Page51328))交換固定利率，以進行避險。

(2) 現金流量避險認列於當期損益以及其他綜合損益資訊

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調整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3,210	(\$ 48,241)
由其他綜合損益轉列當期損益之金額	(82,687)	(177,868)

(3) 本公司因無效之現金流量避險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之損益分別計利益\$289 及損失\$14,264。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21,447	\$ 21,447	\$ 21,466
應收帳款	65,425,580	69,755,953	52,650,620
	\$ 65,447,027	\$ 69,777,400	\$ 52,672,086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1,545,279)	(438,317)	(362,324)
減：備抵呆帳	(138,483)	(117,036)	(117,036)
	\$ 63,763,265	\$ 69,222,047	\$ 52,192,726

1.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本公司依合約規定無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本公司並無提供擔保品，係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本公司業已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除列已讓售之應收帳款。截至民國 101 年底，前揭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已到期。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金額如下：（「讓售應收帳款金額」減除「已預支金額」後之餘額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101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擔保品
中信銀行	\$ 706,221	\$ 564,226	無
富邦銀行	489	306	無
	\$ 706,710	\$ 564,532	
101年1月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擔保品
中信銀行	\$ 9,943,277	\$ 8,948,115	無
富邦銀行	3,376,634	2,901,918	無
	\$ 13,319,911	\$ 11,850,033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讓售應收帳款之財務費用分別為\$225 及 \$219,231(表列「財務成本」)。

2.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為信用良好之國際知名電腦大廠或消費電子大廠。
3.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2,780,522	\$ 1,777,035	\$ 1,287,179
31-90天	717,943	226,914	895,279
91-180天	110,835	27,938	44,608
181天以上	65,816	118,827	863
	\$ 3,675,116	\$ 2,150,714	\$ 2,227,929

4. 已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38,483、\$117,036 及 \$117,036。

(2)個別評估減損損失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	\$ 117,036	\$ 117,036
備抵呆帳-本期重分類	21,447	-
12月31日	<u>\$ 138,483</u>	<u>\$ 117,036</u>

5. 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七)存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原料	\$ 2,302,234	\$ 3,377,656	\$ 7,878,245
在製品	27,209,678	23,840,770	33,520,634
製成品	<u>12,593,026</u>	<u>12,176,421</u>	<u>14,982,953</u>
	42,104,938	39,394,847	56,381,832
減：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	<u>2,594,729)</u>	<u>(4,017,729)</u>	<u>(5,667,729)</u>
	<u>\$ 39,510,209</u>	<u>\$ 35,377,118</u>	<u>\$ 50,714,103</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93,083,704	\$ 480,221,927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1,423,000)	(1,650,000)
報廢損失	799,315	211,534
其他	<u>(253,568)</u>	<u>(142,929)</u>
	<u>\$ 392,206,451</u>	<u>\$ 478,640,532</u>

本公司因清理過期及呆滯存貨，存貨跌價損失風險下降，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Innolux Holding Ltd.	\$ 15,866,385	\$ 16,473,392	\$ 16,676,313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怡公司)	1,721,618	1,466,816	948,938
群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誠公司)	-	-	396,999
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	2,164,447	2,110,912	2,003,032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 V. I.) Ltd.	4,347,392	3,531,668	2,630,838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36,005,637	34,030,188	34,392,518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256,666)	1,269,274	515,151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1,015,867	1,047,084	1,253,598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574,455	1,657,848	1,815,106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imited	499,245	777,911	1,018,226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 V.	154,806	137,507	126,947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奇力公司)	-	515,999	1,838,299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75,253	508,911	606,163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3,259	450,917	463,841
Ampower Holding Ltd.	1,526,449	1,471,057	1,566,091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883,267	1,611,434	1,336,562
其他	408,798	513,577	766,693
	<u>\$ 67,860,212</u>	<u>\$ 67,574,495</u>	<u>\$ 68,355,315</u>

1. 子公司

(1)本公司經由 Innolux Holding Ltd.、TPO Hong Kong Holding Ltd.、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 V. I.) Ltd.、Landmark Internatioan Ltd.及 Gold Union Investments Limited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係以經營 LCD 模組與 LCD 液晶監視器之研發、加工組裝及售後服務為業務，另經由 Keywa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係以經營倉儲物流服務為業務，有關轉投資大陸資訊之揭露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2)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將持股 100%之子公司群怡公司與群誠公司進行合併並以群怡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12 月 1 日，並依組織重組進行會計處理。

2. 關聯企業

(1)本公司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102年12月31日	\$22,729,921	\$ 7,107,607	\$ 20,087,705	\$ 2,302,711
101年12月31日	35,575,947	19,803,850	28,056,393	(418,261)
101年1月1日	28,840,430	15,386,957	-	-

(2)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有公開報價者，其每股公允價值如下：

	<u>每股股價(元)</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6.45	\$ 31.65	\$ 20.40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95	7.98	8.87

(3)本公司於 102 年及 101 年度評估認列關聯企業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204,721 及 \$908,696。

(以下空白)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3,852,792	\$ 153,864,439	\$ 347,222,768	\$ 5,775,818	\$ 12,119,515	\$ 21,945,408	\$ 544,780,74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44,259,742)	(200,871,601)	(3,174,381)	(9,423,681)	-	(257,729,405)
	<u>\$ 3,852,792</u>	<u>\$ 109,604,697</u>	<u>\$ 146,351,167</u>	<u>\$ 2,601,437</u>	<u>\$ 2,695,834</u>	<u>\$ 21,945,408</u>	<u>\$ 287,051,335</u>
102 年 度							
1月1日	\$ 3,852,792	\$ 109,604,697	\$ 146,351,167	\$ 2,601,437	\$ 2,695,834	\$ 21,945,408	\$ 287,051,335
增添	-	-	330	215	-	15,812,656	15,813,201
處分	-	(20,095)	(417,060)	-	(2,034)	-	(439,189)
移轉	-	2,602,822	29,368,986	719,240	2,236,236	(34,616,922)	310,362
折舊費用	-	(14,939,333)	(51,215,000)	(684,490)	(2,339,272)	-	(69,178,095)
12月31日	<u>\$ 3,852,792</u>	<u>\$ 97,248,091</u>	<u>\$ 124,088,423</u>	<u>\$ 2,636,402</u>	<u>\$ 2,590,764</u>	<u>\$ 3,141,142</u>	<u>\$ 233,557,614</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3,852,792	\$ 156,365,038	\$ 376,152,145	\$ 6,479,182	\$ 14,176,068	\$ 3,141,142	\$ 560,166,36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9,116,947)	(252,063,722)	(3,842,780)	(11,585,304)	-	(326,608,753)
	<u>\$ 3,852,792</u>	<u>\$ 97,248,091</u>	<u>\$ 124,088,423</u>	<u>\$ 2,636,402</u>	<u>\$ 2,590,764</u>	<u>\$ 3,141,142</u>	<u>\$ 233,557,614</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3,852,792	\$ 147,506,528	\$ 301,553,615	\$ 4,244,292	\$ 9,076,297	\$ 60,999,289	\$ 527,232,81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9,679,733)	(143,492,866)	(2,651,186)	(7,039,770)	-	(182,863,555)
	<u>\$ 3,852,792</u>	<u>\$ 117,826,795</u>	<u>\$ 158,060,749</u>	<u>\$ 1,593,106</u>	<u>\$ 2,036,527</u>	<u>\$ 60,999,289</u>	<u>\$ 344,369,258</u>
101 年 度							
1月1日	\$ 3,852,792	\$ 117,826,795	\$ 158,060,749	\$ 1,593,106	\$ 2,036,527	\$ 60,999,289	\$ 344,369,258
增添	-	-	-	-	-	17,661,514	17,661,514
處分	-	(49,454)	(20,205)	(2,019)	(4,990)	-	(76,668)
移轉	-	6,502,804	45,915,592	1,548,351	2,881,248	(56,715,395)	132,600
折舊費用	-	(14,675,448)	(57,604,969)	(538,001)	(2,216,951)	-	(75,035,369)
12月31日	<u>\$ 3,852,792</u>	<u>\$ 109,604,697</u>	<u>\$ 146,351,167</u>	<u>\$ 2,601,437</u>	<u>\$ 2,695,834</u>	<u>\$ 21,945,408</u>	<u>\$ 287,051,335</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3,852,792	\$ 153,864,439	\$ 347,222,768	\$ 5,775,818	\$ 12,119,515	\$ 21,945,408	\$ 544,780,74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44,259,742)	(200,871,601)	(3,174,381)	(9,423,681)	-	(257,729,405)
	<u>\$ 3,852,792</u>	<u>\$ 109,604,697</u>	<u>\$ 146,351,167</u>	<u>\$ 2,601,437</u>	<u>\$ 2,695,834</u>	<u>\$ 21,945,408</u>	<u>\$ 287,051,33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88,247	\$ 568,440	\$ 756,6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664)	(36,664)
	<u>\$ 188,247</u>	<u>\$ 531,776</u>	<u>\$ 720,023</u>
102年度			
1月1日	\$ 188,247	\$ 531,776	\$ 720,023
折舊費用	-	(13,173)	(13,173)
12月31日	<u>\$ 188,247</u>	<u>\$ 518,603</u>	<u>\$ 706,850</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88,247	\$ 568,440	\$ 756,6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49,837)	(49,837)
	<u>\$ 188,247</u>	<u>\$ 518,603</u>	<u>\$ 706,850</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188,247	\$ 552,841	\$ 741,0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214)	(22,214)
	<u>\$ 188,247</u>	<u>\$ 530,627</u>	<u>\$ 718,874</u>
101年度			
1月1日	\$ 188,247	\$ 530,627	\$ 718,874
增添	-	15,599	15,599
折舊費用	-	(14,450)	(14,450)
12月31日	<u>\$ 188,247</u>	<u>\$ 531,776</u>	<u>\$ 720,023</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188,247	\$ 568,440	\$ 756,6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664)	(36,664)
	<u>\$ 188,247</u>	<u>\$ 531,776</u>	<u>\$ 720,023</u>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721,774、\$615,232 及\$655,589，係本公司取得市場成交行情資訊以比較法進行評估之評價結果。

(十一)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係商譽、TFT-LCD 相關技術移轉費用、權利金等，明細如下：

	專利權	權利金	商譽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2,793,810	\$ 6,011,798	\$ 17,096,628	\$ 3,150,228	\$ 29,052,464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40,287)	(1,969,472)	-	(2,546,004)	(6,255,763)
	<u>\$ 1,053,523</u>	<u>\$ 4,042,326</u>	<u>\$ 17,096,628</u>	<u>\$ 604,224</u>	<u>\$ 22,796,701</u>
102年度					
1月1日	\$ 1,053,523	\$ 4,042,326	\$ 17,096,628	\$ 604,224	\$ 22,796,701
移轉	-	1,700	-	193,202	194,902
攤銷費用	(603,643)	(902,566)	-	(370,951)	(1,877,160)
12月31日	<u>\$ 449,880</u>	<u>\$ 3,141,460</u>	<u>\$ 17,096,628</u>	<u>\$ 426,475</u>	<u>\$ 21,114,443</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2,793,810	\$ 6,013,498	\$ 17,096,628	\$ 3,267,074	\$ 29,171,010
累計攤銷及減損	(2,343,930)	(2,872,038)	-	(2,840,599)	(8,056,567)
	<u>\$ 449,880</u>	<u>\$ 3,141,460</u>	<u>\$ 17,096,628</u>	<u>\$ 426,475</u>	<u>\$ 21,114,443</u>
	專利權	權利金	商譽	其他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2,750,437	\$ 6,011,798	\$ 17,096,628	\$ 3,232,182	\$ 29,091,045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42,427)	(1,067,018)	-	(2,335,325)	(4,544,770)
	<u>\$ 1,608,010</u>	<u>\$ 4,944,780</u>	<u>\$ 17,096,628</u>	<u>\$ 896,857</u>	<u>\$ 24,546,275</u>
101年度					
1月1日	\$ 1,608,010	\$ 4,944,780	\$ 17,096,628	\$ 896,857	\$ 24,546,275
移轉	43,373	-	-	235,528	278,901
攤銷費用	(597,860)	(902,454)	-	(528,161)	(2,028,475)
12月31日	<u>\$ 1,053,523</u>	<u>\$ 4,042,326</u>	<u>\$ 17,096,628</u>	<u>\$ 604,224</u>	<u>\$ 22,796,701</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2,793,810	\$ 6,011,798	\$ 17,096,628	\$ 3,150,228	\$ 29,052,464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40,287)	(1,969,472)	-	(2,546,004)	(6,255,763)
	<u>\$ 1,053,523</u>	<u>\$ 4,042,326</u>	<u>\$ 17,096,628</u>	<u>\$ 604,224</u>	<u>\$ 22,796,701</u>

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年	101年
營業成本	\$ 961,945	\$ 947,611
營業費用	915,215	1,080,864
	<u>\$ 1,877,160</u>	<u>\$ 2,028,475</u>

3.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

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本公司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係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及其他營業成本之變動作為編製基礎。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分別採用年折現率 4.22%及 3.71%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依前開方式評估結果，並無認列商譽之減損損失。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原於 100 年度經董事會核准出售閒置資產而將其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惟民國 101 年第四季因市場需求變化致出售計劃變更，前揭資產已不符合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條件，故將其按調整應有折舊之帳面價值與可回收金額孰低者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 541,633

(十三)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943,565	\$ 7,321,385	\$ 9,981,000	無
減：重分類至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	(7,321,385)	-	
	<u>\$ 1,943,565</u>	<u>\$ -</u>	<u>\$ 9,981,000</u>	
利率區間	<u>2.858%~4.050%</u>	<u>-</u>	<u>0.95%~3%</u>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帳列短期借款依與銀行團簽署之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之償還時程約定，非聯貸短中期借款授信期間統一展延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故前揭短期借款予以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請詳附註六(十六)3(2)之說明。

(十四) 應付短期票券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	\$ 700,000	\$ 2,0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570)	(754)
	<u>\$ -</u>	<u>\$ 699,430</u>	<u>\$ 1,999,246</u>
發行利率	<u>-</u>	<u>1.75%</u>	<u>0.93%~2.35%</u>

(十五) 應付公司債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	\$ 2,000,000	\$ 4,0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	-	(2,000,000)	(2,000,000)
	<u>\$ -</u>	<u>\$ -</u>	<u>\$ 2,000,000</u>

(十六)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2年12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94/03~105/11	\$ 139,125,971
保證商業本票	101/11~104/07	258,354
信用借款	98/09~103/6	16,372,450
		\$ 155,756,775
減:聯貸主辦費		(187,55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聯貸借款(含聯貸主辦費)		(138,938,41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其他長期借款		(16,630,804)
		\$ -
利率區間		1.3115%~2.795%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1年12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94/03~105/11	\$ 164,278,697
保證商業本票	101/11~104/07	365,750
信用借款	98/09~102/12	40,003,505
應付租賃款	97/05~102/05	980,000
		\$ 205,627,952
減:聯貸主辦費		(388,06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聯貸借款(含聯貸主辦費)		(25,242,24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其他長期借款		(40,101,49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應付租賃款		(980,000)
		\$ 138,916,148
利率區間		0.8914%~3.6%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1年1月1日
銀行聯貸借款	94/03~104/12	\$ 174,737,829
免保證商業本票	100/08~103/08	499,145
自保商業本票	95/06~101/07	861,731
信用借款	98/09~102/09	36,907,113
應付租賃款	97/05~102/05	2,960,000
		\$ 215,965,818
減:聯貸主辦費		(471,96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聯貸借款(含聯貸主辦費)		(174,306,29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其他長期借款		(8,037,94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應付租賃款		(1,980,000)
		\$ 31,169,610
利率區間		1.0265%~2.4853%

1. 有關長期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本公司聯貸借款合同規範本公司應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報表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

等財務比率。

(1)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合併報表因未能符合前揭流動比率及負債比率，依聯貸合約規定，聯貸銀行得採行之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宣告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提前即日到期，故本公司曾於民國 100 年度之財務報表中將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聯貸借款餘額\$174,306,299(含聯貸主辦費)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惟如下列附註 3 所述，本公司已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免予檢視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之財務比率，且豁免因不符財務承諾而生之利率罰則及違約金，故自民國 101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起已無將聯貸借款全數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之情形。

(2)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各項財務比率符合前揭聯貸合約之規定。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依「經濟部協助企業辦理銀行債權債務協商作業要點」，向經濟部申請協助與聯貸銀行團進行債權債務協商。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5 日與全體債權金融機構簽署「聯合協議清償合約」之主要內容如下：

(1)中長期聯貸借款

將原陸續於民國 101 年至 103 年到期之中長期聯貸借款，展延二至三年還款，每年按一定比率償還本金，利率條件按原利率或加碼計算。

(2)非聯貸短中期借款

本公司按未清償本金餘額(或原額度)及原條件與各銀行辦理續約，授信期間統一展延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開授信額度到期前，本公司得向各銀行申請展延授信額度二次，每次得再展延一年。利率條件按原利率加碼計算，並支付一定比率之展延費。

(3)衍生性金融商品信用額度

本公司按原額度之至少三分之二及原條件與各銀行辦理續約，信用額度期限統一展延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前開衍生性額度到期前，本公司得向各銀行申請展延信用額度二次，每次得再展延一年，並支付一定比率之展延費。

(4)其他事項

I. 各債權金融機構同意免予檢視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之財務比率，且豁免因不符財務承諾而生之利率罰則及違約金。

II. 各債權金融機構同意豁免本公司因債權債務協商展延期間前之原合約所訂各項將導致本公司需提前清償全部或部分債務之約定及承諾。

(5)本公司重大承諾事項

本公司承諾自民國 101 年度起三年內辦妥一定金額之現金增資，且將本諸誠信原則專注本業營運，除設備改善及本業擴充設備外，不

得從事本業以外之投資。另於「聯合協議清償合約」期間內，本公司不得申請破產、重整等法律行為。

4.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底因未能符合前揭「聯合協議清償合約」現金增資時程之承諾，聯貸銀行依約得採行之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宣告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提前即日到期，故本公司將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聯貸借款及其他長期借款餘額\$155,569,218(含聯貸主辦費)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惟本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 27 日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本公司將原應於民國 102 年底完成之現金增資承諾展延至 103 年底前完成。
5. 應付租賃款之內容如下：

租賃設備	租賃期間	每期租金 及支付方式	租約所訂限制 及重要條款
機器設備及 廠務設備	97.05.19~ 102.05.19	起租日先支付\$4,000,000，於起租日屆滿一年後每半年為一期支付租金，每期\$990,000共九期。	1. 租賃期間屆滿時，租賃所有權無條件移轉。 2. 需投足保險並以出租人為共同被保險人，公司需負責維護及修繕。

(十七)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04,354	\$ 1,464,983	\$ 1,440,3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54,627)	(1,398,638)	(1,287,945)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49,727	\$ 66,345	\$ 152,409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64,983	\$ 1,440,354
當期服務成本	9,148	10,374
利息成本	21,975	25,206
精算損益	8,248	(10,95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504,354</u>	<u>\$ 1,464,983</u>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98,638	\$ 1,287,94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980	22,539
精算損益	(3,622)	(11,535)
雇主之提撥金	38,631	99,68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454,627</u>	<u>\$ 1,398,638</u>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9,148	\$ 10,374
利息成本	21,975	25,20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980)	(22,539)
精算損益	11,870	583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22,013</u>	<u>\$ 13,624</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6,593	\$ 8,351
推銷費用	329	419
管理費用	1,058	1,324
研發費用	2,163	2,947
	<u>\$ 10,143</u>	<u>\$ 13,041</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u>\$ 11,870</u>	<u>\$ 583</u>
累積金額	<u>\$ 12,453</u>	<u>\$ 583</u>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

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17,358 及\$11,004。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u>2.00%</u>	<u>1.50%</u>	<u>1.7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00%</u>	<u>3.50%</u>	<u>3.50%</u>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u>2.00%</u>	<u>1.50%</u>	<u>1.75%</u>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04,354	\$ 1,464,9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54,627)	(1,398,638)
計畫短絀	\$ 49,727	\$ 66,345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320,046	(\$ 103,948)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3,622)	(\$ 11,535)

(10)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同意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42,000 及\$752,990。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與員工協議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計畫如下(不包括 2. 所述因合併所繼受之部分)：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 (仟單位)	合約期間(年)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0	25,000	6	說明(2)(3)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05.13	20,000	5	說明(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0.05.19	50,000	5	說明(1)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1.08.29	60,000	-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2.01.17	36,122	-	立即既得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無償配發	102.01.30	31,151	3	說明(4)說明(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有償認購	102.01.30	31,151	3	說明(4)說明(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無償配發	102.03.29	844	3	說明(4)說明(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有償認購	102.03.29	844	3	說明(4)說明(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無償配發	102.12.12	4,268	3	說明(4)說明(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有償認購	102.12.12	4,268	3	說明(4)說明(5)

- (1)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四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30%、30%及 40% 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2)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三至五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40%、30%及 30% 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3) 該員工認股權計畫已到期。
- (4)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20%、40%及 40% 之比率分批達成既得條件。
- (5)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其股份之轉讓權利、股東會表決權、配(認)股及配息權。
- (6) 本公司給與日於民國 99 年至 102 年度第一季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 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 率(%)	預期存 續期間 (月)	預期 股利 率(%)	無風 險利 率(%)	每單 位公 平價值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償配發	102.12.12	10.65	-	-	-	-	-	10.65
-有償認購	102.12.12	10.65	5.00	-	-	-	-	5.65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償配發	102.3.29	18.40	-	-	-	-	-	18.40
-有償認購	102.3.29	18.40	5.00	-	-	-	-	13.40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無償配發	102.1.30	15.35	-	-	-	-	-	15.35
-有償認購	102.1.30	15.35	5.00	-	-	-	-	10.35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2.1.17	14.15	12.98	48.20	0.36	0.00	0.65	1.17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1.8.29	9.45	9.00	49.28	0.72	0.00	0.68	0.71
員工認股權	100.05.19	26.70	26.70	35.67	48.60	0.00	1.00	7.31 ~8.32
員工認股權	99.05.13	39.85	39.85	51.57	48.60	0.00	0.80	15.12 ~16.98

2. 本公司因合併所繼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1)明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 (仟單位)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7	120	5年	說明B、D
員工認股權計畫	98.09.30	24,819	5年	說明B
員工認股權計畫	95.07.19	11 (說明A)	6年	說明C、D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07.02	21 (說明A)	6年	說明C、D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7	2 (說明A)	6年	說明C、D

A. 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B.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二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50%、50%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C.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二至五年不等)之不同，可按 25%、25%、25%及 25%之比率分批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D. 該員工認股權計畫已到期。

E. 上述認股權憑證之給與單位數已依合併換股比例調整。

(2) 本公司因合併而繼受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經衡量計算應歸屬予合併收購成本(同額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合併後剩餘既得期間之酬勞成本分別為\$310,999及\$453,371。

(3) 本公司使用 Hull & White (2002) Enhanced FASB 123 的二項式模型估計前揭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 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 率(%)	預期存 續期間 (月)	預期 股利 率(%)	無風 險利 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員工認 股權計畫	96.12.27	51.6	64.00	45.10	36.30	0.61	0.82	2.66~2.8
員工認 股權計畫	98.09.30	51.6	39.20	45.10	36.78	0.61	0.82	3.57~4.14
員工認 股權計畫	95.07.19	51.6	55.21	45.10	12.04	0.61	0.82	4.64~4.77
員工認 股權計畫	96.07.02	51.6	67.53	45.10	24.78	0.61	0.82	4.23~4.41
員工認 股權計畫	96.12.27	51.6	80.63	45.10	48.54	0.61	0.82	3.65~3.82

3.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股權計畫詳細資訊揭露如下：

102年度					
認 股 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履約價 格區間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 間	執行期間 平均股價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19,842	\$41.79			
本期執行	-	-			\$14.98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25,023)	57.05			
期末流通在外	<u>94,819</u>	28.71	\$ 34.46 23.82 33.93	1.38年 2.39年 0.75年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u>51,819</u>	31.13			

101年度					
認 股 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履約價 格區間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 間	執行期間 平均股價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19,973	\$56.48			
本期執行	-	-			\$12.49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131)	59.43			
期末流通在外	<u>119,842</u>	41.79	\$ 62.42 37.51 25.36 36.91~75.19	0.98年 2.38年 3.39年 1.18年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u>55,842</u>	53.00			

4. 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權益交割)產生之費用分別為\$556,874及\$390,921。

(十九) 負債準備-流動

	保固	銷貨退回 及折讓	權利金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7,248	\$ 140,324	\$ 987,204	\$1,134,77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276,712	2,540,626	3,969,156	8,786,49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143,151)	(2,532,035)	(2,953,573)	(7,628,75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40,809</u>	<u>\$ 148,915</u>	<u>\$2,002,787</u>	<u>\$2,292,511</u>

1. 保固準備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 TFT-LCD 面板產品之銷售相關，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2. 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主係與 TFT-LCD 面板產品之銷售相關，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銷貨退回及折讓資料估計。

3. 權利金

本公司之權利金負債準備主係與 TFT-LCD 面板產品之生產與研發相關，依據生產與研發該產品所需支付權利金進行估計。

(二十)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10,000,000(其中 500,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及\$91,094,28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2年 股數(仟股)	101年 股數(仟股)
1月1日	7,912,971	7,312,971
現金增資	1,125,000	600,0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2,526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8)	-
12月31日	<u>9,109,429</u>	<u>7,912,971</u>

2.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7 日決議擬以不超過 20 億股之額度內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3.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5 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9 元。
4. 本公司董事會依民國 101 年 6 月股東會之授權，於同年 7 月 18 日決議通過以現金增資新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本案並已於民國 102 年 1 月募集完成。本次現金增資共發行新股 1,125,000 仟股，除其中 112,500 仟股係供員工認購外；餘 1,012,500 仟股用以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01,250 仟單位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 10 股本公司普通股，每單位按美金 4.481 元溢價發行，折合新台幣每股價格為 12.98 元。本次現金增資共募集資金\$14,519,051(已扣除發行成本)。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海外存託憑證合計尚有 363 仟單位流通在外，表彰本公司普通股股數計 3,628 仟股。

5. 本公司董事會依民國 101 年 6 月股東會之授權，分別於民國 102 年 1 月 30 日、3 月 29 日及 12 月 12 日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無償配發及有償認購各 36,263 仟股，其中有償認購每股價格為\$5 元，並以民國 102 年 1 月 30 日、3 月 29 日及 12 月 12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其股份之轉讓權利、股東會表決權、配(認)股及配息權。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買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68 仟股，並依法辦理減資。
6.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合併換股方式與他公司進行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依合併契約之換股比率發行新股 4,046,382 仟股。前揭因合併而發行之新股，包含對被合併公司原於民國 95 年 5 月及 12 月私募發行之普通股，亦依合併契約之換股比率而發行之新股計 570,929 仟股。前述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法交易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自該私募有價證券支付日起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揭私募普通股仍未補辦公開發行。
7.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股份 300,000 仟股，以其中 299,935 仟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49,967.5 仟單位，於倫敦交易所掛牌交易，每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兩股本公司普通股，每單位按美金 9.02 元溢價發行。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終止上述海外存託憑證，終止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5 月，存託及保管機構已於同年 11 月完成辦理相關註銷及價金分配等事宜。

(二十一)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二)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特別股息，再提不低於 5%為員工紅利，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董監事酬勞為千分之一；餘為股東股利。股利之分派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超過三分之二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虧損撥補表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不發放股利，且均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27,308,220 彌補虧損。另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董事會決議。
4.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2,217 及\$4,004，係以截至當期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估列。因民國 101 年度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二十三)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避險準備	員工未 賺得酬勞	總計
102年1月1日	(\$2,818,705)	(\$1,609,513)	\$423,629	\$ -	(\$4,004,589)
現金流量避險：					
- 公允價值利得	-	-	(3,210)	-	(3,210)
- 轉列當期損益			82,687		82,687
- 公允價值利得之稅項	-	-	(24,916)	-	(24,916)
備供出售投資：					
- 評價調整	-	(211,410)	-	-	(211,410)
- 評價調整轉出	-	(11,598)	-	-	(11,598)
- 評價調整之稅額	-	49,140	-	-	49,140
- 評價調整－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	-	239,036	-	-	239,036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及子公司	2,703,765	-	-	-	2,703,765
- 關聯企業	36,866	-	-	-	36,866
員工未賺得酬勞：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	-	-	(754,166)	(754,166)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366,898	366,898
102年12月31日	<u>(\$ 78,074)</u>	<u>(\$1,544,345)</u>	<u>\$478,190</u>	<u>(\$387,268)</u>	<u>(\$1,531,497)</u>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避險準備	員工未 賺得酬勞	總計
101年1月1日	\$ -	(\$2,446,219)	\$230,040	\$ -	(\$2,216,179)
現金流量避險：					
- 公允價值損失	-	-	48,241	-	48,241
- 轉列當期損益	-	-	177,868	-	177,868
- 公允價值利得之稅項	-	-	(32,520)	-	(32,520)
備供出售投資：					
- 評價調整	-	275,477	-	-	275,477
- 評價調整之稅額	-	(50,403)	-	-	(50,403)
- 評價調整-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	-	611,632	-	-	611,63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及子公司	(2,775,550)	-	-	-	(2,775,550)
- 關聯企業	(43,155)	-	-	-	(43,155)
101年12月31日	<u>(\$2,818,705)</u>	<u>(\$1,609,513)</u>	<u>\$423,629</u>	<u>\$ -</u>	<u>(\$4,004,589)</u>

(二十四)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收入	\$ 129,511	\$ 128,159
利息收入	112,782	77,448
股利收入	43,822	67,444
其他收入	935,960	1,376,992
	<u>\$ 1,222,075</u>	<u>\$ 1,650,043</u>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損失	(\$ 1,587,910)	(\$ 3,169,898)
淨外幣兌換利益	2,252,870	3,007,076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8,366	(224,8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065)	(32,138)
減損損失	(204,721)	(908,696)
訴訟損失及其他	(9,422,978)	(4,768,662)
	<u>(\$ 8,950,438)</u>	<u>(\$ 6,097,210)</u>

(二十六)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292,335	\$ 4,914,050
公司債	5,662	107,012
其他	20,567	28,59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自權益轉列之損失	82,687	177,868
公允價值避險	(31,642)	118,285
讓售應收帳款之財務費用	225	219,231
	<u>\$ 4,369,834</u>	<u>\$ 5,565,043</u>

(二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0,699,447	\$ 18,986,173
折舊費用	69,191,268	75,049,819
攤銷費用	1,877,160	2,028,475
	<u>\$ 91,767,875</u>	<u>\$ 96,064,467</u>

(二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771,656	\$ 15,580,085
員工認股權	556,874	390,921
勞健保費用	1,544,476	1,356,985
退休金費用	852,143	766,031
其他用人費用	974,298	892,151
	<u>\$ 20,699,447</u>	<u>\$ 18,986,173</u>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所產生之所得稅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2,985	680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985</u>	<u>68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70,402)	(1,782,406)
所得稅利益	<u>(\$ 667,417)</u>	<u>(\$ 1,781,72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49,140	(\$ 50,403)
現金流量避險	(24,916)	(32,520)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2,018	99
	<u>\$ 26,242</u>	<u>(\$ 82,824)</u>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753,976	(\$ 5,308,957)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66,080	(246,93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985	680
投資抵減財稅估計差之所得稅影響數	118,725	85,221
遞延所得稅資產(低)高估數	(284,606)	955,899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1,424,577)	2,732,363
所得稅利益	<u>(\$ 667,417)</u>	<u>(\$ 1,781,726)</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98,369	\$ 189,644	\$ -	\$ 288,013
應付權利金及保固準備	169,057	195,354	-	364,41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83,870	(83,499)	49,140	449,511
虧損扣抵	16,285,600	235,233	-	16,520,833
其他	<u>322,918</u>	<u>(112,305)</u>	<u>2,018</u>	<u>212,631</u>
小計	<u>\$ 17,359,814</u>	<u>\$ 424,427</u>	<u>\$ 51,158</u>	<u>\$ 17,835,39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55,343)	\$ 403,986	\$ -	(\$ 51,357)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	(73,027)		(24,916)	(97,943)
商譽攤銷	(533,081)	(193,761)		(726,842)
其他	<u>(69,316)</u>	<u>35,750</u>	<u>-</u>	<u>(33,566)</u>
小計	<u>(\$ 1,130,767)</u>	<u>\$ 245,975</u>	<u>(\$ 24,916)</u>	<u>(\$ 909,708)</u>
合計	<u>\$ 16,229,047</u>	<u>\$ 670,402</u>	<u>\$ 26,242</u>	<u>\$ 16,925,691</u>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10,245	(\$ 310,245)	\$ -	\$ -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87,307	11,062	-	98,369
應付權利金及保固準備	60,376	108,681	-	169,057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58,607	275,666	(50,403)	483,870
虧損扣抵	13,878,474	2,407,126	-	16,285,600
其他	<u>453,350</u>	<u>(130,531)</u>	<u>99</u>	<u>322,918</u>
小計	<u>\$ 15,048,359</u>	<u>\$ 2,361,759</u>	<u>(\$ 50,304)</u>	<u>\$ 17,359,81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455,343)	\$ -	(\$ 455,343)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	(40,507)	-	(32,520)	(73,027)
商譽攤銷	(339,319)	(193,762)	-	(533,081)
其他	<u>(139,068)</u>	<u>69,752</u>	<u>-</u>	<u>(69,316)</u>
小計	<u>(\$ 518,894)</u>	<u>(\$ 579,353)</u>	<u>(\$ 32,520)</u>	<u>(\$ 1,130,767)</u>
合計	<u>\$ 14,529,465</u>	<u>\$ 1,782,406</u>	<u>(\$ 82,824)</u>	<u>\$ 16,229,047</u>

4.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及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409,544	\$ 409,544	103年~104年

101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770,169	\$ 770,169	102年
機器設備	768,543	768,543	102年~104年
人才培訓	3,215	3,215	102年
投資貧瘠地區	1,893,650	1,893,650	102年

101年1月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678,934	\$ 1,678,934	101年~102年
機器設備	5,670,007	5,670,007	101年~104年
人才培訓	14,235	14,235	101年~102年
投資貧瘠地區	4,648,117	4,648,117	101年~102年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	核定數	\$ 7,638,918	\$ 6,350,844	103年
99年	核定數	3,771,324	1,576,461	104年~109年
100年	核定數	10,765,149	3,009,074	110年
101年	申報數	7,330,975	2,049,154	111年
		<u>\$ 29,506,366</u>	<u>\$ 12,985,533</u>	

101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7年	核定數	\$ 1,071,757	\$ 690,719	102年
98年	核定數	8,672,872	7,384,798	103年
99年	核定數	3,771,323	1,576,460	104年~109年
100年	申報數	10,961,221	3,018,302	110年
101年	申報數	6,180,610	1,701,904	111年
		<u>\$ 30,657,783</u>	<u>\$ 14,372,183</u>	

101年1月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6年	核定數	\$ 733,043	\$ 733,043	101年
97年	核定數	1,084,616	697,382	102年
98年	申報數	8,672,872	7,384,798	103年
99年	申報數	3,930,692	1,735,829	104年~109年
100年	申報數	11,744,894	1,736,591	110年
		<u>\$ 26,166,117</u>	<u>\$ 12,287,643</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3,832,627</u>	<u>\$ 18,156,570</u>	<u>\$ 24,763,420</u>

7.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2,155,159、\$2,043,559 及 \$2,128,808。
8. 本公司對設計、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 (TFT-LCD) 及彩色濾光片等產品之部分所得，可於民國 97 年度至民國 104 年度內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9.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10. 本公司帳載未分配盈餘均係屬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盈餘。

11. 本公司有關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082,780	\$ 1,057,942	\$ 1,038,224

因民國 102 年度股東會決議不發放股利，故無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稅額扣抵比率。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0.48%。

(三十) 每股盈餘(虧損)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 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102,568	8,967,080	\$ 0.57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102,568	-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5,173	
-限制型股票	-	27,609	
	\$ 5,102,568	9,009,862	\$ 0.57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 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29,899,236)	7,472,423	(\$ 4.00)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員工認股選擇權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入。

(三十一) 非現金交易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813,201	\$ 17,661,51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439,899	2,262,18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180,964)	(3,439,899)
本期支付現金	\$ 16,072,136	\$ 16,483,798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由短期借款轉列長期借款	\$ -	\$ 7,321,385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6,111,580	\$ 18,814,523
－其他關係人	5,617,759	43,589,204
	<u>\$ 11,729,339</u>	<u>\$ 62,403,727</u>

本公司向關係人商品之銷貨之價格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外，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與一般客戶相近；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或月結 30~120 天，一般客戶為月結或出貨 30~90 天。

2. 進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5,287,598	\$ 9,138,450
－其他關係人	1,772,885	11,716,278
－子公司	1,712,587	5,291,556
	<u>\$ 8,773,070</u>	<u>\$ 26,146,284</u>

本公司向關係人商品之購買之項目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公司係依時價向上開關係人進貨；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貨到後 30~120 天，一般供應商為月結或貨到後 30~180 天。

3. 委託加工

(1) 委託加工

	102年度	101年度
加工費用：		
－子公司	\$ 148,212,172	\$ 151,972,999
－關聯企業	8,412	22,828
－其他關係人	-	550,706
	<u>\$ 148,220,584</u>	<u>\$ 152,546,533</u>

(2) 委託加工之期末餘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關係人費用：			
－子公司	\$ 283,023	\$ 8,943,577	\$ 928,424
－其他關係人	-	83,125	-
	<u>\$ 283,023</u>	<u>\$ 9,026,702</u>	<u>\$ 928,424</u>

本公司部分產品係由上述公司委託其大陸公司加工，加工費主要係按成本加成計算。

4.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1,833,860	\$ 8,086,605	\$ 6,098,663
－子公司	1,095,893	5,645,345	13,233,804
－關聯企業	-	-	165,156
	2,929,753	13,731,950	19,497,623
減：轉其他應收款	(519,851)	(1,176,913)	(609,392)
備抵呆帳	(60)	(60)	(60)
	<u>\$ 2,409,842</u>	<u>\$ 12,554,977</u>	<u>\$ 18,888,171</u>

(1)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30~12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2) 上開對關係人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者，業已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轉列到其他應收款之金額中 \$97,113 及 \$340,488 係屬資金貸與性質。

5. 其他應收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519,851	\$ 1,079,800	\$ 268,904
其他應收款	268,100	158,929	332,868
應收資金貸與	-	97,113	340,488
	<u>\$ 787,951</u>	<u>\$ 1,335,842</u>	<u>\$ 942,260</u>

(1)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102 年 度					
	最高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子公司	<u>\$ 1,571,893</u>	<u>\$ -</u>	<u>-</u>	<u>\$ -</u>	<u>\$ -</u>
101 年 度					
	最高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子公司	<u>\$ 4,634,745</u>	<u>\$ 97,113</u>	<u>-</u>	<u>\$ 11,185</u>	<u>\$ -</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資金貸與最高餘額為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額度內循環動用之金額。

6. 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80,095,077	\$ 84,974,241	\$ 93,387,057
－關聯企業	1,439,867	2,260,044	3,626,043
－其他關係人	442,802	2,065,813	5,749,336
	<u>\$ 81,977,746</u>	<u>\$ 89,300,098</u>	<u>\$ 102,762,436</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及委託加工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30~120 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7. 其他應付款項-資金融通

102 年 度					
	最高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應付利息
子公司	<u>\$ 425,850</u>	<u>\$ 425,850</u>	1.40%	<u>\$ 6,533</u>	<u>\$ -</u>
101 年 度					
	最高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應付利息
子公司	<u>\$ 504,600</u>	<u>\$ 504,600</u>	1.45%	<u>\$ 642</u>	<u>\$ -</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並無其他應付款項-資金融通之情形。

8. 財產交易

購入財產交易

(1) 購入財產交易：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 1,095,965	\$ 878,904
－子公司	865,847	117,616
－其他關係人	-	17,050
	<u>\$ 1,961,812</u>	<u>\$ 1,013,570</u>

(2) 購入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227,734	\$ 386,527	\$ 101,670
－子公司	218,466	195,229	4,054
－其他關係人	2,034	-	1,743
	<u>\$ 448,234</u>	<u>\$ 581,756</u>	<u>\$ 107,467</u>

9.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提供其他子公司背書保證做為向銀行借款擔保之餘額如下，請參閱附註十三(一)2.之說明。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15,915,870	\$ 15,507,360	\$ 29,185,100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6,386	\$ 47,624
股份基礎給付	27,582	9,762
退職後福利	334	603
	<u>\$ 74,302</u>	<u>\$ 57,989</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 -	\$ 42,500	\$ -	海關關稅保證金
-定期存款	-	17,378	-	土地租賃保證
-活期存款	2,485,841	2,487,230	-	聯貸保證備償戶
-存出保證金	-	-	3,338,525	提存美國聯邦地方法院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1,132,039	207,882,345	199,154,261	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及應付租賃款履約保證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12,327,000	11,547,000	11,754,000	提存歐盟執委會之上訴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	-	808,936	565,333	提存美國聯邦地方法院保證金
-定期存款	722	-	-	契約擔保金
	<u>\$225,945,602</u>	<u>\$222,785,389</u>	<u>\$214,812,11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重大法律事項

1. Anvik 公司於民國 96 年 2 月 2 日對本公司提出訴訟，主張本公司使用購自 Nikon 公司之機器生產製造之產品，侵害 Anvik 之五項美國專利。法官已於民國 102 年 4 月 4 日下達簡易判決表示 Anvik 的專利無效。目前雙方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7 日完成和解協商，Anvik 並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7 日撤銷告訴，該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2. 原奇美電子公司、日本奇美電子公司、英國奇美電子公司、荷蘭奇美電子公司及美國奇美電子公司，於民國 95 年 12 月間遭美國司法部以涉嫌違反反托拉斯法進行調查。另美國部分州政府、歐盟、巴西及韓國政府也跟進提起調查案。此外，在美國與加拿大亦有部分面板下游客戶與消

費者對面板業者提起集體與個別民事訴訟求償，在部分訴訟事件，原奇美電子公司與美國奇美電子公司被列為被告。有關反托拉斯法之重大調查案件說明如下：

- (1)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與美國司法部達成協議，同意支付罰金 2.2 億美元並按 5 年分期支付，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金額為美金 7,200 萬。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7 月與原告律師就美國直接購買者集體訴訟達成和解共識，同意支付美金 7,800 萬元予原告以和解本案，此項和解協議案於民國 100 年 12 月經法院批准。另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2 年度就美國個別民事賠償訴訟陸續與原告達成和解協議並認列相關損失。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11 月與原告律師就美國間接購買者集體訴訟達成和解共識，同意支付美金 11,027 萬元予原告以和解本案。此項和解協議案於民國 101 年 7 月經法院批准。對此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12 月支付和解金至指定帳戶。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1 月迄今已與 10 個州政府達成和解共識，本公司同意支付美金 767 萬元作為民事法定賠償金，以和解 10 個州政府提起之民事訴訟。

- (2)本公司已於民國 102 年 9 月與原告律師就加拿大購買者集體訴訟以加拿大幣 1,000 萬元達成和解協議，此項和解協議尚待法院批准。

- (3)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接獲歐盟執委會通知，要求本公司應於接獲通知之日起三個月內支付罰金 3 億歐元至其指定帳戶。對此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2 月向歐盟法院提起上訴，並於同年 3 月 14 日提存 3 億歐元至歐盟執委會之指定專戶儲存，該專戶之本金及孳息將視本案最終結果返還予本公司。

- (4)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接獲韓國公平交易委員會之裁定，要求本公司支付相當於新台幣 4,150 萬之罰金至其指定帳戶。對此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2 月支付罰金至指定帳戶。

- (5)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接獲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要求本公司於接獲通知之日起 15 天內支付人民幣 6,294 萬至其指定帳戶以退還經營者，另通知對本公司處以罰金人民幣 3,147 萬元。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 12 月及民國 102 年 1 月支付上述款項。

- (6)前揭與反托拉斯法調查有關之事項，除最終結果尚無法可靠估計者外，本公司業已就其實際或評估結果認列相關損失及負債，分別表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3. 美商 Apeldyn Corporation (下稱"Apeldyn")於民國 97 年 9 月 8 日在美國德拉瓦州聯邦地方法院提出訴訟，表示本公司之若干產品侵犯其專利權。法院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15 日做出簡易判決，判定本公司產品未侵害原告 Apeldyn 之專利，Apeldyn 上訴至美國聯邦上訴法院。民國 102 年 7 月 17 日美國聯邦上訴法院判決，確認本公司產品未侵害原告 Apeldyn 之專利；Apeldyn 上訴至美國高等法院之法定期限業已屆止，且 Apeldyn 於法定期限內並未提出上訴，本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4. Mondis Technology, Ltd. (下稱"Mondis")於民國 98 年 5 月 8 日在德國

杜塞道夫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訴訟，控告本公司製造之液晶顯示器侵害其專利，並請求損害賠償 Mondis，本公司已委請外部律師代理應訴，並已成功無效 Mondis 所主張之專利，Mondis 隨即提起上訴。目前雙方已完成和解協商，Mondis 已撤回該案之上訴，本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5. Thomson Licensing SAS.(下稱"Thomson")於民國 99 年 7 月 23 日於美國德拉瓦州聯邦地方法院提出訴訟，控告本公司之產品侵犯其專利權。美國聯邦上訴法院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9 日判決確認 Thomson 之專利無效，Thomson 已於民國 102 年 9 月 20 日撤銷對本公司之專利侵權告訴，本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6. Eidos Display, LLC 與 Eidos III, LLC(下稱"Eidos")於民國 100 年 4 月 25 日於美國東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訴訟，控告本公司及其美國子公司若干產品侵害其方法專利。民國 103 年 1 月 22 日主審法官已同意 Eidos 所主張之專利無效，並將做出最終判決；待判決確認後，Eidos 是否將提起上訴仍未定，是以本案短期內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應無影響。
7. 日商 Semiconductor Energy Laboratory Co., Ltd. (下稱"SEL")於民國 101 年 1 月，向美國加州中區地方法院對本公司及其他公司提起專利訴訟，聲稱該等公司侵害其 6 件美國專利。目前雙方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達成和解，且 SEL 已於 102 年 12 月 6 日撤銷該案之訴，本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8. 波士頓大學基金會(Trustees of Boston University) (下稱"TBU")於民國 102 年 9 月 20 日在美國麻薩諸塞州聯邦地院提起專利侵權告訴，控告本公司及其美國子公司之若干產品侵犯其專利。本公司已委請外部律師代理應訴，並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 6 日向法院回應該案之起訴內容。目前本公司對前揭之訴已與 TBU 達成和解，近期 TBU 將對本公司撤銷訴訟，本案對本公司之業務與財務已無影響。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229,191	\$ 18,826,252	\$ 14,032,289

2. 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租用廠房、土地及倉庫等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另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500,648	\$ 417,688	\$ 418,81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982,908	1,670,750	1,675,260
超過5年	1,952,100	1,996,679	2,421,132
	\$ 4,435,656	\$ 4,085,117	\$ 4,515,207

3. 已開出尚未使用信用狀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開出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已開出尚未使用 信用狀	<u>\$ 390,027</u>	<u>\$ 618,636</u>	<u>\$ 1,729,105</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六)4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在於維持最適資本結構，積極降低負債比及資金成本以創造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u>102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12,327,722</u>	<u>\$ 12,265,170</u>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 155,569,218</u>	<u>\$ 155,569,218</u>
	<u>101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12,355,936</u>	<u>\$ 12,293,240</u>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 207,239,889</u>	<u>\$ 207,239,889</u>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319,333	\$ 12,256,823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000,000	\$ 2,015,15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17,493,853	217,493,853
合計	\$ 219,493,853	\$ 219,509,008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使用多項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請詳附註六(二)、(五)。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本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合併個體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本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內各公司透過本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580,180	29.81	\$ 76,902,257	1%	\$ 769,023
歐元：新台幣	405,043	41.09	16,643,228	1%	166,432
日幣：新台幣	761,223	0.28	216,111	1%	2,16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08,219	29.81	\$ 62,835,459		
日幣：新台幣	4,813,897	0.28	1,366,665		
港幣：新台幣	266,670	3.84	1,024,813		
歐元：新台幣	3,651	41.09	150,02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47,810	29.81	\$ 108,722,965	1%	1,087,230
日幣：新台幣	36,451,156	0.28	10,348,483	1%	103,485
歐元：新台幣	176,291	41.09	7,243,808	1%	72,438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47,426	29.04	\$ 103,017,251	1%	\$ 1,030,173
歐元：新台幣	333,022	38.49	12,818,017	1%	128,180
日幣：新台幣	924,675	0.34	314,390	1%	3,14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03,153	29.04	\$ 61,075,563		
日幣：新台幣	4,488,446	0.34	1,526,072		
港幣：新台幣	331,402	3.75	1,242,758		
歐元：新台幣	3,448	38.49	132,71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076,266	29.04	\$ 147,414,765	1%	\$ 1,474,148
日幣：新台幣	45,907,979	0.34	15,608,713	1%	156,087
歐元：新台幣	175,112	38.49	6,740,061	1%	67,401

101年1月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405,249	30.28	\$ 103,110,940	1%	\$ 1,031,109
歐元：新台幣	347,354	39.18	13,609,330	1%	136,093
日幣：新台幣	998,824	0.39	389,541	1%	3,89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38,085	30.28	\$ 61,713,214		
日幣：新台幣	4,268,231	0.39	1,664,610		
港幣：新台幣	244,173	3.90	952,275		
歐元：新台幣	3,118	39.18	122,16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399,100	30.28	\$ 163,484,748	1%	\$ 1,634,847
日幣：新台幣	55,575,222	0.39	21,674,337	1%	216,743
歐元：新台幣	2,807	39.18	109,978	1%	1,100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2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320,825及\$334,633。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1碼對民國102年及101年度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389,392及\$514,070。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 D. 依多項模擬方案之結果，本公司使用以浮動利率換固定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其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此等利率交換有將借款由浮動利息轉換為固定利息之經濟效果。一般來說，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籌措長期借款，再透過利率交換之方式轉換為固定利率，將會低於本公司直接按固定利率借款所能取得之市場利率。本公司與其他交易對手協議按特定期間進行利率交換，而固定合約利率與浮動利率兩者間所產生之差額，係參考協議之名目本金計算。
-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

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B. 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各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合併個體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本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六)，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本公司財務部。本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943,565	\$ -	\$ -	\$ -	\$ 1,943,565
應付帳款	111,001,671				111,001,671
其他應付款	14,747,469	-	-	-	14,747,469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	155,569,218	-	-	-	155,569,218
其他金融負債	-	12,111,981	5,992	38	12,118,011
財務保證合約	13,528,490	-	-	-	13,528,490

10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短期票券	\$ 699,430	\$ -	\$ -	\$ -	\$ 699,430
應付帳款	141,019,814	-	-	-	141,019,814
其他應付款	24,399,808	-	-	-	24,399,808
應付公司債	2,000,000	-	-	-	2,000,000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	66,323,741	101,774,484	37,141,664	-	205,239,889
其他金融負債	66,345	8,739,499	5,955	69	8,811,868
財務保證合約	15,507,360	-	-	-	15,507,360
101年1月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9,981,000	\$ -	\$ -	\$ -	\$ 9,981,000
應付短期票券	1,999,246	-	-	-	1,999,246
應付帳款	165,062,872	-	-	-	165,062,872
其他應付款	15,797,398	-	-	-	15,797,398
應付公司債	2,000,000	2,000,000	-	-	4,000,000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	184,324,243	29,437,908	1,731,702	-	215,493,853
其他金融負債	99,689	11,103,182	1,703	5,943	11,210,517
財務保證合約	17,882,433	-	-	-	17,882,433

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合計
遠期外匯合約	\$ 689,097	\$ -	\$ 689,097
利率交換合約	-	21,918	21,918
10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合計
遠期外匯合約	\$ 1,235,546	\$ -	\$ 1,235,546
換匯換利合約	-	290,524	290,524
利率交換合約	-	101,395	101,395
101年1月1日	1年內	1至3年	合計
遠期外匯合約	\$ 46,311	\$ -	\$ 46,311
換匯換利合約	-	449,453	449,453
利率交換合約	-	287,499	287,499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227,703	\$ -	\$ 227,7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959,461	-	644,661	1,604,122
-債務證券	<u>220,000</u>	<u>-</u>	<u>-</u>	<u>220,000</u>
合計	<u>\$ 1,179,461</u>	<u>\$ 227,703</u>	<u>\$ 644,661</u>	<u>\$ 2,051,825</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689,097	\$ -	\$ 689,097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u>-</u>	<u>21,918</u>	<u>-</u>	<u>21,918</u>
合計	<u>\$ -</u>	<u>\$ 711,015</u>	<u>\$ -</u>	<u>\$ 711,015</u>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68,248	\$ -	\$ 68,2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231,312	-	441,853	1,673,165
-債務證券	220,000	-	-	220,000
合計	<u>\$1,451,312</u>	<u>\$ 68,248</u>	<u>\$ 441,853</u>	<u>\$1,961,413</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1,235,546	\$ -	\$1,235,546
-換匯換利合約	-	289	-	289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101,395	-	101,395
-換匯換利合約	-	290,235	-	290,235
合計	<u>\$ -</u>	<u>\$1,627,465</u>	<u>\$ -</u>	<u>\$1,627,465</u>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639,995	\$ -	\$ 639,9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856,153	-	521,914	1,378,067
-債務證券	220,000	-	-	220,000
合計	<u>\$1,076,153</u>	<u>\$ 639,995</u>	<u>\$ 521,914</u>	<u>\$2,238,062</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46,311	\$ -	\$ 46,311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287,499	-	287,499
-換匯換利合約	-	449,453	-	449,453
合計	<u>\$ -</u>	<u>\$ 783,263</u>	<u>\$ -</u>	<u>\$ 783,263</u>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

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除某些遠期外匯合約因市場無直接可觀察之遠期匯率外，所有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二等級。
7.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權益證券
102年1月1日	\$ 441,85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313,274
本期處分	(110,466)
102年12月31日	<u>\$ 644,661</u>
	權益證券
101年1月1日	\$ 521,9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80,061)
101年12月31日	<u>\$ 441,853</u>

(四)健全財務計畫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149,139,242，惟本公司管理階層已陸續採取下列措施，以確保公司之營運並逐步改善財務狀況。

1. 與聯貸銀行進行債權債務協商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4 月 5 日與債權銀行簽署「聯合協議清償合約」，同意本公司各項短中長期貸款還款期限之展延及銀行額度之續展計畫，以期維護各債權人之權益及本公司之繼續營運。請參閱附註六（十六）3.之說明。

2. 辦理現金增資

依附註六(十六)3.之「聯合協議清償合約」，本公司應配合自民國 101 年度起三年內辦妥一定金額之現金增資，其中民國 101 年度應辦理之現金增資業已辦理完成，請參閱附註六(二十)3.及 4.之說明。另本公司原應於民國 102 年辦理之現金增資，業於民國 102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新股案；並獲債權金融機構同意本次現金增資展延至民國 103 年底前辦理完成，請參閱附註六(十六)4.及六(二十)2.之說明。

3. 積極改善營運狀況

本公司持續依市場需求動態調整產品組合，以提高營業收入並改善毛利，並嚴格管控各項費用及支出，以期有效提高營運績效並創造營運活動之現金流入。

4. 資本支出管控計畫

未來資本支出將著重於新技術、新製程之導入與廠房、設備生產效率之提昇，而非追求產能之擴充。資本支出預算及金額之執行將嚴加管控，使資本支出之效益達到最大化。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有短期融提列																		
貸出資金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動金額	實際金額	支利區	利率	資金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備抵呆帳金額	擔稱價值	保對個別資金貸與限額	對象資限	貸與額	備註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關係人	\$1,200,000	\$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3	57,912,969	註一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關係人	371,893	-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3	57,912,969	註一
1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 V.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2,872	32,872	16,436	32,872	0.251%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4,666	-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774,930	774,930	774,930	774,930	2.167%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3,144,428	3,144,428	2,294,985	2,294,985	2.169%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2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774,930	774,930	491,783	774,930	2.168%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3	東莞奇信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78,830	-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3	東莞奇信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78,830	-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4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2,384,400	2,384,400	2,270,952	2,270,952	5.04%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5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2,384,400	-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6	TP0 Displays USA Inc.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178,830	178,830	178,830	178,830	0.16%~0.56%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所需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編號	貸出資金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本 公司關係人	最高餘額	期限	實收金額	實際動支 金額	支利 額	利率	資金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往來通資金 必要原因	提列 呆帳金額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與總額	貸與總額	與備註
7	TP0 Displays Europe B. V.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1,593,300		\$1,593,300	\$1,560,673	0.117%~0.232%	-	短期資金	\$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8	Toptech Trading Limited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預付貨款	關係人	157,967		-	-	-	-	短期資金	-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9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imited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59,610		59,610	20,864	-	-	短期資金	-	-	-	-	99,418	99,418	註二
10	Dragon Flame Industrial Ltd.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126,022		-	-	-	-	短期資金	-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11	TP0 Displays Germany GmbH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26,625		26,625	-	-	-	短期資金	-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12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	470,798		470,798	-	-	-	短期資金	-	-	-	-	193,043,229	193,043,229	註一
13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22,000		-	-	-	-	短期資金	-	-	-	-	530,659	530,659	註三
14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Co., Ltd.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425,850		425,850	425,850	1.40%	8,225.039	業務往來	-	-	-	-	570,608	570,608	註四

註一：本公司-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2. 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
3.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均為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但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

註二：子公司 - Bright Information Holding Limited

1.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2. 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

3. 本公司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貸與金額不受前兩款之限制，惟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

註三：子公司-元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個別貸與限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2. 資金貸與總額：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
3. 若資金貸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或本公司與本公司之母公司合計直間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貸放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四十。

註四：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 個別貸與限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十；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問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本公司對外貸與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3. 本公司合計有業務往來性質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本	期	最高	以財產擔保累計背書保證金				屬母公司對屬子公司對屬對				註一、	註二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94,633,545	\$15,915,870	\$15,915,870	\$15,915,870	\$15,915,870	\$13,528,490	\$	-	8.24%	\$96,521,615	Y	N	N	

註一：本公司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零點五，合計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一。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二：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發 行 人	與 有 價 證 券 之 關 係	帳 數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票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vanStrate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0	\$	136,771	1	\$	136,77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V Technology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500,000		925,394	6		925,39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37,529		28,595	2		28,595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技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200,000		57,398	16		57,39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5,969,588		447,462	14		447,462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盟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0,000		3,030	3		3,03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臻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20,930		5,472	-		5,472
債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220,000	-		220,000
票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Trillion Science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3,851	3		3,851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00,000		185,900	3		185,900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15,531		73,674	6		73,674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鑫晶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96,187		250,256	8		250,256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56,222		712,603	9		712,603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介面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30,749		88,107	3		88,107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目 錄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0,000,000	\$	202,790	8	\$	202,790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311,734		237,006	2		237,006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穎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7,506,326		234,197	5		234,197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6,000,000		3,792	6		3,792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3,500,000		848,834	15		848,83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 Himax Technologies, Inc. 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公開市場	無	\$1,896,058	49,645,058	49,645,058	\$ -	-	\$3,742,292	\$1,896,946	\$1,845,346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molux Holding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 註二	237,943,984	7,596,857	13,500,000	-	404,055	-	-	-	-	251,443,984	8,000,912	
Innolux Holding Ltd.	Suns Holding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 註三	5,072,001	164,269	13,500,000	-	404,055	-	-	-	-	18,572,001	568,324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 註三	5,072,001	164,269	13,500,000	-	404,055	-	-	-	-	18,572,001	568,324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一 註無	-	-	13,500,000	-	404,055	-	-	-	-	13,500,000	404,055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 註二	660,100,000	31,948,845	33,000,000	-	976,470	-	-	-	-	693,100,000	32,925,315	
Landmark International Ltd.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一 註三	-	1,149,926	-	-	976,470	-	-	-	-	-	2,126,396	

註一：係該被投資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註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三：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註四：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五：期初帳面金額包含投資損益及現金股利。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稱關	係進(銷)貨	交易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	易		授信期間	單	價授信期間	額收(付)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4,006,338	1	月結45~12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122,015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錦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466,342	1	月結45~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887,981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OMPETITION TEAM IRELAND LIMITED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845,609	-	月結45~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37,243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989,030	-	月結30~9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511,708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康淮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31,014	-	月結50~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285,880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銷貨	489,947	-	月結45~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89,11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普立華科技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05,674	-	月結45天	單一銷售對象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574,264	-	月結30~60天	與一般銷貨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21,061	-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23,839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0 Displays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52,492	-	月結6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74,162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25,489	-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07,25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5,291,319	4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433,570)	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進貨	1,239,276	1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144,890	1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349,936)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556,426	-	驗收後90天	單一進貨廠商無比較基礎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	

進 (銷) 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係 進 (銷) 貨 金	情 易		佔總進(銷) 額貨之比率	信 用 期 間	單 價	價 授 信 期 間	額 據、帳 款 之 比 率	備 註
			交 易	進 入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進貨	\$ 283,913	-	輸收後90天	無重大差異	28,170)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進貨	101,237	-	貨到後60天	無重大差異	(29,049)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加工費	105,327,592	27	月結60~90天	無重大差異	(63,619,595)	5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加工費	6,753,248	2	月結60~90天	無重大差異	(283,023)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加工費	27,021,301	7	月結60~90天	無重大差異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加工費	9,110,031	2	月結60天	無重大差異	-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加工收入	44,540,219	97	月結60~90天	無重大差異	16,896,805	97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加工收入	41,770,170	90	月結60~90天	無重大差異	15,521,123	94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加工收入	26,926,793	98	月結60~90天	無重大差異	10,684,838	99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加工收入	15,992,044	99	月結60~90天	無重大差異	5,685,663	100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加工收入	3,047,414	72	月結60~90天	無重大差異	-	-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加工收入	2,614,899	97	月結60天	無重大差異	1,042,223	64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加工收入	2,348,903	51	月結60~90天	無重大差異	-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銷貨	1,258,627	1	月結80天	無重大差異	484,911	2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銷貨	1,140,052	18	月結60天	無重大差異	195,026	84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銷貨	594,752	4	月結60天	無重大差異	126,675	5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票據、帳款之比率		
Lakers Trading Ltd.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銷貨	\$ 137,293	1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168,795	7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17,452	-	月結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571,009	5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413,527)	8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766,545	2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94,508)	2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653,362	2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560,681)	2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281,806	1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527,133)	2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76,155	4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374,956)	5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083,210	1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02,579)	-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848,630	1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42,602)	1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鴻富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812,904	1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20,358)	1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723,207	2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220,237)	3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377,581	-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94,060)	-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85,899	5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695)	1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18,217	-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943)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55,726	3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65,711)	7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菱茂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131,151	-	貨到後12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1,313,723)	8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與該公司相同	進貨	\$ 114,793	2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7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306,626	-	貨到後9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163,153	-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Lakers Trading Ltd.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643,746	4	貨到後60天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無重大差異	-

註一：係佔銷貨成本之比率。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呆帳金額	抵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富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887,981	6.65	\$ 206,295	期後收款	\$ 229,820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511,708	2.39	42,767	期後收款	105,692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122,015	2.56	-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285,880	1.56	120,271	期後收款	89,844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康淮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89,116	0.73	31,172	期後收款	63,894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256	1.47	-	-	-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5,521,123	2.61	-	-	9,874,933	-	-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6,896,805	1.88	-	-	-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0,684,838	3.23	-	-	-	-	-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5,685,663	4.60	-	-	-	-	-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042,223	0.57	-	-	-	-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484,911	3.05	484,911	期後收款	484,911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195,026	11.69	-	-	-	-	-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168,795	2.77	59,249	期後收款	-	-	-
Lakers Trading Ltd.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61,683	-	84,164	期後收款	-	-	-
TPO Displays Japan K.K.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126,675	5.69	-	-	-	-	-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24,934	-	124,934	期後收款	7,070	-	-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鑫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108,633	-	104,646	期後收款	-	-	-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鴻富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	-	-	-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已全數交割，產生之淨損失為\$55,227。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註二)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科目	金額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	銷貨	\$ 4,006,338	-	1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	應收帳款	122,015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1	進貨	283,913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	銷貨	125,489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1	應收帳款	107,256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加工費	6,753,248	-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1	應付費用	(283,023)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	加工費	105,327,592	-	25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1	應付費用	(63,619,595)	-	13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1	加工費	27,021,301	-	6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1	銷貨	574,264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TPO Displays USA Inc.	1	銷貨	252,492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9,110,031	-	2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1	進貨	101,237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	989,030	-	-
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11,708	-	-
1	TPO Displays Japan K.K.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3	應收帳款	161,683	-	-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594,752	-	-
2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26,675	-	-
3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3	加工收入	26,926,793	-	6
3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TPO Displays Hong Kong Ltd.	3	應收帳款	10,684,838	-	2
4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3,047,414	-	1
4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140,052	-	-
4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95,026	-	-
5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41,770,170	-	10
5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5,521,123	-	3
5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	117,452	-	-
6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加工收入	2,614,899	-	1
6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akers Trading Ltd.	3	應收帳款	1,042,223	-	-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一)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形 式 (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總資產之比率	
7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 15,992,044		-		4
7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應收帳款	5,685,663		-		1
8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44,540,219		-		11
8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應收帳款	16,896,805		-		3
8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1,258,627		-		-
8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84,911		-		-
9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3	加工收入	2,348,903		-		1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3 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二：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環而無比較基礎者外，餘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及供應商相近，收款期間為月結 30~120 天，付款期限為貨到後 30~120 天。

註三：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318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	10,000	100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及售後服務	-	5,235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面板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361,382	361,382	97	30,341 (	10,19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mpower Holding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717,714	14,062,500	47	1,526,449 (	2,378)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Je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45,600	2,690,000	32	12,360 (	44,07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iZ3D, Inc.	美國	3D平面顯示器之技術研發與硬體銷售	-	4,333	35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及照明設備之製造	819,312	78,195,856	33	- (	315,995)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之銷售	1,092,968	77,758,053	16	1,883,267	406,979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相關機械設備之製造及銷售	135,423	17,009,330	13	473,259	24,854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TFT-LCD背光模組零組件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800,892	63,521,501	24	475,253 (	33,952)
Innolux Holding Rockets Holding Ltd.	Innolux Holding Rockets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7,426,240	230,785,400	100	14,788,714 (	582,181)
Innolux Holding Sums Holding Ltd.	Innolux Holding Sums Holding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68,324	18,572,001	100	940,937 (	3,238)
Innolux Holding Lakers Trading Ltd.	Innolux Holding Lakers Trading Ltd.	薩摩亞	轉單公司	-	1	100	-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比 率	持 有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 期 末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本期損益 (\$)	投資損益 (\$)	
Inmolux Holding Ltd.	Inmolux Corporation	美國	經銷公司	\$ 6,348	2,000	81,381	1,480	1,480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B. V. I.) Ltd.	Toppoly Optoelectronics (Cayman)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3,040,776	126,817,000	4,582,717	582,680	582,680	
TP0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0 Displays Hong Kong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162,897,802	506,270	179,216	179,216	
TP0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0 Displays Hong Kong Ltd.	香港	轉單公司	-	35,000,000	2,288,577	35,738	35,738	
TP0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0 Displays Europe B. V.	荷蘭	控股及測試研發公司	3,073,072	375,810	2,537,907	25,116	25,116	
TP0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0 Displays Japan K. K.	日本	經銷公司	1,815,603	201	1,881,227	59,991	59,991	
TP0 Hong Kong Holding Ltd.	TP0 Displays USA Inc.	美國	經銷公司	263,685	1,000	276,088	11,980	11,980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Europe B. V.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德國	經營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之進出口買賣及售後服務	10,324	250	24,944	620	620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Chi Mei Optoelectronics USA, Inc.	美國	經營電子零件及電腦用顯示器之銷售	2,400	1,000	221,001	63,105	63,105	
Rockets Holding Ltd.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14,740	10,000,001	239,935	80,233	80,233	
Rockets Holding Ltd.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73,940	18,000,000	395,510	114,553	114,553	
Rockets Holding Ltd.	Magic Sun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146,370	38,000,001	959,483	29,043	29,043	
Rockets Holding Ltd.	Stanford Developments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5,391,125	164,000,000	12,756,624	183,518	183,518	
Rockets Holding Ltd.	Sonics Trading Ltd.	薩摩亞	轉單公司	172,118	7,517,720	67	167,436	167,436	
Rockets Holding Ltd.	Nets Trading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1	2,106	2	2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 期 末	上 期 末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Suns Holding Ltd.	Warriors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568,324	\$ 164,269	100	\$ 940,937	(\$ 3,238)	(\$ 3,238)	
TPO Displays Europe B. V.	TPO Displays Germany GmbH	德國	測試維修公司	33,735	33,735	100	66,198	7,514	7,514	
Best China Investments Ltd.	Asiaward Invest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314,740	314,740	100	239,935	(80,233)	(80,233)	
Mega Chance Investments Ltd.	Main Dynasty Invest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573,940	573,940	100	395,509	(114,553)	(114,553)	
Magic Sun Ltd.	Sun Dynasty Development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1,146,370	1,146,370	100	959,483	(29,043)	(29,043)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製造及照明設備之製造	263,812	263,812	8	-	(982,745)	(79,344)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 TFT-LCD 背光模組零組件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6,881	6,881	-	923	(157,297)	(257)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奇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服務	124,485	124,485	49	136,951	11,112	6,942	
元奇投資有限公司	東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電器批發業、電子材料批發業、國際貿易業、照明設備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23,606	423,606	40	410,671	(90,467)	(13,846)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註一)	投資方式(註四)	本期末自本 期初起 匯出金額	匯出 投資 金額	或收 回金 額	本期末自本 期初起 匯出金額	直接 或間 接持 股比 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二)	期末 投資 價值	截至本 期已 匯回 台灣 之 投資 收益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 4,888,020	1	\$ 4,888,020	\$ -	\$1,105,416	\$ 3,782,604	100	(\$ 183,518)	\$12,756,613	\$ 1,105,416
群康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298,050	1	298,050	-	-	298,050	100	(80,233)	239,935	-
群康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1,132,590	1	1,132,590	-	-	1,132,590	100	(29,043)	959,483	-
廣州奧翼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紙之製造與銷售	241,193	1	59,610	-	-	59,610	6	-	-	-
寧波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9,239,550	2	5,364,900	-	4,049,702	1,315,198	100	1,461,483	18,642,416	4,049,702
寧波群友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3,874,650	2	2,891,085	983,565	-	3,874,650	100	(58,253)	2,555,141	-
南海奇美電子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5,752,365	2	5,752,365	-	-	5,752,365	100	1,495,786	9,265,948	-
南海奇美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5,662,950	2	5,662,950	-	-	5,662,950	100	78,245	6,470,372	-
寧波群輝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894,150	2	894,150	-	-	894,150	100	(332,891)	211,910	-
東莞奇信電子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506,685	2	480,784	-	-	480,784	100	6,705	-	-
南京翔寶光電有限公司	顯示器及相關零件之買賣	62,591	2	62,591	-	-	62,591	100	9,469	561,989	-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玻璃薄化製程加工服務	119,220	2	67,568	-	-	67,568	57	(15,910)	74,143	-
南京台康科技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196,713	2	8,942	-	-	8,942	100	(3,231)	(40,782)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四)	本期匯出投資金額	或收回投資金額	回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南京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 3,707,742	2	\$ 3,707,742	\$ -	\$ -	100	\$ 573,332	\$ 4,020,706	\$ -
上海群志光電有限公司	LCD後段模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625,905	2	-	-	-	100	179,216	506,270	-
寧波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服務	119,220	2	119,220	-	-	100	4,971	153,406	-
佛山群輝物流有限公司	倉儲服務	44,708	2	44,708	-	-	100	7,246	62,820	-
國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數據機、ADSL等資訊之生產及銷售	596,100	2	298,050	-	-	48	14,355	150,274	-
昆山貫捷電子有限公司	反流高頻變壓器之製造	250,362	2	80,175	-	-	32	(115,515)	232,321	-
業成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新型平板顯示器、顯示器及其零組件之開發、生產經營及提供售後服務	1,570,724	1	-	402,368	-	15	-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9,411,124	\$ 45,256,096	\$ -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三(一)1、7、8、10。

註一：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表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三：依據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濟部工知字第 10100485600 號令規定，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不適用投資人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規定。

註四：投資方式如下列示：

1.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 因合併承受，其投資方式原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已交割之之負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5.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6. 借款成本

本公司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二)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3. 避險會計

避險會計僅可推延適用於自轉換日起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避險會計條件之交易。避險關係不得追溯指定，且避險會計相關之書面文件不得追溯建立。因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規定，僅有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符合避險會計條件之避險關係，始得反映為本公司經營結果之避險。

4. 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 (1)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 (2)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 (3)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公司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594,328	\$ -	\$ 24,594,3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639,995	-	639,9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484	-	17,484	
應收帳款	52,192,726	-	52,192,72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888,171	-	18,888,171	
其他應收款	2,610,880	-	2,610,8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42,260	-	942,260	
存貨	50,714,103	-	50,714,103	
預付款項	357,305	(87,907)	269,398	(4)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541,633	-	541,63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90,452	(490,452)	-	(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338,525	-	3,338,52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0,740	-	100,740	
流動資產合計	<u>155,428,602</u>	<u>(578,359)</u>	<u>154,850,243</u>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8,669	521,914	1,580,583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781,455	(582,965)	198,490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8,336,393	18,922	68,355,315	(1) (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2,612,740	1,756,518	344,369,258	(8) (9)(1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718,874	718,874	(8)
無形資產	18,515,631	6,030,644	24,546,275	(10)
出租資產	886,805	(886,805)	-	(8)
閒置資產	188,247	(188,247)	-	(8)
遞延費用	7,562,228	(7,562,228)	-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936,423	1,111,936	15,048,359	(1)(4) (5)(6) (1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2,319,333	-	12,319,33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3,204	90,809	114,013	(9)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66,221,128</u>	<u>1,029,372</u>	<u>467,250,500</u>	
資產總計	<u>\$621,649,730</u>	<u>\$ 451,013</u>	<u>\$622,100,743</u>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9,981,000	\$ -	\$ 9,981,000	
應付短期票券	1,999,246	-	1,999,2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46,311	-	46,311	
應付帳款	62,300,436	-	62,300,43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2,762,436	-	102,762,436	
其他應付款	15,601,632	195,766	15,797,398	(6)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負債準備-流動	506,397	-	506,397	
應付租賃款-流動	1,980,000	(1,980,000)	-	(7)
一年內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184,344,243	1,980,000	186,324,243	(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83,665	-	783,665	
流動負債合計	<u>380,305,366</u>	<u>195,766</u>	<u>380,501,132</u>	
<u>非流動負債</u>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736,952	-	736,952	
應付公司債	2,000,000	-	2,000,000	
長期借款	30,230,045	939,565	31,169,610	(7)(10)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980,000	(980,000)	-	(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518,894	518,894	(1)(11)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1,216,431	152,409	11,368,840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5,163,428</u>	<u>630,868</u>	<u>45,794,296</u>	
負債總計	<u>425,468,794</u>	<u>826,634</u>	<u>426,295,428</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73,129,708	-	73,129,708	
資本公積	191,835,695	10,943	191,846,638	(3)(5)
保留盈餘	(69,654,839)	2,699,987	(66,954,852)	(1)(2) (3)(4) (5)(6)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77,862	(2,977,862)	-	(11)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2,337,530)	(108,689)	(2,446,219)	(1)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 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 利益(損失)	<u>230,040</u>	<u>-</u>	<u>230,040</u>	
權益總計	<u>196,180,936</u>	<u>(375,621)</u>	<u>195,805,31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621,649,730</u>	<u>\$ 451,013</u>	<u>\$622,100,743</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936,316	\$ -	\$ 24,936,3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68,248	-	68,2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0,230	-	40,230	
應收帳款	69,222,047	-	69,222,0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554,977	-	12,554,977	
其他應收款	786,475	-	786,47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35,842	-	1,335,842	
存貨	35,377,118	-	35,377,118	
預付款項	435,822	(166,722)	269,100	(4)(1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293,897	(1,293,897)	-	(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47,108	-	2,547,10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6,812	-	16,812	
流動資產合計	<u>148,614,892</u>	<u>(1,460,619)</u>	<u>147,154,273</u>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5,147	447,788	1,852,935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820,966	(622,476)	198,490	(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7,873,718	(299,223)	67,574,495	(1) (5)(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4,338,966	2,712,369	287,051,335	(8) (9)(1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720,023	720,023	(8)
無形資產	18,064,885	4,731,816	22,796,701	(10)
出租資產	831,349	(831,349)	-	(8)
閒置資產	696,631	(696,631)	-	(8)
遞延費用	6,803,605	(6,803,605)	-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770,405	2,589,409	17,359,814	(1)(4) (6)(1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2,355,936	-	12,355,936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9,405	159,616	179,021	(9)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07,981,013</u>	<u>2,107,737</u>	<u>410,088,750</u>	
資產總計	<u>\$556,595,905</u>	<u>\$ 647,118</u>	<u>\$557,243,023</u>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短期票券	\$ 699,430	\$ -	\$ 699,4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流動	1,235,546	-	1,235,546	
應付帳款	51,719,716	-	51,719,716	
應付帳款-關係人	89,300,098	-	89,300,098	
其他應付款	23,862,508	537,300	24,399,808	(6)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負債準備-流動	1,134,776	-	1,134,776	
應付租賃款-流動	980,000	(980,000)	-	(7)
一年內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長期負債	67,343,741	980,000	68,323,741	(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u>1,352,311</u>	<u>-</u>	<u>1,352,311</u>	
流動負債合計	<u>237,628,126</u>	<u>537,300</u>	<u>238,165,426</u>	
<u>非流動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非流動	289	-	289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391,630	-	391,630	
長期借款	138,918,521	(2,373)	138,916,148	(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130,767	1,130,767	(1)(11)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u>8,748,558</u>	<u>66,345</u>	<u>8,814,903</u>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48,058,998</u>	<u>1,194,739</u>	<u>149,253,737</u>	
負債總計	<u>385,687,124</u>	<u>1,732,039</u>	<u>387,419,163</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79,129,708	-	79,129,708	
資本公積	119,594,471	83,509	119,677,980	(3)(5)(12)
保留盈餘	(26,984,855)	2,005,616	(24,979,239)	(1)(2)(3) (4)(5)(6)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5,150	(2,973,855)	(2,818,705)	(2)(5) (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1,409,322)	(200,191)	(1,609,513)	(1)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 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 利益(損失)	<u>423,629</u>	<u>-</u>	<u>423,629</u>	
權益總計	<u>170,908,781</u>	<u>(1,084,921)</u>	<u>169,823,86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556,595,905</u>	<u>\$ 647,118</u>	<u>\$557,243,023</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471,524,374	\$ -	\$ 471,524,374	
營業成本	(478,397,109)	(243,423)	(478,640,532)	(3)(4)(6)
營業毛損	(6,872,735)	(243,423)	(7,116,158)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410,828)	(17,082)	(1,427,910)	(3)(4)(6)
管理費用	(4,803,636)	(48,271)	(4,851,907)	(3)(4)(6)
研究發展費用	(10,751,038)	(102,269)	(10,853,307)	(3)(4)(6)
營業損失	(23,838,237)	(411,045)	(24,249,2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650,043	-	1,650,043	
其他利益及損失	(5,873,077)	(224,133)	(6,097,210)	(5)(12)
財務成本	(5,565,043)	-	(5,565,0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2,688,822	(108,292)	2,580,530	(1)(5)(6) (12)
稅前淨損	(30,937,492)	(743,470)	(31,680,962)	
所得稅利益	1,732,143	49,583	1,781,726	(4)(5)(6) (11)
本期淨損	(29,205,349)	(693,887)	(29,899,236)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75,550)	-	(2,775,5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損失)	354,155	(78,678)	275,477	(1)
現金流量避險	226,109	-	226,109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583)	(583)	(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89,766	(21,289)	568,477	(5)(12)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 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95,395)	12,571	(82,824)	(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後 淨額	(1,700,915)	(87,979)	(1,788,8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906,264)	(\$ 781,866)	(\$ 31,688,130)	

重大差異項目調節原因說明：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1)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100年7月7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待彌補虧損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521,914 (108,689) (84,276) (582,965) 8,312 1,292 29,618 -	\$ 447,788 (200,191) (84,276) (587,517) 20,646 1,153 14,392 (18,713)
(2)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77,862) (2,977,862)	(2,977,862) (2,977,862)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針對於轉換日尚未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應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追溯調整。	待彌補虧損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銷貨成本 營業費用	297,045 297,045 - -	297,045 369,000 39,777 32,178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4) 退休金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152,409	\$ 66,345
		待彌補虧損	199,462	199,46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0,854	40,537
		預付款項	(87,907)	(172,110)
		銷貨成本	-	1,582)
		營業費用	-	(862)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484)
		所得稅利益	-	(416)
B.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C.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係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5) 投資關聯企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A.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配合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可能重大差異評估。經評估發現之重大差異項目主要係員工福利之調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683)	(3,580)
		待彌補虧損	3,887	3,88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96	-
		所得稅利益	-	(79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1,103
B.	本公司因選擇對過去投資關聯企業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豁免，將原依現行會計處理所產生不符合IFRSs規定之資本公積，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286,102)	(286,102)
		待彌補虧損	(286,102)	(286,102)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C.	當喪失重大影響而停止採用權益法時，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剩餘投資應以改變時等比例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於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按比例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並以該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時之公允價值，視為原為開始列為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於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全數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處分投資損失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 - - - - - -	34,959) (463) 34,836 (96,765) (96,425)
(6)	員工福利 中華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其他應付款 待彌補虧損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銷貨成本 營業費用 所得稅利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95,766 168,499 33,280 (6,013) - - - -	537,300 168,499 91,341 - 205,228 136,306 58,061 6,013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7)	<u>租賃資產</u> 本公司售後租回之資產因符合資本租賃之條件，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將出售資產損益遞延，於資產預期使用期間攤銷。惟依會計解釋常務委員會發布之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規定，雖合約在法行式上為租賃，惟公司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經濟實質為抵押借款，並享有與該安排前實質相同之使用權，該交易的經濟實質為抵押借款，不得將該交易視為出售。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應付租賃款-流動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 1,980,000 980,000 (1,980,000) (980,000)	\$ 980,000 - (980,000) -
(8)	<u>投資性不動產</u>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及閒置之不動產及動產，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則係表達於「其他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出租資產 閒置資產	718,874 356,178 (886,805) (188,247)	720,023 807,957 (831,349) (696,631)
(9)	<u>預付設備款</u> 因購置固定資產及電腦軟體而預付之款項，本公司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90,809 (90,809)	159,616 (159,616)
(10)	<u>遞延費用</u> 光罩、模治具、專門技術授權費、電腦軟體成本及聯貸主辦費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表達於「遞延費用」。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及「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遞延費用 無形資產 長期借款 預付款項	1,491,149 (7,562,228) 6,030,644 (40,435) -	2,064,028 (6,803,605) 4,731,816 (2,373) 5,388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11)	所得稅			
A.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互抵條件，故不得互抵，因此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重分類。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008,054	\$ 2,423,51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90,452)	(1,293,89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17,602	1,129,614
B.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買方稅率或賣方稅率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個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報表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用買方稅率計算之。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0,640	13,374
		待彌補虧損	(20,640)	(20,640)
		所得稅利益	-	(7,266)
(12)	合併財務報表			
	當股權比例減少致喪失控制時，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剩餘投資依喪失控制時之帳面價值乘以剩餘持股比例衡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規定，喪失控制時剩餘投資應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剩餘投資之原始衡量基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84,48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470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	611
		處分投資損失	-	189,29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270)

4. 民國 101 年度個體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均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但依據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將支付之利息分類為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收取之利息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而收取的股利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2)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3)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段行建

